

普通股股票代碼:1716



永信藥品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YUNG SHIN PHARM. IND. CO., LTD.

2020年報

中華民國一一〇年四月一日
查詢本年報網址:<http://mops.twse.com.tw>
本公司網址:<https://www.ysp.com.tw>

一、發言人、代理發言人姓名、職稱、連絡電話及電子郵件信箱

發言人：簡志維
職稱：副總經理
聯絡電話：(02)25450185
電子郵件信箱：investor@yungshingroup.com

代理發言人：王怡云
職稱：辦公室主任
聯絡電話：(02)25450185
電子郵件信箱：investor@yungshingroup.com

二、總公司、分公司、工廠之地址及電話

總公司
地址：台中市大甲區中山路一段 1191 號
電話：(04)26875100 【代表號】

幼獅廠
地址：台中市大甲區日南里工九路 27 號
台中市大甲區日南里工七路 9 號
電話：(04)26815181 【代表號】

幼獅二廠
地址：台中市大甲區日南里工六路 29 號
電話：(04)26818209 【代表號】

幼獅三廠
地址：台中市大甲區日南里工六路 26 號
台中市大甲區日南里工十路 12 之 1 號
電話：(04)26818209 【代表號】

生技食品廠
地址：台中市大甲區日南里工九路 27 號
台中市大甲區日南里工九路 27 之 1 號
電話：(04)26815181 【代表號】

台北辦事處
地址：台北市民權東路三段 181 號 12 樓
電話：(02)27187272 【代表號】

高雄服務中心
地址：高雄市烏松區球場路 73 號
電話：(07)3701200

三、股票過戶機構之名稱、地址、網址及電話

服務代理公司：元大證券股份有限公司
地址：台北市大同區承德路三段 210 號 B1
網址：<http://www.yuanta.com.tw>
電話：(02)25865859

四、最近年度財務報告簽證會計師姓名、事務所名稱、地址、網址及電話

簽證會計師：李東峰、陳致源
事務所名稱：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地址：台北市信義區松仁路 100 號 20 樓
電話：(02) 27259988
網址：<http://www.deloitte.com.tw>

五、海外有價證券掛牌買賣之交易場所名稱及查詢該海外有價證券資訊之方式：無

六、公司網址：<https://www.ysp.com.tw>

壹、致股東報告書	1
貳、公司簡介	3
一、設立日期	3
二、公司沿革	3
參、公司治理報告	6
一、組織系統	6
二、董事、監察人、總經理、副總經理、協理、各部門及分支機構主管資料	8
三、公司治理運作情形	17
四、會計師公費資訊	33
五、更換會計師資訊	33
六、公司之董事長、總經理、負責財務或會計事務之經理人，最近一年內曾任職於簽證會計師事務所或其關係企業者	34
七、董事、監察人、經理人及持股比例超過百分之十之股東股權移轉及股權質押變動情形	35
八、持股比例占前十名之股東，其相互間為關係人或為配偶、二等親以內之親屬關係之資訊	35
九、公司、公司之董事、監察人、經理人及公司直接或間接控制之事業對同一轉投資事業之持股數	35
肆、募資情形	36
一、資本及股份	36
二、公司債、特別股、海外存託憑證、員工認股權憑證、限制員工權利新股及併購或受讓他公司股份發行新股之辦理情形	39
三、資金運用計畫執行情形	39
伍、營運概況	40
一、業務內容	40
二、市場及產銷概況	42
三、從業員工	46
四、環保支出資訊	46
五、勞資關係	47
六、重要契約	49
陸、財務概況	50
一、最近五年度簡明資產負債表及綜合損益表	50
二、最近五年度財務分析	52
三、最近年度財務報告之審計委員會審查報告	54
四、最近年度財務報告	55
五、最近年度經會計師查核簽證之公司個體財務報告	119
六、財務狀況之影響	197
柒、財務狀況及財務績效之檢討分析與風險事項評估	197
一、財務狀況	197
二、財務績效	197
三、現金流量	198
四、最近年度重大資本支出對財務業務之影響	198
五、最近年度轉投資政策、其獲利或虧損之主要原因、改善計劃及未來一年投資計劃	198
六、風險事項分析評估	198
七、其他重要事項	200
捌、特別記載事項	200
一、關係企業相關資料	200
二、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私募有價證券辦理情形	202
三、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子公司持有或處分本公司股票情形	202
四、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發生證券交易法第三十六條第三項第二款所定對股東權益或證券價格有重大影響之事項	202
五、其他必要補充說明事項	202

壹、致股東報告書

一、109年度營業結果

(一)109年度營業計畫實施成果：

臺灣藥品市場規模受限於全民健康保險制度逐年調降藥品給付價格政策，以及109年全球爆發COVID-19疫情影響藥品市場等不利因素，唯，本公司憑藉多角化及成本管控之營運策略、整合產業鏈上下游資源、降低營運成本、加速技術開發與商品化，並積極開拓國際市場，得以持續保有市場相對優勢；109年個體營業收入4,724,262仟元，較108年增加51,135仟元。另，永信藥品工業股份有限公司旗下轉投資事業永鴻國際生技股份有限公司於109年7月1日移轉由集團母公司永信國際投資控股股份有限公司持有，故本公司109年合併營業收入5,182,380仟元，較108年減少327,414仟元。

(二)預算執行情形：無公開財務預測不適用。

(三)財務收支及獲利能力分析：

1. 財務收支

單位：新臺幣仟元

項目	金額
營業收入	5,182,380
營業毛利	2,378,690
營業利益	891,329
稅前淨利	922,140
稅後淨利	744,904
稅後每股盈餘(元)	5.77

2. 獲利能力分析

單位：%

項目	比率
資產報酬率	10.17
股東權益報酬率	18.86
占實收資本額比率	營業利益 133.74
	稅前淨利 138.36
純益率	14.37
稅後每股盈餘(元)	5.77

(四)研究發展狀況：

- 109年度國內開發送審合計共28件，其中人用藥品10件、原料藥5件、食品13件。
- 109年度國外登記送審合計共15件，其中人用藥品12件(含美國ANDA 1件)、原料藥2件(含美國原料藥DMF 2件)、動物酵素1件。
- 109年度國內領取許可證合計共20張，其中人用藥品1張、原料藥2件、他廠原料藥DMF 2件、食品14張、醫療器材1件。
- 109年度國外登記領取許可證合計共5張，其中人用藥品5張(含美國5張)。
- 109年度國內BE共有2件，研究試驗通過衛福部之核備。
- 依各國最新藥典及學術論文報告，持續進行各種原料及成品檢驗方法的制訂及改進工作，以確保最佳品質的永續保證。

二、110年度營業計劃概要

(一)經營方針：

本公司專注於學名藥市場已具有60年經驗，主要學名藥市場具有多年經營實績，朝多角化經營模式，拓展國際市場經營佈局及朝向困難高價值學名藥產品開發等，善用產業價值鏈的整合、策略聯盟合作，以提升營運效益與增加營收。

主要經營方針如下：

1. 強化並整合通路機能，並佈建全球行銷網，強攻外銷市場，擴大營運規模。
2. 加速自費醫療產品、保健產品、化妝保養品及原料藥等利基產品之開發，並配合與通路商的策略聯盟，拓展保健自費市場，降低健保藥價調整的衝擊。
3. 強化醫藥核心產品的研發，以深化市場，並建立完整的疾病組合用藥。
4. 建立生產優勢，打造專業分工環境，創造競爭與獲利利基。
5. 持續建立與改善資訊整合平台，以因應知識經濟時代的AI競爭環境。

(二)預期銷售數量及其依據：

本公司將善加利用現有的核心競爭優勢，以人口老化及慢性疾病增加產生的疾病之藥物為標的，主要療效類別為心血管系統用藥、感染性疾病用藥、止痛藥、抗發炎製劑等，並透過策略事業單位之組織運作，更可加強對市場通路之深度及廣度經營，而大大提升公司對於市場應變之處理能力與競爭力，作為永信全體從業人員共同努力的方向。

(三)重要之產銷政策：

1. 在國內藥品市場仍扮演領導成長之趨勢，本公司將以組織化之行銷活動規劃、品牌形象差異化、建構新銷售團隊、新產品開發之專案管理及凝聚執行力與團隊士氣來締造突破性績效並提升市場佔有率。
2. 產品生命週期管理及創新開發高附加價值產品，持續強化生產品質系統與各國法規的因應，維持相對之競爭優勢。
3. 加強集團間及供應商之協調，上、中、下游之生產整合，建構及維持符合國際品質之藥品基地，藉由規模經濟、成本降低及策略聯盟之合作模式，維持相對之競爭優勢，並兼具經濟規模之產能。

三、未來公司發展策略：

- (一)針對感染性疾病，持續深耕發展抗感染藥物，除早期開發的廣效型抗生素藥物、中期發展預防性黴菌感染與抗病毒藥物，近期更朝向需求日增的重症感染領域。
- (二)加強策略聯盟規劃，透過併購及策略聯盟加速創新，收購具發展潛力的新產品，加強產學合作，善用研發資源，降低研發成本，增加新產品上市，採取產品多元化組合。
- (三)開發新產品或延長產品生命週期，從漸進式創新逐步發展為全新新藥開發，以完善的產品組合兼顧組織營運目標。
- (四)強化輔助治療產品(保健產品、OTC及醫美)發展，並建立品牌差異化。
- (五)持續改善品質系統組織架構，提昇品質系統質量，顯示本公司對產品品質之重視並邁向國際市場，將MIT的藥品行銷世界各地。
- (六)深耕臺灣市場，持續開發重點國家及全球新興市場來拓展永信產品之營收及品牌效益。

四、受到外部競爭環境影響：

- (一)健保藥品給付價格經歷多次藥價調查，且監管單位管理趨嚴，將造成國內業者生產成本增加、壓縮獲利，導致國資學名藥廠削價競爭，產品生命週期縮減。
- (二)原廠專利藥市場佔有率高，雙品牌之靈活行銷策略，考驗學名藥廠於基層通路之經營實力。
- (三)對於OTC藥品，國際品牌廠商具較強品牌行銷能力，具一定市占率和品牌知名度，臺灣本土OTC藥品廠商則必須持續投入資源，強化行銷推廣力道與品牌形象及品牌認同度。
- (四)在COVID-19疫情肆虐下，老藥新用也被寄予厚望，若能從老藥中選出治療新冠病毒的特效藥品，對於全球學名藥市場的成長將是正面助力。

五、法規環境影響：

- (一)臺灣於2018年6月正式成為國際醫藥法規協和會(ICH)會員，將可加速推動臺灣醫藥法規與世界接軌，預期將有助於國內的醫藥研究及市場拓展。
- (二)衛福部於2019年7月正式公告《西藥專利連結施行辦法》，學名藥上市申請時同步告知原廠，造成專利訴訟增加而延遲國內學名藥的上市，增加學名藥人力成本、製造成本等。

六、總體經營環境影響：

2020年初爆發COVID-19，國內藥品市場受到影響病人就醫意願，預期減緩該年藥品市場之成長，對於醫藥產業而言，受到疫情的影響醫藥產業的供應鏈中斷，使得全球醫藥產業供應鏈重新發生，及臨床試驗進行造成阻礙；COVID-19亦為醫藥產業帶來許多機會，如老藥新用、醫藥產業供鏈的洗牌增加學名藥廠商的機會。此外，因流行性疾病對於全球經濟及社會造成巨大衝擊，各國紛紛開始重視流行性疾病的預防及治療，期能在下次爆發未知的流行性疾病時，能快速因應以降低災害及損失。

貳、公司簡介

一、設立日期：中華民國54年08月26日

二、公司沿革

年 度	重 要 紀 事
民國41年	創立「永信西藥行」(本公司前身)，專事批發銷售歐美藥品。
民國54年	8月創辦人李天德先生設立「永信藥品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有鑑於藥品對國人健康之重要性，惟有培植製藥工業才是維護國人乃至人類健康的根本之道，因此集資新臺幣壹佰伍拾萬元（成立時資本額）製造銷售本公司藥品。
民國55年	經衛生主管官署評列為「甲級綜合藥廠」。永信藥品正式應市服務社會，資本額增至新臺幣貳佰萬元。
民國58年	設立台北服務中心，以加強服務客戶及業務推廣。
民國63年	5月設立「高雄服務中心」提供更佳服務。 11月經主管機關核准針劑產品製造上市，資本額增至新臺幣壹仟肆佰萬元。
民國64年	興建鐵砧山員工育樂活動中心。 提供員工休閒育樂活動場所，為每年舉辦全國『永信杯排球錦標賽』場地。
民國65年	擴建廠房增購大批生產設備及品管儀器。 獨家採用FLOWCOATER及IR.GC.HPLC等精密化學分析儀器，以提高品質，供應市場需求，資本額增至新臺幣貳仟壹佰捌拾肆萬元。
民國67年	設立永信社會福利基金會。 興辦慈善社會福利事業回饋社會、急難救助，辦理青少年活動，主辦『永信杯排球錦標賽』。
民國68年	興建幼獅分廠製造銷售動物藥品。 合併永保公司增加資本壹佰伍拾萬元，資本額增至新臺幣參仟玖佰玖拾柒萬元。
民國70年	成立資訊中心。啟用電腦，公司營運管理邁入電腦化，資本額增至新臺幣陸仟貳佰伍拾萬元。
民國71年	合併永力公司。增加資本壹仟萬元，資本額增至新臺幣柒仟貳佰伍拾萬元。
民國72年	符合GMP標準之針劑製造廠於臺中幼獅工業區正式動土興建。
民國73年	設立「永信托兒所」辦理幼童保育事業，並於幼獅工業區興建GMP一般製劑新廠，資本額增至新臺幣捌仟玖佰柒拾肆萬貳仟元。
民國74年	幼獅工業區GMP新廠建廠完成，設立生體可用率研究室積極進行各項研究。資本額增至新臺幣壹億柒仟零伍拾壹萬元。
民國75年	經行政院衛生署核定為全國民營第一家全新廠房全製品已實施GMP藥廠。 擴充研究發展部門積極進行各項研究，以擴充營運觸角，資本額增至新臺幣壹億玖仟陸佰壹拾萬元。
民國77年	辦理公開發行。 為配合業務發展需要擴充廠房增置更新機器設備，以76年度應分配盈餘及股東紅利轉增資，資本額增至新臺幣貳億參仟伍佰參拾貳萬元。
民國78年	資本額增至新臺幣參億陸仟萬元。 為配合業務發展需要擴建倉庫及倉儲設備並增購生產及品管儀器設備，以77年度未分配盈餘及員工紅利轉增資。
民國79年	資本額增至新臺幣伍億元。 為配合業務發展需要擴建廠房及增置空調、機器設備，以78年度未分配盈餘及員工紅利轉增資。
民國80年	資本額增至新臺幣柒億元。 為配合業務發展需要增加海外投資及償還銀行借款，以79年度未分配盈餘及員工紅利轉增資。
民國82年	元月財政部證券管理委員會核准本公司以第一類股票上市。5月3日本公司股票正式上市買賣。
民國83年	6月榮獲行政院頒發第二屆優良產業科技發展傑出獎。 7月化妝品上市，藥品並通過日本厚生省查驗核准於日本上市。 12月辦理貳億元之現金增資，增資後股本變更為新臺幣壹拾億陸仟貳佰肆拾柒萬元。為興建抗生素廠、研發中心、自動化倉儲及海外投資。
民國84年	3月投資設立之滋力國際股份有限公司正式營業，資本額增至新臺幣壹拾壹億陸仟捌佰柒拾壹萬柒仟元。 以傳銷之方式從事保健食品之銷售，逐步實現醫療、保健之志業，另以83年度未分配盈餘轉增資。
民國85年	成立化妝品事業，資本額增加至新臺幣壹拾貳億捌仟伍佰伍拾捌萬捌仟柒佰元。 莎妃莉亞專業美容護膚系列產品上市、資本公積轉增資。

年 度 重 要 紀 事

民國86年	保健食品上市，規劃醣酵、中藥工廠之設立。 資本額增加至新臺幣壹拾肆億壹仟肆佰壹拾肆萬柒仟伍佰柒拾元。
民國87年	榮獲國家醫藥品質獎整體藥廠類金質獎。 克多炎膜衣錠單一藥品類金質獎。資本額增加至新臺幣壹拾陸億玖仟陸佰玖拾柒萬柒仟零捌拾元整。
民國88年	投資設立全新抗生素廠，榮獲優良生物產業科技發展獎。 天下雜誌產業聲望最佳標竿獎，並再度榮獲經濟部產業科技發展傑出獎。資本額增加至新臺幣貳拾壹億玖仟陸佰捌拾伍萬元整。
民國89年	資本額增加至貳拾肆億壹仟陸佰伍拾參萬伍仟元整。 蟬連天下雜誌產業聲望最佳標竿獎。
民國90年	獲經濟部工業精銳獎，抗癌新藥紫杉醇正式納入健保給付，量產上市。
民國91年	主導性新產品「長效Nalbuphine止痛注射劑」產品開發完成第一階段前臨床相關試驗、原料藥 Lovastatin 於5月份通過美國FDA查核通過。
民國92年	「加仕沛美麗佳人」系列保健食品上市。 健康快遞發刊。
民國93年	永信藥品東南亞控股公司掛牌上市。 通過美國FDA四項認證 (Cephalexin、cefaclor、Pancrelipase、Meloxicam)。 李芳裕總經理接任董事長。 公司創辦人成立『永信李天德醫藥基金會』。 悠康保健食品系列上市。
民國94年	3月永信藥品與中山醫學大學簽約設置「永信天德醫學講座」。 11月李芳全董事接任永信藥品公司董事長。 自有EC HAC健康生活網開站。
民國95年	6月完成「新建人用一般針劑標準廠房專案」籌備計劃。 首家直營門市台北(創始民權店)開幕。
民國96年	取得日本厚生勞動省所核發之無菌製劑“外國製造業者認定證”。 成功進軍美國學名藥市場。 人用一般針劑廠動土興建。 Zolpidem取得美國FDA核准之學名藥藥證ANDA以搶佔第一天上市的機會。 榮獲「96年度工業精銳獎」、「96年國家永續發展獎」。
民國97年	人用一般針劑標準廠房新建完成。 榮獲臺中縣政府「97年健康創意獎」、本公司幼獅廠區榮獲「97年度中區工業區廠商自主綠美化評比特優獎」及「97年度全國工業區綠美化比賽第三名」。 首次成功移轉醣酵技術至歐洲大廠。
民國98年	3月大甲「HAC健康生活館」於原「永信西藥房」原址開幕。 7月國內首家藥廠率先通過PIC/S GMP全廠認證，製藥水準與世界接軌。 10月幼獅一廠與幼獅三廠通過日本PMDA查廠。 HAC-葉黃素膠囊及益生菌膠囊榮獲SNQ國家醫藥品質標章認證； HAC-納麴Q10膠囊通過國家健康食品認證。
民國99年	9月再度榮獲經濟部產業科技發展獎之傑出創新企業獎。 10月榮獲國家品牌玉山獎〈傑出企業類〉。 99年股東常會決議通過以股份轉換方式成立新設「永信國際投資控股股份有限公司」，並成為其百分之百持有之子公司，12月經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核准在案。
民國100年	1月3日永信藥品正式轉換為「永信國際投資控股股份有限公司」，並於臺灣證券交易所掛牌上市，永信藥品維持公開發行。 1月永信藥品榮獲2011年製藥業「臺灣第一品牌」。
民國101年	4月李芳裕顧問接任永信藥品公司董事長。 HAC-活力五味子通過國家健康食品認證。
民國102年	永信藥品榮獲第一屆中堅企業廠商。 悠康愛見康膠囊榮獲商業週刊「2013快速入侵生活十大商品」唯一的保健食品類商品，上市10年有成。 4月舉辦第一屆永信HAC慢速壘球賽。 HAC健康GO APP用藥提醒上架。

民國103年	3月HAC-晶亮葉黃膠囊 荣獲康健雜誌讀者票選健康品牌(連續二年)。 3月HAC-納麴Q10膠囊 荟獲康健雜誌讀者票選健康品牌(連續四年)。 針劑廠接受英國MHRA查核。 11月永信HAC 第一屆樂活熊臺中樂活嘉年華展(首次與泰迪熊協會合作)。
民國104年	3月27日董事會代行股東會決議將永信藥品之長期股權投資「YSP INTERNATIONAL COMPANY LIMITED」100%股權及相關營業之資產及負債，分割讓予「永信國際投資控股股份有限公司」100%持股新成立之「永信福爾摩沙投資控股股份有限公司」，分割基準日為104年6月1日。減資10億元後資本額為壹拾伍億參仟柒佰參拾陸萬壹仟柒佰伍拾元。 12月25日在多位美容醫學界專家的參與見證中，發表了國內頂級鑽石玻尿酸科技保養品，「J' FANCY BEAUT' E婕凡希晶彩逆齡系列」，永信藥品正式跨足美容醫學領域。
民國105年	佈局動物保健領域，105年4月29日完成股權轉讓交割，取得「碩騰生技股份有限公司」百分之百股權，並更名為「永鴻國際生技股份有限公司」。 生技食品廠通過ISO9001：2015認證並持續符合FSSC22000 & HACCP認證。 永信藥品經財政部核定為105年度「開立電子發票績優營業人」。
民國106年	1月1日永信藥品動物用品相關業務整併至永鴻國際生技股份有限公司，期整合國內動物保健事業與資源，發揮綜效與創造佳績。 以105年度未分配盈餘轉增資發行新股，資本額增至新臺幣壹拾陸億玖仟壹佰零玖萬柒仟玖佰參拾元。 2月悠康納麴Q10膠囊通過國家健康食品認證。 8月榮獲2017天下企業公民小巨人獎。 10月榮獲教育部體育署2017年運動企業認證。
民國107年	11月榮獲勞動部勞動力發展署中彰投分署頒發「第三屆勞動典範獎」。 永信藥品再度入榜2018年新世代最嚮往企業TOP100。
民國108年	5月HAC常寶益菌粉榮獲世界品質評鑑大賞金獎。 5月悠康緩衛益菌速崩錠榮獲世界品質評鑑大賞銀獎。 9月通過美國US-FDA特殊劑型(子母錠)PAI查核。 9月再度榮獲教育部體育署頒發「體育推手獎」。 11月再度榮獲教育部體育署頒發「2019年運動企業認證」。 12月「婕凡希晶彩緊緻精華乳」、「婕凡希晶彩瞬效綻顏精華露」、「婕凡希晶彩逆齡經典晚霜」、「婕凡希專業EGF全能活膚逆齡組」、「HAC-晶亮葉黃膠囊」等五項產品榮獲SNQ國家品質標章認證。
民國109年	3月臺中幼獅二廠榮獲臺灣第一家通過新版FAMI-QS [6.0版]認證的動物酵素廠。 3月HAC大甲「健康生活館」搬遷至大甲鎮瀾宮旁，增設互動式媒體服務，提高服務族群與範圍。 5月HAC晶亮葉黃膠囊榮獲世界品質評鑑大賞金獎。 5月HAC健沛營養飲品(芝麻風味)榮獲世界品質評鑑大賞銀獎。 5月7日董事會代行股東會決議減資，將「永鴻國際生技股份有限公司」百分之百股權退還股款予股東，股權移轉由母公司永信國際投資控股股份有限公司直接持有，減資基準日為109年7月1日，減資後資本額為新臺幣肆億參仟陸佰肆拾玖萬肆仟捌佰伍拾元。 6月獨家取得日本大廠「宮源株式會社」在台銷售代理權，引進Miyagen糊餐成型粉，改善介護食品的黏性與外觀，『提升銀髮族進餐的尊嚴感』。 7月榮獲臺灣生物產業發展協會「2020傑出生技金質獎」，國內唯一一家獲得「產業金質獎」的藥品廠商。 8月以108年度未分配盈餘轉增資發行新股，資本額增至新臺幣陸億仟陸佰肆拾捌萬肆仟壹佰柒拾元。 11月HAC晶亮葉黃膠囊榮獲日本PAVONE AWARD品質銀賞。 11月HAC常寶益菌粉榮獲日本PAVONE AWARD品質銅賞。 12月再度榮獲教育部體育署頒發「體育推手獎」。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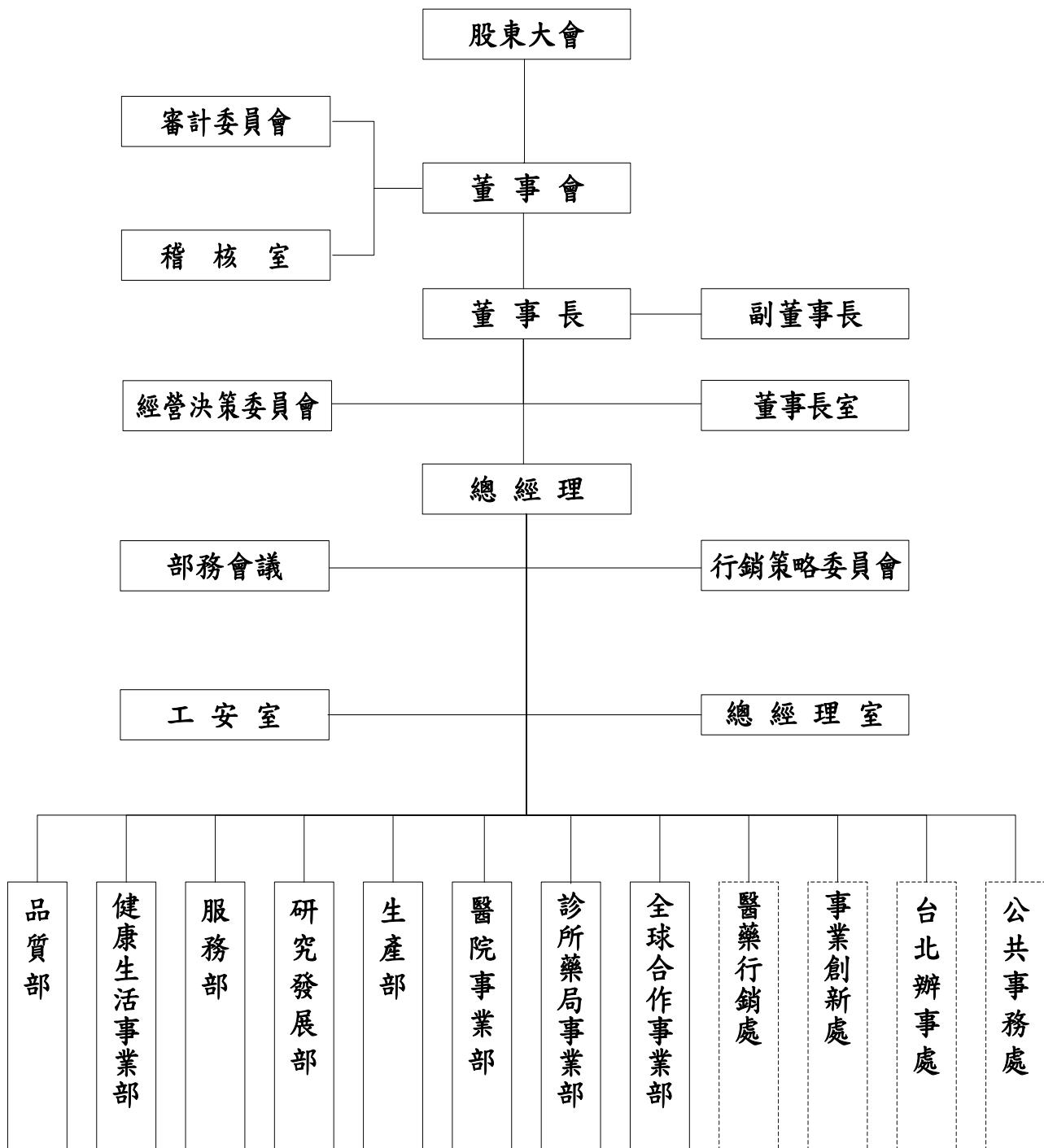
參、公司治理報告

一、組織系統

(一)組織系統圖

永信藥品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組織系統圖



註：虛線代表處級單位

(二)各主要部門所營業務

單位	主要職責
董事長室	追蹤及執行董事會決議事項、董事長協助總經理綜理公司營運目標及發展等一切管理事務。
稽核室	稽核計劃之編擬、執行、分析及查核缺失改進之督導。
總經理室	經營績效實施評估分析及建議，會議籌辦與會務辦理，規章制度與合約之管理維護。下設經營分析室、資訊管理室及人力資源室、法規事務室、智慧財產室及秘書室。
工安室	為勞工安全衛生管理單位，負責勞工安全衛生、消防、環保及能源節約相關業務。
醫院事業部	醫院通路銷售負責單位，下設經理室、業務處、業務課及營業區。
診所藥局事業部	診所藥局通路銷售負責單位，下設經理室、診所藥局北區業務處、診所藥局南區業務處、商品學名藥業務處、特約業務處、醫美業務處、高雄服務中心及營業區。
全球合作事業部	國際市場開發、貿易及代工案負責單位，下設國際業務處及技術服務處。
健康生活事業部	保健食品、保養品、特殊營養品行銷企劃及銷售負責單位，下設經理室、消費品業務處、消費品行銷處。
生產部	產品製造負責單位，下設製造一處、製造二處、製造三處、儲運處、廠務處及經理室。
研發部	研究發展業務負責單位，下設合成化學研究處、製劑研究處、分析研究處、生技研究處、產品法規處、台北研究中心、製程發展處及經理室。
服務部	行政管理業務負責單位，下設經理室、總務處、採購處、會計處、財務處及育樂中心。
品質部	品質系統管理業務負責單位，下設品保處、品管處及經理室。
台北辦事處	大台北地區客戶聯繫及公共關係促進之單位，下設事務課。
醫藥行銷處	行銷管理與策略方針擬定之負責單位，下設醫藥服務課及行銷企劃課。
事業創新處	產品及企業投資等發展與醫藥產業趨勢研析。
公共事務處	協助各部業務有關公關的協調工作。

二、董事、監察人、總經理、副總經理、協理、各部門及分支機構主管資料

(一)董事及監察人資料一：

110年4月1日

職稱	國籍或註冊地	姓名	性別	選(就)任日期	任期	初次選任日期	選任時持有股份		現在持有股數		配偶、未成年子女現在持有股份		利用他人名義持有股份		主要經歷 (學)歷	具配偶或二親等以內關係之其他主管、董事或監察人			備註
							股數	持股比率	股數	持股比率	股數	持股比率	股數	持股比率		職稱	姓名	關係	
董事長	中華民國	永信國際投資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代表人：李芳裕	男	108.07.30	3年	101.03.23	- (註1)	-	-	-	-	-	-	-	博士	副董事長/ 總經理 董事	李玲津 李芳全 李芳信	姊弟 兄弟 兄弟	-
董事	中華民國	永信國際投資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代表人：李玲津	女	108.07.30	3年	93.06.04	- (註1)	-	-	-	-	-	-	-	大專	董事 董事	李芳裕 李芳全 李芳信	姊弟 姊弟 姊弟	-

職稱	國籍或註冊地	姓名	性別	選(就)任日期	任期	初次選任日期	選任時 持有股份		現在持有 股數		配偶、未 成年子女現 在持有股份		利用他人名 義持有股份		主要經 (學)歷	具配偶或二親等以內關 係之其他主管、董事或監 察人			備註	
							股 數	持 股 比 率	股 數	持 股 比 率	股 數	持 股 比 率	股 數	持 股 比 率		職稱	姓名	關係		
董事	中華民國	永信國際投資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代表人：李芳全	男	108.07.30	3年	101.11.23	- (註1)	-	-	-	-	-	-	-	博士	一、YUNG SHIN CHINA HOLDING CO., LTD.、永信藥品工業(昆山)股份有限公司、上海永日藥品貿易有限公司、香港永信有限公司等公司董事長。 二、永信國際投資控股(股)公司、永日化學工業(股)公司、Y.S.P. SOUTHEAST ASIA HOLDING BHD.、CARLSBAD TECHNOLOGY, INC.、CHEMIX INC.、永鴻國際生技(股)公司、台灣味群工業(股)公司等公司董事。 三、永甲興業(股)公司監察人。	董事長 副董事長/ 總經理 董	李芳裕 李玲津 李芳信	兄弟 姊 弟 弟 兄	-
董事	中華民國	永信國際投資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代表人：李芳信	男	108.07.30	3年	93.06.04	- (註1)	-	-	-	-	-	-	-	博士	一、永信國際投資控股(股)公司董事長、總經理。 二、Y.S.P. SOUTHEAST ASIA HOLDING BHD.總裁暨集團董事經理。 三、YSP INTERNATIONAL CO., LTD.、CARLSBAD TECHNOLOGY, INC.等公司董事長。 四、永鴻國際生技(股)公司、YUNG SHIN CHINA HOLDING CO., LTD.、永信藥品工業(昆山)股份有限公司、上海永日藥品貿易有限公司、香港永信有限公司、ALPHA ACTIVE INDUSTRIES SDN. BHD.等公司董事。 五、CHEMIX INC.監察人。 六、Y.S.P. INDUSTRIES(M) SDN. BHD.、KUMPULAN YSP (M) SDN. BHD.、YUNG SHIN (PHILIPPINES), INC.、MYANMAR YUNG SHIN PHARMA LTD.、Y.S.P. (CAMBODIA) PTE. LTD.、PT. YUNG SHIN PHARMACEUTICAL INDONESIA、PT YSP INDUSTRIES INDONESIA、Y.S.P. INDUSTRIES VIETNAM CO., LTD.、SUN TEN PHARM. MPG. (M) SDN. BHD.等公司總裁。 七、YUNG SHIN PHARMACEUTICAL (SINGAPORE) PTE LTD.、SUN TEN (S) PTE LTD.、SUN TEN SOUTHEAST ASIA HOLDING PTE. LTD.、Y.S.P. SAH INVESTMENT PTE. LTD.等公司常務董事。	董事長 副董事長/ 總經理 董	李芳裕 李玲津 李芳全	兄弟 姊 弟 弟 兄	-

職稱	國籍或註冊地	姓名	性別	選(就)任日期	任期	初次選任日期	選任時持有股份		現在持有股數		配偶、未成年子女現在持有股份		利用他人名義持有股份		主要經歷 (學)歷	具配偶或二親等以內關係之其他主管、董事或監察人			備註	
							股數	持股比率	股數	持股比率	股數	持股比率	股數	持股比率		職稱	姓名	關係		
董事	中華民國	永信國際投資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代表人：林盟弼	男	108.07.30	3年	102.06.11	- (註1)	-	-	-	-	-	-	-	大學	一、汶山企業公司董事長。 二、永信國際投資控股(股)公司、立達鋼鐵公司、大甲鐵材公司、新林記股份有限公司、YSP INTERNATIONAL CO., LTD. 等公司董事。 三、CARLSBAD TECHNOLOGY, INC. 監察人。	-	-	-	-
董事	中華民國	永信國際投資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代表人：李其澧	男	108.07.30	3年	108.07.30	- (註1)	-	-	-	-	-	-	-	碩士	一、永日化學工業(股)公司、台灣味群工業(股)公司等董事長。 二、永信國際投資控股(股)公司、永信藥品工業(昆山)股份有限公司、上海永日藥品貿易有限公司、香港永信有限公司、CARLSBAD TECHNOLOGY, INC.、CHEMIX INC. 等公司董事。 三、永信藥品工業(股)公司健康生活事業部協理。	-	-	-	-
獨立董事	中華民國	永信國際投資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代表人：林坤賢	男	108.07.30	3年	105.12.24	- (註1)	-	-	-	-	-	-	-	碩士	一、三信商業銀行常務(獨立)董事。 二、永信國際投資控股(股)公司獨立董事。	-	-	-	-
獨立董事	中華民國	永信國際投資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代表人：蔡士光	男	108.07.30	3年	108.07.30	- (註1)	-	-	-	-	-	-	-	碩士	一、大同世界科技(股)公司董事。 二、永信國際投資控股(股)公司、營邦企業(股)公司、信錦企業(股)公司等公司獨立董事。 三、德光聯合會計師事務所所長。 四、志航科技(股)公司監察人。	-	-	-	-

職稱	國籍或 註冊地	姓名	性別	選(就)任 日期	任期	初次選任 日期	選任時 持有股份		現在持有 股數		配偶、未成 年子女現在 持有股份		利用他人名 義持有股份		主要經 (學)歷	具配偶或二親等以內關 係之其他主管、董事或監 察人			備註	
							股 數	持 股 比 率	股 數	持 股 比 率	股 數	持 股 比 率	股 數	持 股 比 率		職稱	姓名	關係		
獨立董事	中華 民國	永信國際 投資控股 股份有限 公司 代表人： 陳宏一	男	108.07.30	3 年	108.07.30	- (註 1)	-	-	-	-	-	-	-	博士	一、永信國際投資控股(股)公司獨立董事。 二、宏恩醫療財團法人董事。 三、長榮大學名譽教授/榮譽院長。 四、三軍總醫院、新泰綜合醫院顧問醫師。 五、財團法人黎明文化事業基金會、財團 法人長榮大學、大洗醫院管理顧問 (股)公司等公司董事。	-	-	-	-

註 1：本公司為永信國際投資控股(股)公司持有之百分之百子公司，董事及獨立董事無持有本公司股份。

註 2：自 105.12.24 設置獨立董事並成立審計委員會替代監察人職權。

法人股東之主要股東

110 年 4 月 1 日

法人股東名稱	法人股東之主要股東
永信國際投資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李芳仁 (持股比例 4.42%)、財團法人永信李天德醫藥基金會 (持股比例 4.34%)、匯豐託管億順基金-億順 大中華股權基金投資專戶(持股比例 4.24%)、李芳信(持股比例 4.23%)、李芳全(持股比例 3.95%)、 李玲津(持股比例 3.90%)、李玲芬(持股比例 3.35%)、李芳裕(持股比例 2.98%)、林寶珍(持股比例 2.97%)、 林盟弼(持股比例 2.68%)

註 1：依永信國際投資控股(股)公司 110.03.28 股東會停止過戶日股東名冊所列之主要股東。

主要股東為法人者其主要股東

110 年 4 月 1 日

法人名稱	法人之主要股東
財團法人永信李天德醫藥基金會	非公司組織(不適用)
匯豐託管億順基金-億順大中華股權基金投資專戶	投資專戶(不適用)

(二)董事及監察人資料二：

董事及監察人資料二

姓名 (註1)	條件	是否具有五年以上工作經驗 及下列專業資格		符合獨立性情形 (註4)											兼任 其他 公開 發行 公司 獨立 董事 家數	
		商務、法務、財務、會計或公司業務所須相關科系之私立大專院校講師以上	法官、檢察官、律師、會計師或其他與公司業務所需考試及格領有證書之專門職業及技術人員	商務、法務、會計或公司業務所須	商務、法務、會計或公司業務所須	1	2	3	4	5	6	7	8	9	10	
李芳裕	✓	✓	✓			✓							✓		✓	0
李玲津			✓			✓							✓		✓	0
李芳全	✓	✓	✓			✓							✓		✓	0
李芳信	✓		✓			✓							✓		✓	0
林盟弼			✓	✓		✓	✓						✓	✓	✓	0
李其澧			✓			✓	✓						✓	✓	✓	0
林坤賢 (註2)		✓	✓	✓	✓	✓	✓	✓	✓	✓	✓	✓	✓	✓	✓	0 (註3)
蔡士光 (註2)	✓	✓	✓	✓	✓	✓	✓	✓	✓	✓	✓	✓	✓	✓	✓	2 (註3)
陳宏一 (註2)	✓	✓		✓	✓	✓	✓	✓	✓	✓	✓	✓	✓	✓	✓	0 (註3)

註1：本公司為永信國際投資控股(股)公司持有之百分之百子公司，董事及獨立董事均係該公司指派之法人代表人。

註2：自105.12.24設置獨立董事並成立審計委員會替代監察人職權。

註3：依105.11.09金管證發字第1050040683號規定，獨立董事兼任持有本公司100%股權之永信國際投資控股(股)公司獨立董事，視為同一家，不計入兼任其他公開發行公司獨立董事之家數。

註4：打“✓”者為各董事、監察人於選任前二年及任職期間符合下述各條件：

- (1)非公司或其關係企業之受僱人。
- (2)非公司或其關係企業之董事、監察人(但如為公司與其母公司、子公司或屬同一母公司之子公司依本法或當地國法令設置之獨立董事相互兼任者，不在此限)。
- (3)非本人及其配偶、未成年子女或以他人名義持有公司已發行股份總數1%以上或持股前十名之自然人股東。
- (4)非(1)所列之經理人或(2)、(3)所列人員之配偶、二親等以內親屬或三親等以內直系血親親屬。
- (5)非直接持有公司已發行股份總數5%以上、持股市前五名或依公司法第27條第1項或第2項指派代表人擔任公司董事或監察人之法人股東之董事、監察人或受僱人(但如為公司與其母公司、子公司或屬同一母公司之子公司依本法或當地國法令設置之獨立董事相互兼任者，不在此限)。
- (6)非與公司之董事席次或有表決權之股份超過半數係由同一人控制之他公司董事、監察人或受僱人(但如為公司或其母公司、子公司或屬同一母公司之子公司依本法或當地國法令設置之獨立董事相互兼任者，不在此限)
- (7)非與公司之董事長、總經理或相當職務者互為同一人或配偶之他公司或機構之董事(理事)、監察人(監事)或受僱人(但如為公司與其母公司、子公司或屬同一母公司之子公司依本法或當地國法令設置之獨立董事相互兼任者，不在此限)。
- (8)非與公司有財務或業務往來之特定公司或機構之董事(理事)、監察人(監事)、經理人或持股5%以上股東(但特定公司或機構如持有公司已發行股份總數20%以上，未超過50%，且為公司與其母公司、子公司或屬同一母公司之子公司依本法或當地國法令設置之獨立董事相互兼任者，不在此限)。
- (9)非為公司或關係企業提供審計或最近二年取得報酬累計金額未逾新臺幣50萬元之商務、法務、財務、會計等相關服務之專業人士、獨資、合夥、公司或機構之企業主、合夥人、董事(理事)、監察人(監事)、經理人及其配偶。但依證券交易法或企業併購法相關法令履行職權之薪資報酬委員會、公開收購審議委員會或併購特別委員會成員，不在此限。
- (10)未與其他董事間具有配偶或二親等以內之親屬關係。
- (11)未有公司法第30條各款情事之一。
- (12)未有公司法第27條規定以政府、法人或其代表人當選。

(三)總經理、副總經理、協理、各部門及分支機構主管：

總經理、副總經理、協理、各部門及分支機構主管資料

110年4月1日

職稱	國籍	姓名	性別	選(就)任日期	持有股份		配偶、未成年子女持有股份		利用他人名義持有股份		主要經(學)歷	目前兼任其他公司之職務	具配偶或二親等以內關係之經理人			備註
					股數	持股比率	股數	持股比率	股數	持股比率			職稱	姓名	關係	
總經理	中華民國	李玲津	女	100.02.08	- (註1)	-	-	-	-	-	大專	一、永信藥品工業(股)公司副董事長、總經理。 二、永甲興業(股)公司董事長。 三、永信國際投資控股(股)公司、世信生物科技(股)公司副董事長。 四、永鴻國際生技(股)公司、YSP INTERNATIONAL CO., LTD.、YUNG SHIN CHINA HOLDING CO., LTD.、Y. S. P. SOUTHEAST ASIA HOLDING BHD.、KUMPULAN YSP (M) SDN. BHD.、Y. S. P. INDUSTRIES (M) SDN. BHD. 等公司董事。 五、永信藥品工業(昆山)股份有限公司、上海永日藥品貿易有限公司、香港永信有限公司等公司監察人。	-	-	-	-
協理	中華民國	蔡穎吉	男	105.08.04	- (註1)	-	-	-	-	-	碩士	財團法人臺灣省私立永信社會福利基金會董事。	-	-	-	-
協理	中華民國	陳炳崑	男	105.08.04	- (註1)	-	-	-	-	-	碩士	財團法人永信李天德醫藥基金會董事。	-	-	-	-
協理	中華民國	蔡啟裕	男	105.08.04	- (註1)	-	-	-	-	-	高中	無。	-	-	-	-
協理	中華民國	李其澧	男	107.09.01	- (註1)	-	-	-	-	-	碩士	一、永日化學工業(股)公司、台灣味群工業(股)公司等董事長。 二、永信國際投資控股(股)公司、永信藥品工業(昆山)股份有限公司、上海永日藥品貿易有限公司、香港永信有限公司、CARLSBAD TECHNOLOGY, INC.、CHEMIX INC. 等公司董事。	-	-	-	-
協理	中華民國	陳繼賓	男	109.09.01	- (註1)	-	-	-	-	-	高中	無。	-	-	-	-

註1：本公司為永信國際投資控股(股)公司持有之百分之百子公司，經理人無持有本公司股份。

(四)董事之酬金：

董事(含獨立董事)之酬金

109年度
單位：新臺幣仟元

職稱	姓名 (註1) (註2)	董事酬金						A、B、C及D等四項總額占稅後純益之比例(%)	兼任員工領取相關酬金						A、B、C、D、E、F及G等七項總額占稅後純益之比例(%)	有無領取來自子公司以外轉投資事業或母公司酬金				
		報酬 (A)		退職退休金 (B)		董事酬勞 (C)			薪資、獎金及特支費等(E)		退職退休金 (F) (註3)		員工酬勞(G)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 有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 告內所 有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 告內所 有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 告內所 有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 告內所 有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 告內所 有公司	現金 金額	股票 金額	現金 金額	股票 金額			
董事長	李芳裕																			
董事	李玲津 李芳全 李芳信 林盟弼 李其澧	6,360	6,480	0	0	0	0	1,544	1,592	1.06	1.08	10,360	10,360	83	83	0	0	2.46	2.49	15,924
獨立董事	林坤賢 陳宏一 蔡士光	0	0	0	0	1,080	1,080	160	160	0.17	0.17	0	0	0	0	0	0	0.17	0.17	2,170

1. 請敘明獨立董事酬金給付政策、制度、標準與結構，並依所擔負之職責、風險、投入時間等因素敘明與給付酬金數額之關聯性：

為使獨立董事著重監督與發揮獨立之外部觀點，本公司對於獨立董事之酬金制度以每月支付固定酬勞，無變動獎金之項目，以強化獨立董事與公司長期價值創造的連結，避免獨立董事職能之定位喪失其獨立性。

2. 除上表揭露外，最近年度公司董事為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提供服務(如擔任非屬員工之顧問等)領取之酬金：0

註1：本公司為永信國際投資控股(股)公司持有之百分之百子公司，董事及獨立董事均係該公司指派之法人代表人。

註2：自105.12.24設置獨立董事並成立審計委員會替代監察人職權。

註3：業務執行費用含董事長房屋租金津貼及配車費用、董事出席董事會車馬費；退職退休金為提撥數。

酬金級距表

給付本公司各個董事酬金級距	董事姓名					
	前四項酬金總額(A+B+C+D)			前七項酬金總額(A+B+C+D+E+F+G)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H		本公司	
低於1,000,000元	李玲津、李芳全、李芳信、林盟弼 李其澧、林坤賢、蔡士光、陳宏一		李玲津、李芳全、李芳信、林盟弼 李其澧、林坤賢、蔡士光、陳宏一		李芳全、李芳信、林盟弼 林坤賢、蔡士光、陳宏一	
1,000,000元(含)~2,000,000元(不含)	—		—		—	
2,000,000元(含)~3,500,000元(不含)	—		—		—	
3,500,000元(含)~5,000,000元(不含)	—		—		李其澧	
5,000,000元(含)~10,000,000元(不含)	李芳裕		李芳裕		李芳裕、李玲津	
10,000,000元(含)~15,000,000元(不含)	—		—		—	
15,000,000元(含)~30,000,000元(不含)	—		—		—	
30,000,000元(含)~50,000,000元(不含)	—		—		—	
50,000,000元(含)~100,000,000元(不含)	—		—		—	
100,000,000元以上	—		—		—	
總計	9		9		9	

(五)監察人之酬金：本公司自 105.12.24 設置獨立董事並成立審計委員會替代監察人職權。

(六)總經理及副總經理之酬金：

總經理及副總經理之酬金

109年度

單位：新臺幣仟元

職稱	姓名	薪資(A)		退職退休金(B) (註1)		獎金及 特支費等(C)		員工酬勞金額(D)				A、B、C及D等四項總 額占稅後純益之比例 (%)	有無領取來 自子公司以 外轉投資事 業或母公司 酬金			
		本 公 司	財務報 告內所 有公司	本 公 司	財務報 告內所 有公司	本 公 司	財務報 告內所 有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現金 金額	股票 金額	現金 金額	股票 金額					
總經理	李玲津	3,672	3,672	0	0	3,240	3,240	0	0	0	0	0.93	0.93	2,991		

註1：退職退休金為提撥數。

15

酬金級距表

給付本公司各個總經理及副總經理酬金級距	總經理及副總經理姓名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及 母公司及所有轉投資事業E
低於1,000,000元	—	—
1,000,000元(含)~2,000,000元(不含)	—	—
2,000,000元(含)~3,500,000元(不含)	—	—
3,500,000元(含)~5,000,000元(不含)	—	—
5,000,000元(含)~10,000,000元(不含)	李玲津	李玲津
10,000,000元(含)~15,000,000元(不含)	—	—
15,000,000元(含)~30,000,000元(不含)	—	—
30,000,000元(含)~50,000,000元(不含)	—	—
50,000,000元(含)~100,000,000元(不含)	—	—
100,000,000元以上	—	—
總計	1	1

(七)分派員工酬勞之經理人姓名及分派情形：

分派員工酬勞之經理人姓名及分派情形

109年12月31日
單位：新臺幣仟元

經理人	職稱	姓名	股票金額	現金金額(註1)	總計	總額占稅後純益之比例(%)
	總經理	李玲津	0	972	972	0.13
	協理	蔡穎吉				
	協理	陳炳崑				
	協理	蔡啟裕				
	協理	李其澧				
	協理	陳繼賓				
	財務主管	蔡穎吉				
	會計主管	李育宜				

註1：現金金額為109年度擬議發放數。

(八)分別比較說明本公司及合併報表所有公司於最近二年度支付本公司董事、監察人、總經理及副總經理酬金總額占個體或個別財務報告稅後純益比例之分析並說明給付酬金之政策、標準與組合、訂定酬金之程序及與經營績效及未來風險之關聯性：

1. 最近二年度支付本公司董事、監察人、總經理及副總經理酬金總額占稅後純益比例：

酬金類別	總額占稅後純益之比例 (%)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109年度	108年度	109年度	108年度
董事酬金	2.63	2.57	2.66	2.59
監察人酬金(註1)	0	0	0	0
總經理及副總經理酬金	0.93	1.04	0.93	1.04

註1：105.12.24董事會通過章程修訂，設置獨立董事並成立審計委員會替代監察人職權，故無監察人酬金。

2. 本公司董事及監察人酬勞政策係依各董監事出席董事會之次數、責任風險及對公司貢獻等權重分配，分配之酬金總額則視公司營運績效及未來風險按公司章程訂定之比例發放。

3. 本公司總經理及副總經理薪酬給付，係依公司章程之規定，制定薪資管理辦法及獎金、酬勞發放辦法，做為酬金發給之標準，獎金及酬勞並每年視公司營運績效調整之。

三、公司治理運作情形

(一)董事會運作情形：

1. 董事出席情形：

109年度董事會開會 4 次(A)，董事出席情形如下：

職稱	姓名 (註1)	實際出(列)席 次數B	委託出席次數	實際出(列)席率 (%)【B/A】	備註
董事長	李芳裕	第二十一屆：4	第二十一屆：0	100%	
副董事長暨總經理	李玲津	第二十一屆：4	第二十一屆：0	100%	
董事	李芳全	第二十一屆：4	第二十一屆：0	100%	
董事	李芳信	第二十一屆：4	第二十一屆：0	100%	
董事	李其澧	第二十一屆：4	第二十一屆：0	100%	
董事	林盟弼	第二十一屆：3	第二十一屆：1	75%	109.08.12第二十一屆第五次董事會委託李玲津副董事長暨總經理代理出席。
獨立董事	林坤賢	第二十一屆：4	第二十一屆：0	100%	
獨立董事	蔡士光	第二十一屆：4	第二十一屆：0	100%	
獨立董事	陳宏一	第二十一屆：4	第二十一屆：0	100%	

註1：本公司為永信國際投資控股(股)公司持有之百分之百子公司，董事及獨立董事均係該公司指派之法人代表人。

註2：自105.12.24設置獨立董事並成立審計委員會替代監察人職權。

2. 證券交易法第14條之3所列事項暨其他經獨立董事反對或保留意見且有紀錄或書面聲明之董事會議決事項，應敘明董事會日期、期別、議案內容、所有獨立董事意見及公司對獨立董事意見之處理：

(1)證券交易法第14條之3所列事項：因本公司已自願設置審計委員會，不適用第14條之3規定。

(2)除前開事項外，其他經獨立董事反對或保留意見且有紀錄或書面聲明之董事會議決事項：同上述(1)

3. 董事對利害關係議案迴避之執行情形，應敘明董事姓名、議案內容、應利益迴避原因以及參與表決情形：

開會屆次	開會日期	董事姓名 (註1)	議案內容	應利益迴避原因	參與表決情形
第二十一屆 第三次	109.03.26	李芳裕 李玲津	YSP董事長、總經理108年度績效獎金，謹請討論。	李芳裕擔任董事長職務、李玲津副董事長身兼總經理職務為發給對象。	依據本公司「B-054董事會會議事規則」第十七條利益迴避規範辦理。
		蔡士光 林坤賢 陳宏一	YSP制訂董事薪酬及費用支付標準，謹請討論。	蔡士光董事、林坤賢董事、陳宏一董事符合每月獨立董事薪酬支付條件。	
第二十一屆 第五次	109.08.12	李芳裕 李玲津 李芳全	YSP解除部份董事新增競業禁止限制，謹請討論。	李芳裕董事長、李芳全董事、李其澧董事為被解除限制對象。	
第二十一屆 第六次	109.11.10	李芳裕 李玲津	YSP110年度捐贈關係人，謹請討論。	李芳裕董事長身兼永信社會福利基金會及永信李天德醫藥基金會董事長職務、李玲津副董事長暨總經理身兼永信李天德醫藥基金會常務董事職務。	

註1：本公司為永信國際投資控股(股)公司持有之百分之百子公司，董事及獨立董事均係該公司指派之法人代表人。

4. 當年度及最近年度加強董事會職能之目標（例如設立審計委員會、提昇資訊透明度等）與執行情形評估：

(1) 加強董事會職能之目標：

落實公司治理，建立分層負責之核決權限機制，明定對關係人或非關係人之捐贈，自願設置獨立董事，亦自願設置審計委員會替代監察人職權，隨時配合政府法令修訂調整公司內部規範，以強化董事會之職能。

(2) 執行情形評估：

明定公司重要會議功能與職責，建置合理完整核決權限，亦落實執行依政府法令「公開發行公司董事會議事辦法」規範關係人或非關係人之捐贈，另自願設置獨立董事，並自願設置審計委員會替代監察人職權，亦適時聘任董事會專業顧問或邀請會計師等專業人士列席董事會，輔助董事會管理實務、財務會計等方面，以達企業永續發展之目標。

(二) 監察人參與董事會運作情形：本公司自105.12.24設置獨立董事並成立審計委員會替代監察人職權。

(三) 審計委員會運作情形：

1. 獨立董事出席情形：

109年度審計委員會開會 4 次(A)，獨立董事出席情形如下：

職稱	姓名	實際出席次數B	委託出席次數	實際出席率(%) 【B/A】	備註
獨立董事	林坤賢	第二屆：4	第二屆：0	100%	
獨立董事	蔡士光	第二屆：4	第二屆：0	100%	
獨立董事	陳宏一	第二屆：4	第二屆：0	100%	

註1：本公司為永信國際投資控股(股)公司持有之百分之百子公司，董事及獨立董事均係該公司指派之法人代表人。

2. 審計委員會之運作如有下列情形之一者，應敘明董事會日期、期別、議案內容、審計委員會決議結果以及公司對審計委員會意見之處理：

(1) 證券交易法第14條之5所列事項：

董事會 日期	議案內容	證交法 §14-5 所列事項	審計委員會決議	公司對審計委員會意見 之處理
109.03.26 第二十一 屆第三次	YSP108年度營業報告書暨財務報表，謹請承認。	✓	本案經主席徵詢全體出席委員無異議照案承認，並提請董事會討論。	本案經主席徵詢全體出席董事無異議照案承認，並提請董事會(代行股東會職權)承認。
	YSP108年度盈餘分派，謹請承認。	✓	本案經主席徵詢全體出席委員無異議同意二案併請董事會討論。	本案經主席徵詢全體出席董事無異議同意二案併請下次董事會(代行股東會職權)承認。
	YSP108年度員工及董監酬勞，謹請承認。	✓	本案經主席徵詢全體出席委員無異議照案承認，並提請董事會討論。	本案經主席徵詢全體出席董事無異議照案承認。
	YSP109年度委任簽證會計師，謹請討論。	✓	本案經主席徵詢全體出席委員無異議照案通過，並提請董事會討論。	本案經主席徵詢全體出席董事無異議照案通過。
	YSP108年度內部控制制度有效性考核及出具內部控制制度聲明書，謹請討論。	✓	本案經主席徵詢全體出席委員無異議照案通過，並提請董事會討論。	本案經主席徵詢全體出席董事無異議照案通過。

董事會 日期	議案內容	證交法 §14-5 所列事項	審計委員會決議	公司對審計委員會意見 之處理
109.03.26 第二十一屆第三次	YSP修訂「A-011內部控制自行評估辦法」，謹請討論。	✓	本案經主席徵詢全體出席委員無異議照案通過，並提請董事會討論。	本案經主席徵詢全體出席董事無異議照案通過，生效日期109.04.01。
	YSP向金融機構辦理借款額度及進口物資融資、履約保證金額度事宜，謹請討論。	✓	本案經主席徵詢全體出席委員無異議照案通過，並提請董事會討論。	本案經主席徵詢全體出席董事無異議照案通過。
	YSP制／修訂內部控制制度8本辦法，謹請討論。	✓	本案經主席徵詢全體出席委員無異議照案通過，並提請董事會討論。	本案經主席徵詢全體出席董事無異議照案通過，生效日期109.04.01。
	YSP修訂「A-028審計委員會組織規程」，謹請討論。	✓	本案經主席徵詢全體出席委員無異議照案通過，並提請董事會討論。	本案經主席徵詢全體出席董事無異議照案通過，生效日期109.04.01。
	YSP董事長、總經理108年度績效獎金，謹請討論。	✓	本案經主席徵詢全體出席委員無異議同意案一，108年度員工酬勞依「B-073員工酬勞發給辦法」發放，建議109年度起改另制定績效獎金制度，並檢討員工酬勞辦法，提請董事會討論。	除李芳裕董事長、李玲津副董事長暨總經理因利益關係迴避外，由董事長指定蔡士光董事暫代會議主席，本案經主席徵詢其餘出席董事無異議同意案一，108年度員工酬勞依「B-073員工酬勞發給辦法」發放，建議109年度起改另制定績效獎金制度，並檢討員工酬勞辦法。
	YSP制訂董事薪酬及費用支付標準，謹請討論。	✓	1.每月獨立董事薪酬：因所有委員符合每月董事薪酬支付條件需利益關係迴避，經主席徵詢全體出席委員無異議同意逕送董事會討論。 2.董事(不含獨立董事)出席董事會與功能性委員會：經主席徵詢全體出席委員無異議照案通過，其餘併請董事會討論。	1.每月獨立董事薪酬：除蔡士光董事、林坤賢董事、陳宏一董事因符合每月董事薪酬支付條件需利益關係迴避外，經主席徵詢其餘出席董事無異議照案通過。 2.董事出席董事會與功能性委員會：經主席徵詢全體出席董事無異議照案通過。
109.05.07 第二十一屆第四次	YSP減資退還股東股款，謹請討論。	✓	本案經主席徵詢全體出席委員無異議照案通過，並提請董事會討論。	本案經主席徵詢全體出席董事無異議照案通過。
	YSP盈餘轉增資發行新股，謹請討論。	✓	本案經主席徵詢全體出席委員建議應考量法定盈餘公積轉增資，併與盈餘分派案提請董事會討論。	本案經主席徵詢全體出席董事無異議同意每股配發股票股利1.36元，發行股數22,998,932股，每股10元，其餘照案通過。

董事會 日期	議案內容	證交法 §14-5 所列事項	審計委員會決議	公司對審計委員會意見 之處理
109.05.07 第二十一 屆第四次	YSP修訂「A-013公司章程」，謹請討論。	✓	本案經主席徵詢全體出席委員無異議照案通過，並提請董事會討論。	本案經主席徵詢全體出席董事無異議照案通過，生效日期109.05.07。
109.08.12 第二十一 屆第五次	YSP訂定增資發行新股基準日相關事宜，謹請討論。	✓	本案經主席徵詢全體出席委員無異議照案通過，並提請董事會討論。	本案經主席徵詢全體出席董事無異議照案通過，並授權董事長全權處理增資相關事宜。
	YSP修訂「A-013公司章程」，謹請討論。	✓	本案經主席徵詢全體出席委員無異議照案通過，並提請董事會討論。	本案經主席徵詢全體出席董事無異議照案通過，生效日期109.08.12。
	YSP修訂「A-029內部控制制度-管理性控制制度」，謹請討論。	✓	本案經主席徵詢全體出席委員無異議照案通過，並提請董事會討論。	本案經主席徵詢全體出席董事無異議照案通過，生效日期109.09.01。
109.11.10 第二十一 屆第六次	YSP 110年度營運計畫及預算，謹請討論。	✓	本案經主席徵詢全體出席委員無異議照案通過，並提請董事會討論。	本案經主席徵詢全體出席董事無異議照案通過。
	YSP 110年度稽核計畫，謹請討論。	✓	本案經主席徵詢全體出席委員無異議照案通過，並提請董事會討論。	本案經主席徵詢全體出席董事無異議照案通過。
	YSP解除會計主管競業禁止限制，謹請追認。	✓	本案經主席徵詢全體出席委員同意逕送董事會討論。	本案經主席徵詢全體出席董事同意撤案。

(2)除前開事項外，其他未經審計委員會通過，而經全體董事三分之二以上同意之議決事項：無。

3.獨立董事對利害關係議案迴避之執行情形，應敘明獨立董事姓名、議案內容、應利益迴避原因以及參與表決情形：

開會屆次	開會日期	董事姓名	議案內容	應利益迴避原因	參與表決情形
第二十一 屆第三次	109.03.26	蔡士光 林坤賢 陳宏一	YSP制訂董事薪酬及費用支付標準，謹請討論。	蔡士光董事、林坤賢董事、陳宏一董事符合每月獨立董事薪酬支付條件。	依據本公司「A-028審計委員會組織規程」第十一條利益迴避規範辦理。

4.獨立董事與內部稽核主管及會計師之溝通情形(應包括就公司財務、業務狀況進行溝通之重大事項、方式及結果等)。

(1)本公司審計委員會由全體獨立董事組成。

(2)稽核室每月彙總至上月底止之稽核報告及改善追蹤報告資料陳核獨立董事，使其瞭解公司業務狀況。如有發現重大違規情事或公司有受重大損害之虞時，稽核室立即作成報告陳核獨立董事。

(3)本公司為永信國際投資控股股份有限公司100%持有之子公司，且董事會及審計委員會成員均相同，故本公司簽證會計師列席母公司之審計委員會進行本公司財務報表查核及核閱結果報告。

(4)109年度並無上述(2)之特殊狀況。

(5)本公司審計委員會與內部稽核主管及會計師溝通情形良好。

(四)董事及監察人進修之情形：

109年12月31日

職稱	姓名	進修日期	主辦單位	課程名稱	進修時數
董事長	李芳裕	109.07.02	財團法人中華民國證券暨期貨市場發展基金會	企業面對資訊安全治理之探討—以法律實務為中心	3
		109.07.02	財團法人中華民國證券暨期貨市場發展基金會	洗錢防制與打擊資恐實務探討	3
		109.11.23	社團法人中華公司治理協會	內線交易與公司治理之誠信經營守則	3
		109.11.23	社團法人中華公司治理協會	集團公司治理	3
副董事長暨總經理	李玲津	109.04.22	財團法人中華民國證券暨期貨市場發展基金會	董事與監察人暨公司治理主管實務進階研討會-工業4.0與企業如何領導創 新轉型	3
		109.11.18	Y.S.P. Southeast Asia Holding Berhad	證券委員會發佈之上市公司及其子公 司董事行為綱領	2
		109.11.23	社團法人中華公司治理協會	內線交易與公司治理之誠信經營守則	3
		109.11.23	社團法人中華公司治理協會	集團公司治理	3
董事	李芳全	109.07.19	中部上市櫃公司菁英聯誼會	人工智慧時代的新型態法律問題	1
		109.07.24	財團法人臺灣金融研訓院	公司治理暨企業永續經營研習班	3
		109.08.16	臺灣董事學會	企業永續體驗	3
		109.10.28	臺灣董事學會	2020董事學會年會：策略轉折年 尋 找策略新動能	3
		109.11.17	臺灣董事學會	共治年代下華人家族企業如何跨越百 年	3
		109.11.18	Y.S.P Southeast Asia Holding Berhad	證券委員會發佈之上市公司及其子公 司董事行為綱領	3
董事	李芳信	109.11.18	Y.S.P. Southeast Asia Holding Berhad	證券委員會發佈之上市公司及其子公 司董事行為綱領	3
		109.11.23	社團法人中華公司治理協會	內線交易與公司治理之誠信經營守則	3
		109.11.23	社團法人中華公司治理協會	集團公司治理	3
董事	李其澧	109.06.12	財團法人中華民國證券暨期貨市場發展基金會	從證券市場不法案例談董監事責任	3
		109.07.16	財團法人中華民國證券暨期貨市場發展基金會	人工智慧的原理與應用課程 -以數據 治理為核心	3
		109.07.22	財團法人中華民國證券暨期貨市場發展基金會	新版公司治理藍圖下國際稅務趨勢議 題解析與因應實務	3
		109.08.11	財團法人中華民國證券暨期貨市場發展基金會	工業4.0與企業如何領導創新轉型	3
		109.08.11	財團法人中華民國證券暨期貨市場發展基金會	從企業舞弊防制談董事會職能	3
		109.08.20	財團法人中華民國證券暨期貨市場發展基金會	董監事背信與特殊背信罪之成立實務 案例解析	3
		109.09.04	財團法人中華民國證券暨期貨市場發展基金會	109年度防範內線交易暨內部人股權 交易宣導說明會	3
		109.11.03	財團法人中華民國證券暨期貨市場發展基金會	從重大企業弊案談董監之法律風險與 因應	3
		109.11.12	財團法人中華民國證券暨期貨市場發展基金會	企業面對資訊安全治理之探討—以法 律實務為中心	3

職稱	姓名	進修日期	主辦單位	課程名稱	進修時數
董事	李其澧	109.11.12	財團法人中華民國證券暨期貨市場發展基金會	洗錢防制與打擊資恐實務探討	3
		109.11.26	財團法人中華民國證券暨期貨市場發展基金會	智慧財產權管理與公司經營風險	3
董事	林盟弼	109.11.23	社團法人中華公司治理協會	內線交易與公司治理之誠信經營守則	3
		109.11.23	社團法人中華公司治理協會	集團公司治理	3
獨立董事	林坤賢	109.04.29	中華獨立董事協會	2020年會暨獨董論壇獨立董事的興利與除弊	3
		109.09.04	財團法人中華民國證券暨期貨市場發展基金會	109年度防範內線交易暨內部人股權交易宣導說明會	3
獨立董事	蔡士光	109.02.25	財團法人中華民國會計研究發展基金會	企業併購之財務會計與評價實務	3
		109.08.31	社團法人中華民國會計師公會全國聯合會	以風險為導向之審計	3
		109.10.07	社團法人中華民國會計師公會全國聯合會	家族信託	6
獨立董事	陳宏一	109.06.11	財團法人中華民國證券暨期貨市場發展基金會	企業財務危機預警與類型分析	3
		109.06.11	財團法人中華民國證券暨期貨市場發展基金會	區塊鏈的原理與應用	3
		109.09.30	財團法人中華民國證券暨期貨市場發展基金會	109年度防範內線交易暨內部人股權交易宣導說明會	3

註1：本公司為永信國際投資控股(股)公司持有之百分之百子公司，董事及獨立董事均係該公司指派之法人代表人。

註2：自105.12.24設置獨立董事並成立審計委員會替代監察人職權。

(五)公司治理運作情形及與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摘要說明	
一、公司是否依據「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訂定並揭露公司治理實務守則？	✓		本公司目前尚未訂定公司治理實務守則，但已依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分別訂定董事會議事規則、內部控制制度、背書保證處理準則、資金貸與他人處理準則、取得或處分資產處理準則、審計委員會組織規程等，並據以遵循。	不適用
二、公司股權結構及股東權益 (一)公司是否訂定內部作業程序處理股東建議、疑義、糾紛及訴訟事宜，並依程序實施？ (二)公司是否掌握實際控制公司之主要股東及主要股東之最終控制者名單？ (三)公司是否建立、執行與關係企業間之風險控管及防火牆機制？ (四)公司是否訂定內部規範，禁止公司內部人利用市場上未公開資訊買賣有價證券？	✓	✓	(一)本公司係「永信國際投資控股股份有限公司」百分之百持有之子公司，依法由董事會行使股東會職權。 (二)本公司為單一法人股東「永信國際投資控股股份有限公司」持有。 (三)本公司董事會派任法人代表擔任關係企業董監事，且定期前往關係企業瞭解當地經營狀況，並藉由相關辦法落實執行，以確實執行風險控管。 相關規章辦法如下： 1. 投資評估管理辦法：對於各投資案件之計劃、執行、進度管制、資料管制及績效檢討等作業據以有效管理。 2. 投資事業管理規則：對各具有控制能力之轉投資事業，善盡監督之責任且符合相關法令之規定。 3. 背書保證處理準則：明訂背書保證對象、額度及授權決行限額並符合法令規定。 4. 資金貸與他人處理準則：明訂對外資金貸與對象及資金貸與總額及個別對象之限額並符合相關法令規範。 (四)本公司為單一法人股東「永信國際投資控股股份有限公司」持有。	不適用
三、董事會之組成及職責 (一)董事會是否就成員組成擬訂多元化方針及落實執行？ (二)公司除依法設置薪資報酬委員會及審計委員會外，是否自願設置其他各類功能性委員會？ (三)公司是否訂定董事會績效評估辦法及其評估方式，每年並定期進行績效評估，且將績效評估之結果提報董事會，並運用於個別董事薪資報酬及提名續任之參考？ (四)公司是否定期評估簽證會計師獨立性？	✓	✓	(一)1. 依「公司法」第192條等相關規範，董事會之董事由股東會就有行為能力之人選任之，另為強化公司管理機能，依證交法第14-2條自願設置獨立董事與第14-4條自願設置審計委員會替代監察人職權，且依「上市上櫃公司董事、監察人進修推行要點」等規範，永信集團不定期會知課程訊息給董事，持續進修充實專業知識。 2. 依政府法令「公開發行公司董事會議事辦法」及公司「B-054董事會議事規則」規範，董事會召開時，視議案內容通知相關部門或子公司之人員列席，報告目前業務概況及答覆董事提問事項，以協助董事瞭解公司現況，作出適當決議。必要時，亦得邀請會計師、律師或其他專業人士列席會議及說明，另公司亦會適時聘請具管理實務者為董事會顧問。 (二)公司自願設置審計委員會替代監察人職權，另視必要性運作執行委員會。 (三)本公司目前尚未訂定董事會績效評估辦法，但依政府法令「公開發行公司董事會議事辦法」及公司「B-054董事會議事規則」規範，落實執行每季應至少召開一次董事會，且切實追蹤上次董事會通過之各議案執行情形、營運與稽核業務進度、專案進度及其他等重要事項進展。 (四)公司委任會計師前，均先確認會計師與公司除財務簽證公費外，無其他財務利益與業務關係，具有獨立性。該會計師事務所亦要求簽證會計師及其查核人員均需簽署『超然獨立聲明書』，以維持其獨立性。	不適用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 治理實務守則差 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摘要說明	
四、上市上櫃公司是否配置適任及適當人數之公司治理人員，並指定公司治理主管，負責公司治理相關事務(包括但不限於提供董事、監察人執行業務所需資料、協助董事、監察人遵循法令、依法辦理董事會及股東會之會議相關事宜、製作董事會及股東會議事錄等)？	✓		本公司目前尚未設置公司治理專(兼)職單位，但已依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分別訂定董事會議事規則、內部控制制度、背書保證處理準則、資金貸與他人處理準則、取得或處分資產處理準則、審計委員會組織規程等，並據以遵循。	不適用
五、公司是否建立與利害關係人(包括但不限於股東、員工、客戶及供應商等)溝通管道，及於公司網站設置利害關係人專區，並妥適回應利害關係人所關切之重要企業社會責任議題？	✓		(一)與公司往來之廠商：由各專責部門與人員負責聯繫、溝通及協調，保持暢通之溝通管道、雙方互動良好。 (二)對於股東、往來銀行及其他債權人：本公司皆秉持公開誠信之原則，提供其需要之財務、業務資訊，以便其對公司之經營狀況，做出判斷與進行決策。 (三)從業人員：本公司建置面談與申訴機制，提供從業人員與管理階層互動，建立交流的管道。並設有勞資會議之協調溝通平台，提供管理階層改善公司福利之參考建議。 (四)投資者與社會大眾：本公司設有官方網站，除充分揭露公司業務、財務相關資訊外，並充分表達本公司作為企業公民所盡之社會責任及義務。 (五)各利害關係人如有任何問題可隨時與公司聯絡，本公司設有各項業務專門信箱，即時處理與回應。	不適用
六、公司是否委任專業股務代辦機構辦理股東會事務？	✓		元大證券股份有限公司為本公司股務代理機構。	不適用
七、資訊公開 (一)公司是否架設網站，揭露財務業務及公司治理資訊？ (二)公司是否採行其他資訊揭露之方式(如架設英文網站、指定專人負責公司資訊之蒐集及揭露、落實發言人制度、法人說明會過程放置公司網站等)？ (三)公司是否於會計年度終了後兩個月內公告並申報年度財務報告，及於規定期限前提早公告並申報第一、二、三季財務報告與各月份營運情形？	✓		(一)1. 本公司網址為www.ysp.com.tw，設有中英文版網站，由各專責單位負責定期更新網站之財務、業務相關資訊予股東與投資人參考。 2. 公司已依相關法令之規範於交易所公開資訊觀測站即時揭露財務、業務狀況及重大訊息等資訊。 (二)為加強網頁資訊的即時及正確性，公司內部並依網頁架構規範，每月由系統自動啟動網頁檢視機制。 (三)本公司依據證券交易法相關規定，於規定期限內公告並申報財務報告與各月份營運情形。	不適用
八、公司是否有其他有助於瞭解公司治理運作情形之重要資訊(包括但不限於員工權益、僱員關懷、投資者關係、供應商關係、利害關係人之權利、董事及監察人進修之情形、風險管理政策及風險衡量標準之執行情形、客戶政策之執行情形、公司為董事及監察人購買責任保險之情形等)？	✓		(一)員工權益、僱員關懷： 1. 完善的管理制度：配合法令修訂，及時更新公司規章，合法合理保障員工權益。 2. 回饋員工：提撥盈餘作為員工酬勞，利潤共享。透過績效評核制度，核發績效獎金，以激勵優良員工。 3. 多元的員工福利：提供免費膳食、廠區交通車、制服、團體保險及每三年一般性健康檢查，給予員工全方位之安全保障。每年發放員工子女教育獎學金，鼓勵員工子女勤奮向學。設置職工福利委員會，不定期舉辦各項大型活動(元旦健行、春酒暨員工大會…等)，聯繫員工間情誼。 4. 持續教育：為強化員工技能與知識，不定期舉辦內/外部教育訓練，提升專業能力。提供帶職帶薪的在職進修，鼓勵員工持續學習。	不適用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 治理實務守則差 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摘要說明	
			<p>5. 友善的職場照護：為體恤員工兼顧家庭與工作之辛勞，實施彈性上下班措施。設備齊全的哺乳環境及懷孕期間的臨時停車位，便利女性員工安心使用。落實職安法令，給予女性員工於妊娠或哺乳期間之母體及嬰兒健康之工作及環境。</p> <p>6. 促進勞資和諧：定期召開勞資會議，建置溝通協調平台，致力提昇公司福利與制度之完善。</p> <p>(二)投資者關係：</p> <p>股東權益向為本公司所重視，設有專職服務團隊-發言人、股務代理機構及股務單位以確保與投資人溝通管道並提供最佳服務，本公司網頁亦設有專人管理之諮詢信箱，可供投資人選擇運用。並定期透過年度股東常會，向股東報告營業成果、明年度營業計劃、未來發展策略及產業環境之影響，積極回應股東提出之建議，截至目前為止，與股東往來關係良好。資訊揭露亦是投資人服務重要的一環，近年來本公司投入大量資源，以符合資訊揭露的完整性、即時、公平、透明等原則，除於「公開資訊觀測站」即時公告相關資訊外，並於本公司網站設立「投資人專區」，提供本公司年報、財務報告、公司治理相關規章及股利資訊以確保資訊透明，維護股東權益。</p> <p>(三)供應商及利害關係人之權益：</p> <p>提供透明化的財務資訊，保障供應商及利害關係人之利益。</p> <p>(四)董事及監察人進修之情形：</p> <p>公司之董事均具有專業知識或經營管理實務經驗，不定期持續專業進修，充實專業知能及法令新知。</p> <p>(五)風險管理政策及風險衡量標準之執行情形：</p> <p>本公司訂定各種內部控制制度及相關辦法，由各專責人員落實進行各種風險管理及評估。</p> <p>(六)保護消費者或客戶政策之執行情形：</p> <p>以「提供最佳的藥品，增進人類的健康」為目標，實踐「護衛健康、創造美麗與傳遞快樂」為願景。公司率先通過全國第一家榮獲PIC/S GMP認證藥廠與cGMP三階段確效認證、美國食品藥物檢驗局(FDA)、日本厚生省(PMDA)…等認證，產品品質向來領先同業且廣受客戶信賴。本公司設有業務部門，專責管理與客戶相關業務，與客戶維持穩定良好關係，以創造公司利潤。</p> <p>(七)董事及監察人購買責任保險之情形：</p> <p>為保障董事免於因執行職務遭受第三人訴訟所引發之個人責任及財務損失，已為董事購買董監事責任保險。</p>	

(六)公司如有設置薪酬委員會者，應揭露其組成、職責與運作情形：本公司無設置薪酬委員會。

(七)履行社會責任情形及與上市上櫃公司企業社會責任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 企業社會責任實 務守則差異情形 及原因
	是	否	摘要說明	
一、公司是否依重大性原則，進行與公司營運相關之環境、社會及公司治理議題之風險評估，並訂定相關風險管理政策或策略？	✓		本公司秉持「服務、誠信、創新」之精神堅守本業，以「提供最佳的藥品，增進人類的健康」之經營理念，在追求企業永續經營與獲利之同時，履行企業社會責任，重視利害關係人權益，並注重環境、社會與公司治理之議題，將其納入公司管理方針，對可能影響本公司之各風險層面進行評估，並定期追蹤及納入各單位日常作業。	不適用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企業社會責任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摘要說明	
二、公司是否設置推動企業社會責任專(兼)職單位，並由董事會授權高階管理階層處理，及向董事會報告處理情形？	✓		本公司目前尚未設置推動企業社會責任專(兼)職單位，但有感於企業社會責任的重要性，於民國67年即設立「永信社會福利基金會」，致力於善盡企業社會責任工作之推動。每年經董事會決議通過關係人捐贈案，定期贊助社會福利業務的推動。	不適用
三、環境議題 (一)公司是否依其產業特性建立合適之環境管理制度？	✓		(一)公司為因應新的環保趨勢，其陸續規劃相關環保管理制度，其中包括： 1. 建立廠區環境管理制度，培養同仁環保觀念。 2. 訂定並發展符合公司特色的永續環境管理計畫。 3. 配合節能減碳政策，鼓勵同仁攜帶餐具用餐。 4. 規劃、設計環保廠區，推廣環境綠化美化。 5. 定期做水質檢驗工作，做好水質管理。 6. 推動廠區環境稽核實務，以強化廠區環境管理。	不適用
(二)公司是否致力於提升各項資源之利用效率，並使用對環境負荷衝擊低之再生物料？	✓		(二)為提升各項資源之利用效率，與降低環境負荷衝擊，執行成效例如： 1. 目前使用再生紙充當出貨箱之緩衝材料。 2. 定期檢測高耗能設備之使用效率，如鍋爐、冰水機、空壓機等設備，使用高效能鍋爐汰舊換新。 3. 回收蒸氣再利用。 4. 再利用經處理後之生活廢水，用於周邊花草樹木之澆灌等。 5. 綠化廠區多植喬灌木；減少廠房的熱溫度。 6. 宣導使用過之擦手紙順手擦拭洗手台保持乾淨。 7. 宣導同仁節約用電，辦公室溫度調至26°C以上及隨手關燈習慣。 8. 實施垃圾分類，將可再利用資源回收。	
(三)公司是否評估氣候變遷對企業現在及未來的潛在風險與機會，並採取氣候相關議題之因應措施？	✓		(三)因應氣候變遷及能源供應風險，本公司與能源公司合作，於公司廠房頂樓，裝設太陽能供應系統，提供綠能發電量，為國家在能源永續及環境維護部份盡一份心力。	
(四)公司是否統計過去兩年溫室氣體排放量、用水量及廢棄物總重量，並制定節能減碳、溫室氣體減量、減少用水或其他廢棄物管理之政策？	✓		(四)本公司於2019年將所有鍋爐使用重油供應部分改為使用液化石油氣(瓦斯)為來源，瓦斯為乾淨能源，可降低空汙產生及溫室氣體排放，更可因燃燒效率提升達到節能效果。	
四、社會議題 (一)公司是否依照相關法規及國際人權公約，制定相關之管理政策與程序？	✓		(一)本公司依勞動法規制訂相關管理制度，訂有員工工作規則為員工行為之依歸及發展方向之引導，尊重國際公認之基本勞動人權原則，排除性別、年齡、宗教、性向…等不平等之雇用條件，無雇用差別待遇，合理合法保障員工權益。	不適用
(二)公司是否訂定及實施合理員工福利措施（包括薪酬、休假及其他福利等），並將經營績效或成果適當反映於員工薪酬？	✓		(二)公司訂有薪資、考勤管理、在職進修等相關辦法，以完善管理員工敘薪、出缺勤等議題。公司鼓勵員工更積極參與經營管理，基於創造利潤共同分享及慰勞員工之辛勞，每年依公司章程及股東常會通過之決議發給員工酬勞、並實施績效調薪。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企業社會責任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摘要說明	
(三)公司是否提供員工安全與健康之工作環境，並對員工定期實施安全與健康教育？	✓		<p>(三)公司極力宣導「廠內零職災」的活動，喚起大家對工作場所安全的重視、化被動為主動，提高對個人、環境、機台、產品及施工時的高度警覺，透過自主性的管理強化對廠區安全的注重。秉持同仁為公司重要資產之理念，以照顧同仁健康為主要，以優於法令規定的標準，提供完整的員工在職健康檢查，並追蹤各類健康異常項目。</p> <p>設置哺乳室與舉辦一系列之健康促進活動，讓所有在公司工作之夥伴，都能獲得完善健康照護，達到「工作與健康雙贏」的目標，進而強化整體的競爭力！</p>	
(四)公司是否為員工建立有效之職涯能力發展培訓計畫？	✓		(四)公司每年訂有年度教育訓練計劃，給予能力培育訓練。	
(五)對產品與服務之顧客健康與安全、客戶隱私、行銷及標示，公司是否遵循相關法規及國際準則，並制定相關保護消費者權益政策及申訴程序？	✓		(五)公司遵循依有關法令及中央衛生主管機關公告事項之規定，對於產品標示與外銷品項之出口，皆依據臺灣與當地法規進行。	
(六)公司是否訂定供應商管理政策，要求供應商在環保、職業安全衛生或勞動人權等議題遵循相關規範，及其實施情形？	✓		(六)公司已訂定承攬作業管理標準書，要求承攬商簽署「承攬商環境安全衛生承諾書」確實遵守勞工安全衛生相關規範。	
五、公司是否參考國際通用之報告書編製準則或指引，編製企業社會責任報告書等揭露公司非財務資訊之報告書？前揭報告書是否取得第三方驗證單位之確信或保證意見？	✓		本公司目前尚未編製企業社會責任報告書，但本公司致力於推動企業社會責任且定期檢討審視實際執行後之情形與成效，並於公司網站揭露推動企業社會責任之實際情形。民國67年即設立「永信社會福利基金會」，致力於善盡企業社會責任工作之推動。	不適用
六、公司如依據「上市上櫃公司企業社會責任實務守則」定有本身之企業社會責任守則者，請敘明其運作與所定守則之差異情形：不適用。				
七、其他有助於瞭解企業社會責任運作情形之重要資訊：				
(一)永信社會福利基金會				
民國67年成立，致力於各項社會福利工作。				
1.辦理募款專案：「籌募大人照顧生活之整合性服務」。				
2.接受感恩基金會贊助，辦理「到宅沐浴服務業務執行與生活自立支援服務培力計畫」。				
3.接受富宇基金會贊助，添購獨居老人訪視問安公務車。				
4.接受富宇基金會贊助，開辦永信培養社區長照機構。				
(二)永信運動公園				
免費提供民眾使用。				
(三)松柏園老人養護中心				
1.民國90年9月「永信松柏園老人養護中心」正式落成啟用，秉持創辦人「永遠關心，信守託付」的理念，結合永信藥品集團之企業資源、地區醫療體系及學術研究單位等資源，遵守政府法令與接受各級主管機關的督考，提供優質的銀髮族照護服務。				
2.109年持續導入生活自立支援照顧模式，落實黑岩恭子醫師的口腔照護，提升長者口腔衛生，幫助口腔唾液分泌，讓長者腦部活化，同時利用口腔機能訓練移除鼻胃管，使長者恢復由口進食的功能；另外，長者下呼吸道感染密度109年度明顯低於108年度平均值。				
3.109年研製介護食節慶餐點，如：春節年糕、端午肉粽、中秋烤肉食材、清明草仔粿、冬至湯圓…等，讓吞嚥困難長者也能享受節令食物的美味。				
(四)社區照顧關懷據點				
落實社區初級預防保健及延緩失能，增加社區民眾社會互動參與力，運用在地志工，發揮互助精神，讓據點永續經營與發展並達到延緩老化與在地老化之目標。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 企業社會責任實務 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摘要說明	
			主要提供社區民眾「健康促進活動」、「關懷訪視」、「電話問安」及「集中用餐服務」。	
(五)居家照顧服務			居家服務員提供專業且完整的「到宅照顧服務」，包含身體照顧服務、家事服務及協助參與社交活動，讓接受服務的長者及身心障礙者都能在熟悉的社區，維持穩定、舒適的生活。	
(六)日間照顧服務			於大甲區、清水區及外埔區推廣老人日間照顧服務，讓長者能繼續享有天倫之樂的健康生活，同時紓解家屬因為工作、照顧與家庭的多重壓力，達到讓長者及家屬都能獲得更優質生活品質的目標。	
(七)失智症老人團體家屋			1.以服務中、重度但具行動能力之失智症長輩。強調以人為本的照顧理念，採用單元照顧模式，營造出溫馨的家庭氛圍，為臺中市第二家失智老人團體家屋。 2.舉辦失智症長輩的作品展。	
(八)小規模多機能(失智型)			提供清水區失智症長輩連續型之居家與社區服務，單一機構可彈性提供居家服務、日間照顧服務及夜間住宿等服務，為臺中市第三家的小規模多機能中心。	
(九)辦理長青快樂學堂			結合社區自主參與，透過系列課程規劃(健康促進、認知活動、美勞手作、音樂輔療、美食DIY…等)著重初段預防，以「活躍老化」及「老化綱領」為原則，達到幸福活力及在地老化。	
(十)社區活動與資源網絡建立			辦理大甲區及清水區長照 2.0「社區整體照顧服務模式」，落實「看得到、找得到、用得到」的理念，讓社區的需要者可以快速取得長照服務。	
(十一)到宅沐浴服務			利用專用福祉車輛、攜帶組合式浴缸，搭配一位操作員及二位照顧服務人員，為長期臥床無傳染性疾病之重度失能個案，提供舒適與有尊嚴的全身式沐浴服務。	
(十二)失智社區服務據點			於清水區辦理失智社區服務據點，協助發掘潛在社區失智症者，提供疑似或輕度失智症者認知延緩活動及辦理相關家庭照顧者有關失智症知能的活動。	
(十三)獨居老人關懷訪視及電話問安服務			受理各單位轉介與通報之獨居老人，建立名冊及分級管理，依分級提供或連結志工服務單位進行關懷訪視、電話問安與適切性服務或資源轉介，讓獨居長者獲得妥善及周全之社會照顧及網絡支持。	
(十四)永信李天德醫藥基金會			民國93年成立，提升國人對生技醫藥知識的認識，藉著相關生技醫藥學術活動之宣導及鼓勵專業人員對生技醫藥科學之研究，促進國內生技醫藥科技發展。 辦理活動如下： 1.第十六屆醫藥科技獎甄選：從事醫、藥科技研發工作具有傑出貢獻者獲獎。 2.第十六屆醫藥科技獎頒獎典禮：得獎人與生技醫藥界人士共聚、促進交流。 3.東南亞傑出論文獎：持續辦理海外獎學金甄選，獎勵優秀醫藥相關研究人才。 4.第十二屆永信李天德醫藥科技獎得獎人聯誼研討會：歷屆得獎人藉此活動增加交流，產生合作機會，促進醫藥研究發展。 5.贊助臺北醫學大學楓杏社會醫療暨醫學知識推廣服務隊。 6.舉辦藥物科技研習營活動，透過演講、互動式導覽、參觀藥廠等活動，推廣藥物相關知識。 7.舉辦健康促進活動，邀請物理治療師進行筋膜放鬆講座與體驗。 8.辦理科普推廣活動，邀請行動化學實驗車於戶外進行大型戶外實驗，並提供造紙體驗，以傳遞科普知識。 9.辦理科普講座活動，邀請學者分享益生菌及腸道菌對於人體健康的重要性，讓民眾了解相關知識，以及邀請身心科醫師及臨床心理師與民眾分享壓力形成的原因、調解壓力的方法並提供壓力檢測小活動，幫助民眾掌握自己的壓力指數，提供適當的舒壓資源。 10.辦理偏遠國中小學參訪永信醫藥文物館活動，透過導覽、DIY體驗及遊戲讓偏鄉學童了解用藥安全知識。 11.前往國小進行用藥安全知識推廣，透過互動教材讓學童了解不同藥品劑型設計及藥品回收方式。 12.永信醫藥文物館提供導覽解說服務及DIY體驗課程並於假日辦理限定主題體驗活動，透過不同主題及遊戲體驗，以互動方式讓民眾了解用藥安全知識。	
(十五)永信杯全國排球錦標賽			永信集團致力提倡排球運動，截至民國109年已連續舉辦47屆，為全國最大規模的綠能排球賽。	

(八)履行誠信經營情形及與上市上櫃公司誠信經營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誠信經營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摘要說明	
一、訂定誠信經營政策及方案				不適用
(一)公司是否制定經董事會通過之誠信經營政策，並於規章及對外文件中明示誠信經營之政策、作法，以及董事會與高階管理階層積極落實經營政策之承諾？	✓		(一)本公司已制定內部控制制度、內部稽核制度及各項管理辦法，並由稽核人員及外部專業人員(會計師)不定期抽查其執行情形。	
(二)公司是否建立不誠信行為風險之評估機制，定期分析及評估營業範圍內具較高不誠信行為風險之營業活動，並據以訂定防範不誠信行為方案，且至少涵蓋「上市上櫃公司誠信經營守則」第七條第二項各款行為之防範措施？	✓		(二)本公司營業單位配置外勤人員並劃分經營責任區，除人員到職後進行三週教育訓練培育經營專業能力之外，亦深植公司創業精神與企業文化，同時並簽署服務保證書，確保誠信經營規則。	
(三)公司是否於防範不誠信行為方案內明定作業程序、行為指南、違規之懲戒及申訴制度，且落實執行，並定期檢討修正前揭方案？	✓		(三)本公司於工作規則及相關辦法中進行規範，並於人員到職時簽署相關同意書/保證書以防範不誠信行為。	
二、落實誠信經營				不適用
(一)公司是否評估往來對象之誠信紀錄，並於其與往來交易對象簽訂之契約中明定誠信行為條款？	✓		(一)本公司以公平與透明之方式進行商業活動，並透過聯合徵信中心查詢客戶之信用紀錄，避免與不誠信之客戶往來，與客戶簽訂之契約，其內容宜包含遵守誠信經營政策及交易相對人如涉及不誠信行為，得隨時終止或解除契約之條款。	
(二)公司是否設置隸屬董事會之推動企業誠信經營專責單位，並定期(至少一年一次)向董事會報告其誠信經營政策與防範不誠信行為方案及監督執行情形？	✓		(二)本公司目前尚未設置企業誠信經營專(兼)職單位，但自成立以來，秉持「品質保證、信用可靠，才是永續經營之道」的信念，且以「提供最佳的藥品，增進人類的健康」為使命，穩健踏實發展。	
(三)公司是否制定防止利益衝突政策、提供適當陳述管道，並落實執行？	✓		(三)本公司之董事、經理人及員工於執行業務時，應遵守法令及內部控制等規範；所有員工均需簽署保密協定，對於所經營之業務、文件及客戶資料等，應負絕對保密之義務。本公司制定之董事會議事規則，規範董事對於會議事項與其自身或其代表之法人有利害關係者，應利益迴避。另設有檢舉信箱作為申訴管道，對於違規誠信相關情事，員工可以透過電話與信箱或向人資行政單位或管理階層反應申訴。	
(四)公司是否為落實誠信經營已建立有效的會計制度、內部控制制度，並由內部稽核單位依不誠信行為風險之評估結果，擬訂相關稽核計畫，並據以查核防範不誠信行為方案之遵循情形，或委託會計師執行查核？	✓		(四)本公司已制定並執行有效之會計制度、內部控制制度、內部稽核制度及各項管理辦法，由稽核人員及外部專業人員(會計師)不定期抽查其執行情形。	
(五)公司是否定期舉辦誠信經營之內、外部之教育訓練？	✓		(五)本公司透過各項會議持續宣導企業經營理念-誠信、安心，並不定期教育同仁遵守誠信經營之規定。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 誠信經營守則差 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摘要說明	
三、公司檢舉制度之運作情形				
(一)公司是否訂定具體檢舉及獎勵制度，並建立便利檢舉管道，及針對被檢舉對象指派適當之受理專責人員？	✓		(一)本公司訂有員工申訴處理辦法，並有專責單位處理相關事務，依辦法規定辦理。	不適用
(二)公司是否訂定受理檢舉事項之調查標準作業程序、調查完成後應採取之後續措施及相關保密機制？	✓		(二)本公司對於申訴案件，在處理過程中採保密措施，以避免申訴人遭受不必要干擾與影響。	
(三)公司是否採取保護檢舉人不因檢舉而遭受不當處置之措施？	✓		(三)本公司在處理申訴案件中均保密檢舉人，並不會因檢舉而遭處分。	
四、加強資訊揭露				
(一)公司是否於其網站及公開資訊觀測站，揭露其所定誠信經營守則內容及推動成效？	✓		(一)本公司係「永信國際投資控股股份有限公司」百分之百持有之子公司，母公司已訂定誠信經營守則並規範適用於子公司。 (二)本公司設有官網，揭露企業文化、經營理念，堅持以務實、誠信、努力的精神，做出最好的藥品品質，因為「藥，是做給家人吃」，帶給人們最有效的保障。	不適用
五、公司如依據「上市上櫃公司誠信經營守則」定有本身之誠信經營守則者，請敘明其運作與所定守則之差異情形：				
(一)本公司人員遵循母公司所訂定之誠信經營守則。				
(二)本公司另訂定董事會議事規範、會計制度、內部控制制度、工作規則、員工申訴處理辦法等，並據以遵循。				
六、其他有助於瞭解公司誠信經營運作情形之重要資訊：(如公司檢討修正其訂定之誠信經營守則等情形)				
(一)本公司遵守公司法、證券交易法、商業會計法、上市上櫃相關規章或其他商業行為有關法令，以作為落實誠信經營之基本前提。				
(二)本公司訂有道德行為準則並據以遵循，以防止利益衝突及避免圖私利之機會與情事之發生。				

(九)訂定公司治理守則及相關規章其查詢方式：

公司網站 www.ysp.com.tw \投資人專區\公司治理\重要內規與治理守則專區內容提供：公司章程、取得或處分資產處理準則、資金貸與他人處理準則、背書保證處理準則、道德行為準則、審計委員會組織規程。

(十)其他足以增進對公司治理運作情形之瞭解的重要資訊，得一併揭露：無。

(十一)內部控制制度執行狀況：

1. 內部控制聲明書：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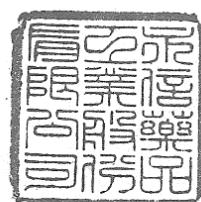
永信藥品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內部控制制度聲明書

日期：110年3月26日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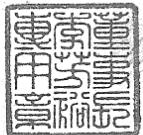
本公司民國109年度之內部控制制度，依據自行評估的結果，謹聲明如下：

- 一、本公司確知建立、實施和維護內部控制制度係本公司董事會及經理人之責任，本公司業已建立此一制度。其目的係在對營運之效果及效率(含獲利、績效及保障資產安全等)、報導具可靠性、及時性、透明性及符合相關規範暨相關法令規章之遵循等目標的達成，提供合理的確保。
- 二、內部控制制度有其先天限制，不論設計如何完善，有效之內部控制制度亦僅能對上述三項目標之達成提供合理的確保；而且，由於環境、情況之改變，內部控制制度之有效性可能隨之改變。惟本公司之內部控制制度設有自我監督之機制，缺失一經辨認，本公司即採取更正之行動。
- 三、本公司係依據「公開發行公司建立內部控制制度處理準則」(以下簡稱「處理準則」)規定之內部控制制度有效性之判斷項目，判斷內部控制制度之設計及執行是否有效。該「處理準則」所採用之內部控制制度判斷項目，係為依管理控制之過程，將內部控制制度劃分為五個組成要素：1.控制環境，2.風險評估，3.控制作業，4.資訊與溝通，及5.監督作業。每個組成要素又包括若干項目。前述項目請參見「處理準則」之規定。
- 四、本公司業已採用上述內部控制制度判斷項目，評估內部控制制度之設計及執行的有效性。
- 五、本公司基於前項評估結果，認為本公司於民國109年12月31日的內部控制制度(含對子公司之監督與管理)，包括瞭解營運之效果及效率目標達成之程度、報導係屬可靠、及時、透明及符合相關規範暨相關法令規章之遵循有關的內部控制制度等之設計及執行係屬有效，其能合理確保上述目標之達成。
- 六、本聲明書將成為本公司年報及公開說明書之主要內容，並對外公開。上述公開之內容如有虛偽、隱匿等不法情事，將涉及證券交易法第二十條、第三十二條、第一百七十一條及第一百七十四條等之法律責任。
- 七、本聲明書業經本公司民國110年3月26日董事會通過，出席董事9人中，有0人持反對意見，餘均同意本聲明書之內容，併此聲明。

永信藥品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長：李孝祐 簽章



總經理：李玲津 簽章



2. 委託會計師專案審查內部控制制度者，應揭露會計師審查報告：無。

(十二)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公司及其內部人員依法被處罰、公司對其內部人員違反內部控制制度規定之處罰，其處罰結果可能對股東權益或證券價格有重大影響者，應列明其處罰內容、主要缺失與改善情形：無。

(十三)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股東會及董事會之重要決議及執行檢討：

1. 股東會之重要決議及執行檢討

會議屆次	開會時間	重要決議事項	執行情形
第二十一屆第四次 董事會 (代行股東會職權)	109.05.07	(1)承認108年度財務報表暨合併財務報表 (2)承認108年度盈餘分配 (3)通過減資退還股東股款 (4)通過盈餘轉增資發行新股 (5)通過修改公司章程	現金股利於 109.07.29發放

2. 董事會之重要決議

會議屆次	開會時間	重要決議事項
第二十一屆 第三次	109.03.26	(1)通過108年度營業報告書暨財務報表 (2)通過108年度員工及董監酬勞 (3)通過108年度內部控制制度有效性考核及出具內部控制制度聲明書 (4)通過109年度委任簽證會計師 (5)通過向金融機構辦理借款額度及進口物資融資、履約保證金額度事宜
第二十一屆 第四次	109.05.07	(1)通過承認108年度營業報告書暨財務報表 (2)通過減資退還股東股款 (3)通過承認108年度盈餘分派 (4)通過盈餘轉增資發行新股 (5)通過修訂公司章程
第二十一屆 第五次	109.08.12	(1)通過訂定增資發行新股基準日相關事宜 (2)通過解除部份董事新增競業禁止限制 (3)通過修訂公司章程
第二十一屆 第六次	109.11.10	(1)通過110年度營運計畫及預算 (2)通過110年度稽核計畫 (3)通過110年度捐贈關係人
第二十一屆 第七次	110.03.26	(1)通過109年度營業報告書暨財務報表 (2)通過109年度盈餘分派及盈餘轉增資發行新股 (3)通過109年度員工及董監酬勞 (4)通過109年度內部控制制度有效性考核及出具內部控制制度聲明書 (5)通過110與111年度委任簽證會計師 (6)通過向金融機構辦理借款額度及進口物資融資、履約保證金額度及銀行開戶事宜

(十四)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董事或監察人對董事會通過重要決議有不同意見且有紀錄或書面聲明者，其主要內容：無。

(十五)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公司有關人士(包括董事長、總經理、會計主管、財務主管、內部稽核主管、公司治理主管及研發主管等)辭職解任情形之彙總：無。

四、會計師公費資訊

(一) 紿付簽證會計師、簽證會計師所屬事務所及其關係企業之審計公費及非審計公費：

會計師事務所名稱	會計師姓名		查核期間	備註
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李東峰	陳致源	109.01.01 至 109.12.31	

金額級距	公費項目	審計公費	非審計公費	合計
1 低於2,000千元	✓	✓	✓	
2 2,000千元(含)~4,000千元				
3 4,000千元(含)~6,000千元				
4 6,000千元(含)~8,000千元				
5 8,000千元(含)~10,000千元				
6 10,000千元(含)以上				

(二)給付簽證會計師、簽證會計師所屬事務所及其關係企業之非審計公費為審計公費之四分之一以上者：無此情形。

(三)更換會計師事務所且更換年度所支付之審計公費較更換前一年度之審計公費減少者：無此情形。

(四)審計公費較前一年度減少達百分之十以上者：無此情形。

五、更換會計師資訊：

(一)關於前任會計師

更換日期	109年03月26日提報董事會討論通過，自109年第一季起更換會計師事務所及簽證會計師		
更換原因及說明	為考量公司調整營運發展及內部管理需要		
說明係委任人或會計師終止或不接受委任	當事人 情 況	會計師	委任人
	主動終止委任	-	✓
	不再接受(繼續)委任	-	-
最新兩年內簽發無保留意見以外之查核報告書意見及原因	不適用		
與發行人有無不同意見	有	- 會計原則或實務 - 財務報告之揭露 - 查核範圍或步驟 - 其他	V
	無		
	說明	無	
其他揭露事項 (本準則第十條第六款第一目之四至第一目之七應加以揭露者)：無			

(二)關於繼任會計師

事務所名稱	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會計師姓名	李東峰、陳致源
委任之日期	109年03月26日提報董事會討論通過，自 109年第一季起更換會計師事務所及簽證會 計師
委任前就特定交易之會計處理方法或 會計原則及對財務報告可能簽發之意 見 詮詢事項及結果	不適用
繼任會計師對前任會計師 不同意見事項之書面意見	無

(三) 前任會計師對公開發行公司年報應行記載事項準則第十條第六款第一目及第二目之三
事項之復函：無。

六、公司之董事長、總經理、負責財務或會計事務之經理人，最近一年內曾任職於簽證會計
師所屬事務所或其關係企業者：無此情形。

七、董事、監察人、經理人及持股比例超過百分之十之股東股權移轉及股權質押變動情形

(一)董事、監察人、經理人及持股比例超過百分之十之股東股權變動情形：

董事、監察人、經理人及大股東股權變動情形

職稱 (註2)	姓名	109年度		當年度截至4月1日止	
		持有股數 增(減)數 (註1)	質押股數 增(減)數 (註1)	持有股數 增(減)數 (註1)	質押股數 增(減)數 (註1)
董事長	李芳裕	0	0	0	0
董事	李玲津	0	0	0	0
董事	李芳全	0	0	0	0
董事	李芳信	0	0	0	0
董事	林盟弼	0	0	0	0
董事	李其澧	0	0	0	0
獨立董事	林坤賢	0	0	0	0
獨立董事	蔡士光	0	0	0	0
獨立董事	陳宏一	0	0	0	0
總經理	李玲津	0	0	0	0
協理	蔡穎吉	0	0	0	0
協理	陳炳崑	0	0	0	0
協理	蔡啟裕	0	0	0	0
協理	李其澧	0	0	0	0
協理	陳繼賓	0	0	0	0
財務主管	蔡穎吉	0	0	0	0
會計主管	李育宜	0	0	0	0

註1：本公司為永信國際投資控股(股)公司百分之百持有之子公司，董事、獨立董事及經理人無持有本公司股份。

註2：自105.12.24設置獨立董事並成立審計委員會替代監察人職權。

(二)股權移轉資訊：無。

(三)股權質押資訊：無。

八、持股比例占前十名之股東，其相互間為關係人或為配偶、二等親以內之親屬關係之資訊

持股比例占前十名之股東，其相互間之關係資料

姓名	本人持有股份		配偶、未成年子女持有股份		利用他人名義合計持有股份		前十大股東相互間具有關係人或為配偶、二等親以內之親屬關係者，其名稱或姓名及關係。		備註
	股數	持股比率	股數	持股比率	股數	持股比率	名稱 (或姓名)	關係	
永信國際投資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66,648,417	100%	-	-	-	-	-	-	-

註：本公司為永信國際投資控股(股)公司百分之百持有之子公司。

九、公司、公司之董事、監察人、經理人及公司直接或間接控制之事業對同一轉投資事業之持股數

綜合持股比例

單位：股；%

轉投資事業	本公司投資 (直接及間接)		董事、監察人、經理人及直 接或間接控制事業之投資		綜合投資	
	股數	持股 比例	股數	持股 比例	股數	持股 比例
永甲興業股份有限公司	3,675	73.50%	621	12.42%	4,296	85.92%

肆、募資情形

一、資本及股份：

(一)股本來源：

1. 股本來源

年月	發行價格	核定股本		實收股本		股本來源	備註
		股數	金額	股數	金額		
106.08	10	310,000,000	3,100,000,000	169,109,793	1,691,097,930	盈餘轉增資	106.7.25金管會公告申報盈餘轉增資生效
109.07	10	310,000,000	3,100,000,000	43,649,485	436,494,850	減少資本銷除普通股 股票125,460,308股	以長期股權投資 退還股款 109.06.19金管證發字第1090347127號
109.08	10	310,000,000	3,100,000,000	66,648,417	666,484,170	盈餘轉增資	無 109.08.06金管會公告 申報盈餘轉增資生效

2. 核定股本

股份種類	核定股本			備註
	流通在外股份	未發行股份	合計	
普通股	66,648,417	243,351,583	310,000,000	公開發行公司股票

3. 總括申報制度相關資訊：不適用。

(二)股東結構：

110年4月1日

股東結構 數量	政府機構	金融機構	其他法人	個人	外國機構 及外國人	合計
人 數	—	—	1	—	—	1
持有股數	—	—	66,648,417	—	—	66,648,417
持股比例	—	—	100%	—	—	100%

(三)股權分散情形：

110年4月1日

持股分級	股東人數	持有股數	持股比例
1 至 999	—	—	—
1,000 至 5,000	—	—	—
5,001 至 10,000	—	—	—
10,001 至 15,000	—	—	—
15,001 至 20,000	—	—	—
20,001 至 30,000	—	—	—
30,001 至 40,000	—	—	—
40,001 至 50,000	—	—	—
50,001 至 100,000	—	—	—
100,001 至 200,000	—	—	—
200,001 至 400,000	—	—	—
400,001 至 600,000	—	—	—
600,001 至 800,000	—	—	—
800,001 至 1,000,000	—	—	—
1,000,001以上	1	66,648,417	100.00%
合 計	1	66,648,417	100.00%

(四)主要股東名單：

主要股東名單

主要股東名稱	股份	持有股數	持股比例
永信國際投資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66,648,417	100.00%

(五)最近二年度每股市價、淨值、盈餘、股利及相關資料：

每股市價、淨值、盈餘及股利資料

項目	年度	108 年	109 年	當年度截至 110年3月31日 (自結)
每股市價 (註1)	最 高	—	—	—
	最 低	—	—	—
	平 均	—	—	—
每股淨值	分 配 前	—	—	—
	分 配 後	—	—	—
每股盈餘	加權平均股數	192,108,725	129,035,783	66,648,417
	每 股 盈 餘	追溯前	4.84	5.77
		追 溯 後	4.26	4.61
每股股利	現 金 股 利	3.01	7.35	—
	無償 配股	盈 餘 配 股	1.36	2.51
		資 本 公 積 配 股	—	—
	累 積 未 付 股 利	—	—	—
投資報酬分析	本 益 比	—	—	—
	本 利 比	—	—	—
	現 金 股 利 殖 利 率	—	—	—

註1：本公司為公開發行公司，故無市價資訊。

(六)公司股利政策及執行狀況：

1. 股利政策：

依據本公司章程規定，年度決算如有盈餘，依法提繳稅捐、彌補以往年度虧損、次提撥百分之十為法定盈餘公積，另得依規定提存特別盈餘公積，其餘額及上一年度累積未分配盈餘由董事會擬具股東紅利分派議案，原則上當年度可分配盈餘，其分配現金股利不低於股利總額的百分之五十，提請股東會承認後，按股份總額比例分配。

如有適當投資計劃而能增加公司獲利率時，則採取低現金股利比率政策，以盈餘轉增資或資本公積轉增資因應，當資本擴充影響獲利水準時，則採高現金股利政策發放因應。

2. 本次股東會擬議股利分派之情形：

本公司於110年3月26日董事會決議擬配發現金股利每股7.35元及股票股利每股2.51元，以110年5月11日股東常會承認配發金額為主。

3. 預期股利政策重大變動：無。

(七)本次股東會擬議之無償配股對公司營業績效及每股盈餘之影響：

單位：新臺幣仟元

項 目		109年度(預估)
期初實收資本額		666,484
本年度配股配息情形	每股現金股利	7.35元
	盈餘轉增資每股配股數	0.251股
	資本公積轉增資每股配股數	-
營業績效變化情形	營業利益	
	營業利益較去年同期增(減)比率	
	稅後純益	
	稅後純益較去年同期增(減)比率	
	每股盈餘	
	每股盈餘較去年同期增(減)比率	
	年平均投資報酬率(年平均本益比倒數)	
擬制性每股盈餘及本益比	若盈餘轉增資全數改配放	擬制每股盈餘
	現金股利	擬制年平均投資報酬率
	若未辦理資本公積轉增資	擬制每股盈餘
		擬制年平均投資報酬率
	若未辦理資本公積轉增資且盈轉增資改以現金股利發放	擬制每股盈餘
		擬制年平均投資報酬率

註

註：依規定不需公開財務預測，因此本項不適用。

董事長：

經理人：

會計主管：

(八)員工、董事及監察人酬勞：

1.公司章程所載員工、董事及監察人酬勞之成數或範圍：

為激勵員工及經營團隊，公司年度如有獲利，應提撥員工酬勞1%~4%；董事及監察人酬勞不高於1%。但公司尚有累積虧損時，應預先保留彌補數額。

董監酬勞僅以現金方式分派，員工酬勞以股票或現金方式分派時，應由董事會以董事三分之二以上之出席及出席董事過半數同意之決議行之，並報告於股東會。

股東發給股票股利時，員工酬勞得以股票支付之。員工酬勞發給股票或現金之對象包括符合一定條件之從屬公司員工，該一定條件由董事會訂定之。

2.本期估列員工、董事及監察人酬勞金額之估列基礎、以股票分派之員工酬勞之股數計算基礎及實際分派金額若與估列數有差異時之會計處理：

員工酬勞於員工提供勞務之會計期間依所訂之百分比，估計員工酬勞可發放之金額，並認列為當期費用。次年度股東會決議若有變動，則依會計估計變動處理，列為次年度損益。有關董監酬勞之會計處理，比照員工酬勞規定辦理。

本公司109年度員工酬勞及董事、監察人酬勞金額係依當年度結算前所得純益提撥4%為員工酬勞，1%為董事監察人酬勞。本期估列之員工、董事及監察人酬勞分別金額為38,192仟元及9,548仟元。

3.董事會通過分派酬勞情形：

(1)以現金或股票分派之員工酬勞及董事、監察人酬勞金額

員工酬勞及董監事酬勞係於具法律或推定義務且金額可合理估計時，認列為費用及負債。嗣後決議實際配發金額與估列金額有差異時，則按會計估計變動處理。本期估列之員工、董事及監察人酬勞金額與董事會決議相同。

(2)以股票分派之員工酬勞金額及占本期個體或個別財務報告稅後純益及員工酬勞總額合計數之比例：董事會決議以現金分派員工酬勞及董事、監察人酬勞，故此股票分派並不適用。

4.前一年度員工、董事及監察人酬勞之實際分派情形(包括分派股數、金額及股價)、其與認列員工、董事及監察人酬勞有差異者並應敘明差異數、原因及處理情形：

配發情形	上年度			
	代行股東會 決議實際配發數	董事會 通過擬議配發數	差異數	差異原因
1. 員工酬勞	41,870,642元	41,870,642元	0	無
2. 董監事酬勞	10,467,661元	10,467,661元	0	無

(九)公司買回本公司股份情形：無。

二、公司債、特別股、海外存託憑證、員工認股權憑證、限制員工權利新股及併購或受讓他公司股份發行新股之辦理情形：無。

三、資金運用計畫執行情形：

本公司無「前各次發行或私募有價證券尚未完成」或「最近三年內已完成之有價證券發行且計劃效益尚未顯現」之情事。

伍、營運概況

一、業務內容

(一)業務範圍：

1. 所營業務之主要內容及其營業比重

- (1) 醫藥品、農業工業藥品、動物藥品、食品、中藥、農產品、化工藥品、衛生醫療用品、環境衛生用藥、化粧品、牙膏、肥皂、香皂、藥皂、洗衣洗髮劑及其他清潔劑、香料、飼料、飼料添加物、肥料、運動用品、裝飾品、科學儀器、醫療器材、診斷試劑、診斷儀器及生物製劑等製造及買賣業務。
- (2) C802120工業助劑製造業。
- (3) C801030精密化學材料製造業。
- (4) 機械維修製造及買賣業務。
- (5) 前各項產品之進出口及代辦業務。
- (6) 委託營造廠商興建住宅商業大樓出租、出售及委託營造廠商開發經工業主管單位核准之工業區。
- (7) 雜誌圖書之出版發行。
- (8) ZZ99999除許可業務外，得經營法令非禁止或限制之業務。
- (9) F401171酒類輸入業。

本公司目前主要營業額來自第(1)項醫藥品及動物藥品之營業項目。

主要產品	金額(新臺幣仟元)	營業比重
人用藥品、動物藥品	3,411,912	72.22%
化粧品	18,074	0.38%
健康食品	490,726	10.39%
代理產品	319,189	6.76%
加工產品	469,323	9.93%
其他	15,038	0.32%
合計	4,724,262	100.00%

2. 公司目前之商品項目：

(1) 目前許可證共有 827張

- A. 人用藥品(含委託他廠製造13張) 650張
- B. 醫療器材 2張
- C. 原料藥 25張
- D. 健康食品 2張
- E. 含藥化粧品 8張
- F. 膠囊錠狀食品 40張
- G. 輸入食品 6張
- H. 動物用藥品(含委託製造36張) 74張
- I. 補助飼料 14張
- J. 食品添加物 6張

(2) 受託代工許可證共有 31張

- A. 人用藥品 29張
- B. 健康食品 1張
- C. 含藥化粧品 1張

(3) 其他產品(不須申請許可證)共有153種

- A. 一般化粧品 44種
- B. 一般化粧品貿易品 2種
- C. 食品 101種
- D. 食品貿易品 6種

(4) 各製劑含有固體劑型：著衣錠(含錠劑、顆粒劑、散劑)、小球膠囊劑(含膠囊劑)、小球劑、栓劑、液劑(液體劑型、懸液劑、溶液劑)、半固體劑型、注射劑(液體劑型、固體劑型) 等劑型。除生產一般製劑外，另生產特定毒性及危害物質之細胞毒類製劑、青黴素類製劑、頭孢子菌素類。

(5) 各製劑包括神經系統藥物、循環系統藥物、呼吸系統藥物、消化系統藥物、代謝作用藥物、抗腫瘤及免疫調解劑、泌尿生殖系統藥物、抗微生物藥物、外用藥、賀爾蒙製劑等各大效能。

3. 計劃開發之新商品：

每年大筆投入6~10%的平均年營業收入於研究發展支出，研發費用高達貳至參億元。本公司所研發之人用藥品涵蓋多種治療類別。本公司開發策略如下：

- (1)以滿足市場需求為導向，配合高品質訴求及市場滲透策略，藉以提升公司整體競爭力。
- (2)全方位研發醫藥相關產品，創造市場需求，並因應健保制度及市場趨勢調整研發策略。
- (3)採集中式多角化經營策略，開發其他具市場潛力及高品質水準之產品，且在公司堅實的研發陣容，配合技術及行銷系統的績效及整合下，除可穩固製藥專精的領域外，更期開拓新事業的成功機會。

(二) 產業概況：

依據Fitch Solutions 數據資料，2015~2019年臺灣學名藥市場CAGR為4.0%。由於臺灣人口老化造成慢性病患者持續增加，使全民健康保險的負擔日益沉重，為減輕財政壓力，政府及中央健康保險署鼓勵醫院使用學名藥，一方面因臺灣實施健保總額給付制，迄今已調降多次健保藥價以降低藥費支出，另一方面，各醫療院所採購健保藥價與藥品供應商提供藥價差距最大的學名藥，廠商競相殺價加上政府政策影響的結果，造成學名藥廠的營收和獲利均受到擠壓，學名藥品市場成長力度日趨減弱，從2015年成長率4.7%，一路下滑至2019年成長率3.2%。

(如圖一)



資料來源：Fitch Solutions；DCB 產資組 ITIS 研究團隊整理（2020.08）

截至2020年，我國符合PIC/S GMP的西藥製劑廠商共有145家，本土廠商多以開發、生產製造和銷售學名藥為主，並以內銷為主，然而實施PIC/S GMP導致製造成本大幅增加，加上經歷多次藥價調查與健保藥價調降，使得臺灣已成為全球藥價最低的國家之一，影響臺灣藥品外銷售價；因學名藥產業為發展新藥產業之母，若扼殺了臺灣學名藥產業，嚴重影響臺灣未來新藥發展前景，因此政府在刪減藥價的同時，需同時考量學名藥產業也需要持續發展才能帶動新藥投資之良性循環。

(三) 技術及研發概況：

1. 最近年度投入之研發費用：

項目	年度	108年度	109年度	當年度至 110年3月31日止(自結)
研發支出 (仟元)		323,969	303,417	71,984
佔營業額之比例 (%)		6.93	6.42	7.21

2. 開發成功之技術或產品：

- (1)原料及製劑垂直整合之全身性抗感染用藥Micafungin凍晶注射劑獲得日本PMDA核准。
- (2)原料及製劑垂直整合之中樞神經系統用藥(止痛)Eletriptan Hydrobromide口服錠劑獲得美國FDA核准。

- (3)治療對荷爾蒙無效的轉移性前列腺癌之原料藥取得美國DMF。
- (4)治療有B型肝炎之原料藥與製劑於馬來西亞合併領證。
- (5)治療具有EGFR-TK突變之局部侵犯性或轉移性非小細胞肺癌之原料藥臺灣領證。
- (6)治療透析患者的次發性副甲狀腺機能亢進之原料藥臺灣查登送件。
- (7)治療念珠菌血症與其他念珠菌感染之原料藥臺灣領證。
- (8)新一代抗真菌感染之原料藥取得美國DMF，以及臺灣查登送件。
- (9)治療局部晚期或轉移性非小細胞肺癌之原料藥臺灣查登送件。
- (10)醫療器材含麻藥交聯玻尿酸皮下注射劑臺灣領證。
- (11)新一代飼料添加劑可保健腸道用與除臭，臺灣上市。

(四)長、短期業務發展計畫：

1.行銷策略

- (1)未來醫院通路在國內藥品市場仍扮演領導成長之趨勢，本公司將持續以組織化之行銷活動規劃、品牌形象差異化、建構新銷售團隊、新產品開發之專案管理及凝聚執行力與團隊士氣來締造突破性績效並提升市場佔有率。
- (2)轉移疾病治療焦點，從急性、感染性疾病逐漸轉向高血壓、高血脂及糖尿病、心血管疾病、抗腫瘤癌症及其他慢性病等之治療標的，以提升產品獲利與市場覆蓋率。
- (3)積極擴展OTC、保健產品、醫學美容產品自費市場。
- (4)商業模式也逐步走向國際合作，以合併收購、技轉/授權、共享行銷通路、研發合作、產品或原料供應等合作方式，達到加速產品上市、提升研發能量、完善產品線、擴大國際市場市占率等目的。

2.研發策略

- (1)原料藥與製劑的垂直整合之策略，提升研發質與能。
- (2)產、官、學、研合作開發新品項。
- (3)發展新劑型及新複方處方藥創造產品差異化，並強化特殊劑型之行銷版圖，經由建立行銷特殊劑型之專業形象，加速國內外處方藥及OTC產品線之廣度與深度市場發展。

3.生產策略

- (1)以發展新處方藥開發之分段研發技術，大型化、自動化及專業化之委託製造生產發展，以整合資源、提高競爭力並降低成本。
- (2)數位科技導入可望降低藥品開發成本及加速開發時程。
- (3)透過製造產線規劃、產銷溝通、生管流程提升廠房品質及產能。

二、市場及產銷概況

(一)市場分析：

1. 主要商品之銷售地區及市場佔有率：

本公司主要商品之銷售地區係以內銷為主，約達個體營業收入89%，外銷則佔11%，在COVID-19 疫情肆虐下，老藥新用也被寄予厚望，若能從老藥中選出治療新冠病毒的特效藥品，對於全球學名藥市場的成長將是正面助力。

2. 市場未來之供需狀況及成長性：

臺灣藥品市場由於人口高齡化及慢性病醫療需求提高，帶動用藥需求持續成長，根據IQVIA資料及DCB產業資訊組IT IS研究團隊推估，2024年臺灣藥品市場將達新臺幣2,410億元，2020年國內藥品市場受COVID-19疫情影響，影響病人就醫意願，預期減緩該年藥品市場之成長，2021年應逐漸恢復成長，但仍受藥價管控的影響，未來成長幅度仍受限。

3. 競爭利基與發展遠景之有利、不利因素與因應對策：

本公司一向以『完整的產品線、高品質、合理價格』，在市場上為客戶與競爭者所認同。雖『健保用藥使用規範』等非自由市場競爭因素影響市場上之競爭，但本公司在既有穩定基礎下，配合新產品、新劑型研發，仍可保有競爭優勢。永信除了本身體制完整外，產品的品質更是民眾所認同。此外，近年來透過公司及品牌差異化形象之建立，也將使永信持續保有相對之競爭優勢。

(1)有利因素：

- A. 臺灣政府為扶持國內生技醫藥產業創新，2017年起全力推動《生醫產業創新推動方案》，藉由鏈結產業界、學界、醫界及財團法人機構資源，以落實執行產業創新方案，並協助加速國內生技醫藥產業的產品/技術創新，促使臺灣成為亞太生醫重鎮。
- B. 美國及日本等主要藥品市場國，政策鼓勵使用學名藥，以及東南亞等新興市場以使用學名藥為主，未來學名藥市場成長幅度較專利藥大，將為我國學名藥產業帶來成長機會。
- C. 民眾偏好以購買OTC藥品來自我治療，促使全球OTC藥品市場呈現成長，我國OTC藥品產業有可能受惠。

(2)不利因素：

- A. 臺灣製藥產業以生產專利過期學名藥為主，新藥開發較少，國內市場小，產品少量多樣，同質性高、藥價較低、競爭激烈。
- B. 新藥核價低估、核價期長，以及資金面臨緊縮，阻礙新藥發展。
- C. 各國政府刪減藥價，且監管單位管理趨嚴，將造成我國廠商生產成本增加、藥品利潤減少。
- D. 民眾高度依賴健保制度，政策與法規的限制，壓縮我國OTC藥品市場成長。
- E. 面臨各國法規及國際通路布局能力較不足，海外布局面臨之問題需克服。

(二)主要產品之重要用途及產製過程：

主要產品之重要用途包括神經系統藥物、循環系統藥物、呼吸系統藥物、消化系統藥物、代謝作用藥物、抗癌藥物、泌尿生殖系統藥物、抗微生物藥物及皮膚外用藥等各大治療類別。各製劑則依其所屬栓劑、膠囊、顆粒、注射劑、軟膏、粉末、糖漿、錠劑等劑型符合PIC/S GMP之品質管理系統予以製造，其中尤以於國內為國人所首創之微粒製造技術，不但可提升體內吸收有效性，亦可確保患者服藥之安全性，更是代表國人製藥技術之提昇。另外，亦已建立完整之菌種突變篩選系統和菌種保存、發酵、回收製程等以產製相關原料藥、化妝品原料與動物飼料專用原料，擴展發酵相關產品與技術領域。

(三)主要原料之供應狀況：

2020年新冠肺炎疫情爆發，且逐步擴及中國、印度、美國與歐洲等世界各國，各國防疫措施採取封城、鎖國、限制人民活動、停航…以降低疫情擴散風險，因而出現工廠停工、產銷量降低，或航運中斷…等等現象，影響全球許多物資的供應短缺，其中包括原料藥廠、中間體、酒精、口罩…之供給，因公司採購政策採取中長期訂單、以預購方式，或必要時以提前進貨方式確保貨源，故於疫情爆發初期，部份原物料庫存尚可因應故未有立即性的影響，也藉由庫存有效的管控及分配，與對外積極應對及處理，降低疫情對原物料供應鏈的衝擊；然因疫情的持續延燒影響，產銷失衡且因航運班次減少使運輸成本上漲及造成原物料價格波動。

(四)最近二年度任一年度中曾占進(銷)貨總額百分之十以上之客戶

1. 最近二年度任一年度中曾占進貨總額百分之十以上之客戶：

單位：新臺幣仟元

項目	108年				109年				110年度截至前一季止			
	名稱	金額	占全年度進貨淨額比率 [%]	與發行人之關係	名稱	金額	占全年度進貨淨額比率 [%]	與發行人之關係	名稱	金額	占當年度截至前一季止進貨淨額比率 [%]	與發行人之關係
1	HT014337	133,340	12%	無	-	-	-	-	NLE30237	12,748	29%	無
2	-	-	-	-	-	-	-	-	EBE13196	5,520	13%	無
進貨淨額	1,122,978	100%	-	-	-	-	-	-	進貨淨額	44,012	100%	-

2. 最近二年度任一年度中曾占銷貨總額百分之十以上之客戶：無。

(五)最近二年度生產量值：

最近二年度生產量值表

單位：新臺幣仟元

主要商品 生產量值	年度	108年度			109年度	
		產能(註1)	產量	產值	產能(註1)	產量
人用藥品：						
栓劑類 千粒	73,146	17,359	16,349	73,146	14,091	13,996
膠囊類 千粒	2,984,420	862,826	665,732	2,984,420	838,682	676,128
顆粒、散劑類 公斤	128,032	34,116	47,237	128,032	25,088	40,717
注射類 千支	106,900	15,886	237,087	107,980	17,712	313,076
軟膏類 公斤	222,307	75,009	44,987	222,307	72,857	47,088
液劑類 公升	1,254,960	150,314	30,132	1,254,960	113,602	28,379
錠劑類 千粒	7,263,040	1,335,345	592,525	7,263,040	1,278,850	609,406
原料藥 公斤	353,000	794	98,024	353,000	3,884	94,208
動物用藥：						
注射類 千支	6,650	606	52,963	0	203	18,173
散劑類 公斤	1,588,000	37,512	9,414	1,685,000	25,097	9,829
液劑類 公升	0	0	0	0	0	0
化粧品：						
液劑類 公升	418,320	11,176	7,082	418,320	10,716	7,528
霜劑類 公升	54,382	4,258	5,716	54,382	2,813	3,838
散劑類 公斤	0	0	0	0	5	1,824
原料藥 公斤	1,000	2	701	1,000	0	926
面膜類 千片	0	68	2,361	0	32	943
其他 千組	0	4	708	0	3	2,040
食品：						
膠囊類 千粒	287,480	44,587	110,984	287,480	53,558	134,907
顆粒、散劑類 公斤	313,740	18,419	20,080	313,740	13,677	19,102
錠劑類 千粒	313,740	53,828	69,047	499,970	81,518	102,026
其他 千組	0	4	300	0	0	0
醫療器材：						
醫療器材 (千組)	253	70	9,325	253	76	10,312
醫療器材 (克)	0	0	1,117	0	0	2,671
代工產品(註2)：						
人用膠囊 千粒	0	2,055	2,755	0	3,116	4,145
人用注射 千支	0	1,398	50,687	0	1,735	59,312
人用錠劑 千粒	0	4,984	2,525	0	712	828
動物用藥散劑 公斤	0	955	115,445	0	954	103,278
化粧品液劑類 公升	0	16,458	4,620	0	9,232	2,395
化粧品霜劑 千克	0	1,970	1,443	0	1,327	931
化粧品面膜 千片	0	16	238	0	0	0
食品膠囊 千粒	0	15,405	35,019	0	12,155	27,812
食品散劑 千克	0	30,756	36,721	0	41,834	62,196
食品錠劑 千粒	0	37,793	71,956	0	32,547	58,280
原料藥 千斤	0	337	6,697	0	312	6,291
合計			2,349,977			2,462,585

註1：產能以三班制最大產能估算。

註2：代工產品之產能，併入主要商品之各項劑型別中。

(六)最近二年度銷售量值：

最近二年度銷售量值表

單位：新臺幣仟元

主要商品 銷售量值 年度	108年度				109年度			
	內 銷		外 銷		內 銷		外 銷	
	量	值	量	值	量	值	量	值
人用藥品：								
栓劑類 千粒	16,434	41,692	248	700	14,441	37,663	795	2,171
膠囊類 千粒	596,567	1,024,868	269,451	292,556	576,451	971,593	242,818	242,516
顆粒類 公斤	2,284	5,652	14,282	32,406	2,051	4,915	14,226	31,092
注射類 千支	9,939	444,321	7,549	77,825	9,860	479,117	5,882	58,826
軟膏類 公斤	73,958	104,426	553	885	79,861	109,581	449	658
散劑類 公斤	1,704	4,223	17,295	41,888	430	2,588	11,016	21,777
液劑類 公升	152,258	60,093	0	0	110,684	52,166	0	0
錠劑類 千粒	1,238,892	1,283,092	64,454	45,421	1,217,363	1,283,161	111,206	69,550
原料藥 公斤	1	8	25	666	0	0	0	0
動物用藥：								
注射類 千支	570	55,496	9	1,835	280	26,362	50	3,782
散劑類 公斤	34,485	14,948	0	0	28,090	14,394	0	0
液劑類 公升	0	0	0	0	0	0	0	0
化粧品：								
液劑類 公升	6,090	9,373	0	0	5,186	9,037	0	0
霜劑類 公升	2,319	6,879	0	0	1,321	6,841	0	0
面膜類 千片	87	919	0	0	59	647	0	0
其他 千組	1	1,280	0	0	1	1,549	0	0
食品：								
膠囊類 千粒	39,676	239,046	0	0	49,592	281,582	0	0
顆粒類 公斤	675	4,958	0	0	451	2,967	0	0
散劑類 公斤	10,926	23,650	0	0	14,312	28,513	0	0
錠劑類 千粒	50,282	137,784	0	0	70,162	177,664	0	0
其他類	1	149	0	0	0	0	0	0
醫療器材：								
檢驗試劑 千支	44	17,377	0	0	0	0	0	0
醫療器材 千支	21	7,927	0	0	75	28,503	0	0
代理產品：								
其他類	15,878	187,424	0	0	16,800	290,686	0	0
代工產品：								
人用膠囊 千粒	1,415	3,686	0	0	3,756	9,755	0	0
人用注射 千支	0	0	1,442	88,730	0	0	1,576	76,207
人用錠劑 千粒	1,070	2,280	20,523	11,752	2,676	2,810	0	0
動物用藥散劑 公斤	966	157,723	0	0	931	150,910	0	0
化粧品液劑 公升	16,929	7,600	0	0	9,220	3,652	0	0
化粧品霜劑 千克	1,437	1,850	0	0	1,323	1,578	0	0
化粧品面膜類 千片	16	354	0	0	0	0	0	0
食品膠囊 千粒	15,327	55,388	0	0	12,678	47,451	0	0
食品散劑 千克	28,724	49,009	0	0	43,530	89,248	0	0
食品錠劑 千粒	36,370	99,107	1,763	7,521	30,233	75,494	1,766	7,200
原料藥 公斤	0	0	307	11,430	0	0	158	5,018
合 計		4,052,582		613,615		4,190,427		518,797

三、從業員工

最近二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從業員工資料

年 度		108年度	109年度	當年度截至 110年4月1日
員 工 人 數	生產人員	619	626	616
	研發人員	141	137	136
	銷售人員	263	276	271
	行政人員	244	247	244
	合 計	1,267	1,286	1,267
平 均 年 歲		38.9	39.5	39.5
平 服 務 年 資		11.6	11.6	11.6
學 歷 分 布 比 率 %	博 士	1.0	1.2	1.2
	碩 士	15.1	14.9	14.8
	大 專	57.0	57.8	58.1
	高 中	23.4	22.8	22.7
	高 中 以 下	3.5	3.3	3.2

四、環保支出資訊

(一)本公司污染防治情形：

1. 污水處理：

- (1)本公司已依規定設置污水前處理設備。
- (2)本著“愛護地球、環保至上”之理想，公司採用上流式厭氧菌污泥反應槽(UASB)強化污水處理系統功能；採用各項儀器定期管控、檢測及監督各單位排放污水水質與各單元處理系統處理功能之有效性。
- (3)經廠內處理後之污水均可符合大甲幼獅工業區污水處理廠之要求規範，所排放之污水經由工業區污水處理廠納管及處理，依據放流量及污水水質繳交處理費。

2. 廢棄物處理：

本公司所產生之事業廢棄物，概分為二大類：

- (1)可回收部份：由資源回收商回收處理。
- (2)不可回收部份：依合約委託合格環保公司清運及處理。

3. 空污處理：

- (1)按照法令規定每年定期針對各廠區之製程進行煙道採樣檢測。
- (2)每季進行網路申報空污排放量及空污費繳交。
- (3)為配合政府減少空污排放之政策，鍋爐燃重油全面改燃天然瓦斯。

4. 毒性化學物質處理：

- (1)依照法令進行各項毒化物運作紀錄表填寫與辦理毒化物緊急應變演練。
- (2)每月進行各項毒化物運作情形網路申報。

(二)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因污染環境所受損失(包括賠償)及處分總額：

項目	年 度	108年度	109年度	當年度截至 110年4月1日
污染狀況(種類、程度)		無	無	無
賠償對象或處分單位		無	無	無
賠償金額或處分情形		無	無	無
其 他 損 失		無	無	無

(三)對於工作環境與員工人身安全的保護措施：

本公司強化相關職場環境安全管理、設備安全管理、作業環境安全管理、消防安全管理、員工健康管理等：

1. 職場環境安全管理

- (1)制定職業安全衛生工作守則，規定安全衛生管理事項，供員工遵循。
- (2)本公司實施門禁管理，所有訪客皆需換證，進入廠區訪客及員工皆需刷卡驗證；生產現場、實驗室及重要場所另設權限管控。

2. 設備安全管理

- (1)具有捲入危害之設備進行專案檢查並加設防護裝置，如反應槽、馬達轉軸等。
- (2)每年進行廠區各項設備及裝置之接地系統專案檢查，如設備、儀控、避雷接地系統等。
- (3)具有墜落危害之設備進行專案檢查並加設防護裝置，如爬梯、合梯等。
- (4)危險性設備(鍋爐、高壓特定設備及第一種壓力容器)每年皆由勞動部委託合法驗證單位實施定期檢查。
- (5)升降機每月皆委託合格廠商進行維護保養，每年由升降機協會實施定期檢查。

3. 作業環境安全管理

- (1)導入職安資訊化管理系統，建立定期自動檢查及專業證照管理機制。
- (2)定期進行一般職場(含作業現場及辦公室)之環境檢測監測，如照度、二氧化碳、特定化學、有機溶劑、噪音等。
- (3)每半年委託合格專業監測廠商進行作業環境檢測監測及評估小組研訂。

4. 員工健康管理

- (1)每三年進行所有員工之在職健康檢查。
- (2)每年針對特殊作業場所(主要包含有機溶劑作業、噪音作業)員工進行特殊作業健康檢查且實施健康促進管理。
- (3)定期安排臨廠醫師至公司內部實施勞工健康服務。

5. 承攬安全管理

- (1)建立承攬商之施工規範及相關入廠施作須知。
- (2)建立書面危害告知及教育訓練機制。
- (3)建立假日施工及修繕管理系統，提供各類危害告知及注意事項，減少危害發生並降低風險。

6. 消防安全

- (1)本公司依法規規定設置完整之消防系統，包含警報系統、消防水系統、逃生系統…等。
- (2)本公司之消防設備每年皆委託合格專業之檢測顧問公司進行系統單元功能檢測，並做成完整之報告。
- (3)本公司定期進行消防設備演練，如滅火器及消防水帶之使用並請專業人員教導公司員工CPR及AED等的技巧。

7. 定期申報

- (1)環境：本公司依法令規定定期檢測及運作結果之申報。
- (2)安全衛生：職業災害統計定期申報。

五、勞資關係

(一)本公司員工福利措施、進修、訓練、退休制度與其實施情形，及勞資間之協議與各項員工權益維護措施情形：

1. 員工福利措施：

本公司為追求企業永續經營與成長，自創立以來即採人性化管理，給予同仁充分的尊重與照顧，除法令規定的強制性福利項目及依法設置職工福利委員會規劃與推展各項福利活動外，另提供免費膳食與冬夏季制服、團體保險、員工子女教育獎學金、員工帶職帶薪在職進修、各廠區往來的便捷專車接送與舒適溫馨套房式的員工宿舍等，給予員工全方位照顧，提供一個快樂、優質的工作環境。

2. 員工進修與訓練：

人才是本公司的重要資產，亦為決定公司競爭優勢關鍵因素。本公司訂有「教育訓練管理辦法」，在完善的教育訓練體系下，針對公司組織策略與工作需求，規劃整體系列的教育訓練課程，以提升員工之工作能力。新進人員方面，以讓新人於最短時間內熟悉工作內容及專業知識為目標；在資深員工方面，除深耕其專業知識外，亦提供輪調機會，增加員工多元的能力，使員工在提升工作能力外亦能滿足自我實現的要求。另外，本公司亦積極培育內部講師，制訂「內部講師辦法」，期提升專業能力與經驗傳承；同時制訂「從業人員在職進修管理辦法」，鼓勵員工自我學習，提供帶職帶薪在職進修獎勵制度。

未來本公司將繼續秉持終身學習的理念，提供員工在學習上之軟硬體設施，培養各項工作所需之人才，確保產品品質，提升作業效能，贏得顧客信賴，追求卓越成效。

本公司109年教育訓練計畫執行狀況

課程名稱	年度教育訓練費用	受訓人次	平均每人次受訓時數
(一)職前核心職能訓練			
(二)在職專業職能訓練	1,281 仟元	1,808 人次	2.89 hrs/ 人次
(三)主管管理職能訓練			
(四)自我發展			

3. 退休制度及其實施情形：

本公司退休作業係依勞基法及勞工退休金條例相關規定辦理，執行退休準備金提撥、計算、請領（舊制），及每月按月提撥勞工退休金（新制）等作業，並實施優惠退休方案。

4. 勞資間之協議與各項員工權益維護措施情形：

本公司各項制度概依勞動相關法令規定辦理，定期召開勞資會議，溝通協調各項行政措施，促進勞資關係和諧。

(二)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因勞資糾紛所遭受之損失，並揭露目前及未來可能發生之估計金額與因應措施，如無法合理估計者，應說明其無法合理估計之事實：無。

(三)員工行為及倫理守則：

1. 本公司訂有「公司章程」，作為董事、監察人、經理人及員工之職權準則。
2. 本公司訂有「工作規則」，規範員工於公司服務與發展之行為準則，主要內容：
 - (1)公私分明，相互尊重人格，誠懇相處，協力達成企業經營之目的。
 - (2)服從各級主管人員之督導，不得有違抗或藐視之行為。
 - (3)平日言行，應誠實廉潔，不得有放蕩、奢侈、冶遊、賭博等足以損害本公司名譽之行為。
 - (4)未經核准不得兼營其他公司行號或兼任商業行為之職務。
 - (5)對各單位業務或技術機密，均不得對外洩漏。
 - (6)不得任意翻閱不屬於自己掌理之文件、函電、設計圖面、資料等。
 - (7)對於一切公物應加愛護，不得浪費。
 - (8)執行職務應力求切實，不得畏難、規避或無故稽延。
 - (9)未經許可，不得以私人或團體名義發表有關職務之談話。
 - (10)承辦業務不得接受餽贈，執行職務如有涉及本身或家族利害者應自行迴避。
 - (11)未經許可從業員不得在公司內任意貼佈告或散發宣傳文件。
3. 本公司訂有「內/外勤人員績效評估辦法」及「內/外勤人員獎金發給辦法」執行績效考核及獎金發給。各項獎懲規定及考核要點，均會知員工遵守，讓員工明確知道行為規範。當員工有足資鼓勵之情事或懲誠行為時，依上述辦法規定獎懲。
4. 本公司各組織層級主管與員工間之互動，係以誠信、守法為核心信念，亦是本公司最高行為準則。
5. 本公司所提供的每一項產品與服務，皆以符合顧客需求為前提，為達成全面顧客滿意，必須基於誠信來維持關係，以提供符合顧客期望的產品與服務，這不僅是品質的義務，更是我們的道德承諾，絕不會低估問題或誇大利益來爭取生意，會確保每個顧客能從本公司獲得價值、公平與真誠的對待。
6. 本公司係以顧客需求而銷售產品與服務，絕不以任何方式明說或暗示、脅迫，要求客戶向本公司採購；同時也不會在任何暗示或構成互惠交易的情況下，同意向供應商購買產品與服務。
7. 本公司不會接受其他公司或個人交給本公司之任何專有資料或業務機密資料，除非資料提供者書面同意。
8. 本公司每位員工都須認清，不得以不正當的方式利用公司資產圖利他人，此種行為嚴重違反本公司的政策與道德標準。

六、重要契約

契約性質	當事人	契約起訖日期	主要內容	限制條款
委託研究 (代工)	Wakamoto Pharm. Co., Ltd.	2014/10/01~2024/10/01	代工合約	無
	Wakamoto Pharm. Co., Ltd.	2013/05/17~9999/12/31	代工合約	無
	Chemix Inc.	2014/12/18~2022/2/14	代工合約	無
委託研究	彰化基督教醫院	2019/01/01~2021/12/31	委託試驗	無
	世宜生物科技顧問股份有限公司	2020/09/03~2021/12/31	委託生體相等性試驗	無
	佳生科技顧問股份有限公司	2019/02/15~2021/05/31	委託臨床試驗	無
	鴻諭生物科技顧問股份有限公司	2020/06/16~2021/06/15	委託生體相等性試驗	無
	南京濟群醫藥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19/11/15~2025/01/31	委託試驗技術開發	無
	財團法人醫藥工業技術發展中心	2019/12/09~2021/12/08	委託試驗	無
	弘光科技大學	2020/03/01~2021/12/31	委託試驗技術開發	無
	臺灣大學	2020/06/02~2021/06/01	委託試驗	無
技術合作	GlyTech, Inc.	2019/12/11~9999/12/31	產品開發	無
技術移轉	永信藥品工業(昆山)有限公司	2019/04/01~2029/03/31	技術移轉	無
	Y. S. P. Industries (M) Sdn. Bhd. Y. S. P. Southeast Asia Holding Berhad	1998/09/18~2029/07/14	技術移轉	無
銷售合約	永信藥品工業(昆山)有限公司	2012/03/20~9999/12/31	銷售合約	無
	永信藥品工業(昆山)有限公司	2014/08/01~2025/04/19	經銷合約	無
	Southern Cross Pharma Pty Ltd(Australia)	2014/08/15~9999/12/31	經銷合約	無
	Mint Pharmaceuticals	2014/11/14~2024/11/13	經銷合約	無
	Carlsbad Technology, Inc.	2016/07/07~2023/07/06	經銷合約	無
	Chemix Inc.	2016/12/30~2026/12/29	經銷合約	無
	Socorro Pharmaceutical LLC; Carlsbad Technology, Inc.	2019/06/28~2022/06/27	經銷合約	無
	信撰股份有限公司	2019/03/18~2021/12/31	經銷合約	無

陸、財務概況

一、最近五年度簡明資產負債表及綜合損益表

(一)合併簡明資產負債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

單位：新臺幣仟元

項目	年 度				
	105年	106年	107年	108年	109年
流動資產	3,059,197	3,381,332	3,722,585	3,825,726	3,843,309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2,453,426	3,088,448	3,273,656	3,671,055	2,396,972
無形資產	31,624	29,312	29,734	23,502	57,935
其他資產	654,414	455,056	478,166	568,621	488,780
資產總額	6,198,661	6,954,148	7,504,141	8,088,904	6,786,996
流動負債	分配前 1,836,319	2,353,209	2,759,040	3,047,198	2,622,088
	分配後 2,420,516	3,097,292	3,520,034	3,556,219	3,111,954
非流動負債	311,309	313,201	347,856	568,461	738,454
負債總額	分配前 2,147,628	2,666,410	3,106,896	3,615,659	3,360,542
	分配後 2,731,825	3,410,493	3,867,890	4,124,680	3,850,408
歸屬於母公司業主之權益	4,047,338	4,283,489	4,393,709	4,469,252	3,422,983
股本	分配前 1,537,362	1,691,098	1,691,098	1,691,098	666,484
	分配後 1,691,098	-	-	1,921,087	833,771
資本公积	530	530	530	530	530
保留盈餘	分配前 2,509,446	2,591,861	2,702,965	2,762,562	2,753,180
	分配後 1,771,513	1,847,778	1,941,971	2,023,552	2,096,027
其他權益	-	-	-884	15,062	2,789
庫藏股票	-	-	-	-	-
非控制權益	3,695	4,249	3,536	3,993	3,471
權益總額	分配前 4,051,033	4,287,738	4,397,245	4,473,245	3,426,454
	分配後 3,466,836	3,543,655	3,636,251	3,964,224	2,936,588

(二)個體簡明資產負債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

單位：新臺幣仟元

項目	年 度				
	105年	106年	107年	108年	109年
流動資產	2,783,324	2,921,926	3,220,032	3,337,232	3,828,662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1,480,930	2,080,983	2,175,986	2,407,219	2,391,327
無形資產	25,762	24,729	24,928	20,538	57,935
其他資產	1,700,684	1,580,962	1,671,487	1,824,136	504,011
資產總額	5,990,700	6,608,600	7,092,433	7,589,125	6,781,935
流動負債	分配前 1,735,867	2,121,438	2,524,034	2,752,559	2,620,498
	分配後 2,320,064	2,865,521	3,285,028	3,261,580	3,110,364
非流動負債	207,495	203,673	174,690	367,314	738,454
負債總額	分配前 1,943,362	2,325,111	2,698,724	3,119,873	3,358,952
	分配後 2,527,559	3,069,194	3,459,718	3,628,894	3,848,818
歸屬於母公司業主之權益	4,047,338	4,283,489	4,393,709	4,469,252	3,422,983
股本	分配前 1,537,362	1,691,098	1,691,098	1,691,098	666,484
	分配後 1,691,098	-	-	1,921,087	833,771
資本公积	530	530	530	530	530
保留盈餘	分配前 2,509,446	2,591,861	2,702,965	2,762,562	2,753,180
	分配後 1,771,513	1,847,778	1,941,971	2,023,552	2,096,027
其他權益	-	-	-884	15,062	2,789
庫藏股票	-	-	-	-	-
非控制權益	-	-	-	-	-
權益總額	分配前 4,047,338	4,283,489	4,393,709	4,469,252	3,422,983
	分配後 3,463,141	3,539,406	3,632,715	3,960,231	2,933,117

(三)合併簡明綜合損益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

單位：新臺幣仟元

項目	年 度				
	105年	106年	107年	108年	109年
營業收入	4,619,178	4,842,491	5,253,053	5,509,794	5,182,380
營業毛利	2,172,206	2,282,294	2,529,866	2,567,445	2,378,690
營業損益	783,582	818,859	981,792	955,929	891,329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	259,797	170,819	61,110	72,704	30,811
稅前淨利	1,043,379	989,678	1,042,902	1,028,633	922,140
繼續營業單位本期淨利	901,379	833,493	844,070	819,162	744,904
停業單位損失	-	-	-	-	-
本期淨利(損)	901,379	833,493	844,070	819,162	744,904
本期其他綜合損益(稅後淨額)	(26,540)	(12,591)	2,916	17,832	(27,011)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874,839	820,902	846,986	836,994	717,893
淨利歸屬於母公司業主	901,019	832,939	843,723	818,705	744,366
淨利歸屬於非控制權益	360	554	347	457	538
綜合損益總額歸屬於母公司業主	874,479	820,348	846,639	836,537	717,355
綜合損益總額歸屬於非控制權益	360	554	347	457	538
每股盈餘	追溯前	5.86	4.93	4.99	4.84
	追溯後	5.33	4.93	4.99	4.26
					4.61

(四)個體簡明綜合損益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

單位：新臺幣仟元

項目	年 度				
	105年	106年	107年	108年	109年
營業收入	4,352,899	4,215,951	4,446,941	4,673,127	4,724,262
營業毛利	2,126,437	1,991,606	2,189,764	2,234,729	2,202,772
營業損益	775,521	697,499	824,238	818,999	819,636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	273,206	272,412	189,373	175,429	87,434
稅前淨利	1,048,727	969,911	1,013,611	994,428	907,070
繼續營業單位本期淨利	901,019	832,939	843,723	818,705	744,366
停業單位損失	-	-	-	-	-
本期淨利(損)	901,019	832,939	843,723	818,705	744,366
本期其他綜合損益(稅後淨額)	(26,540)	(12,591)	2,916	17,832	(27,011)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874,479	820,348	846,639	836,537	717,355
淨利歸屬於母公司業主	901,019	832,939	843,723	818,705	744,366
淨利歸屬於非控制權益	-	-	-	-	-
綜合損益總額歸屬於母公司業主	874,479	820,348	846,639	836,537	717,355
綜合損益總額歸屬於非控制權益	-	-	-	-	-
每股盈餘	追溯前	5.86	4.93	4.99	4.84
	追溯後	5.33	4.93	4.99	4.26
					4.61

(五)會計師姓名及查核意見

年度	事務所名稱	簽證會計師姓名	查核意見
105 年	資誠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洪淑華、曾惠瑾	修正式無保留意見
106 年	資誠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洪淑華、曾惠瑾	無保留意見
107 年	資誠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洪淑華、王玉娟	無保留意見
108 年	資誠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王玉娟、徐建業	無保留意見
109 年	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李東峰、陳致源	無保留意見

二、最近五年度財務分析

(一)合併財務分析—國際財務報導準則

分析項目	年度	最近五年度財務分析				
		105年	106年	107年	108年	109年
財務結構%	負債占資產比率	35	38	41	45	50
	長期資金占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比率	165	139	136	130	155
償債能力%	流動比率	167	144	135	126	147
	速動比率	96	74	69	62	72
	利息保障倍數	253	103	81	65	65
經營能力	應收款項週轉率(次)	4.21	4.00	4.14	4.36	4.70
	平均收現日數	87	91	88	84	78
	存貨週轉率(次)	2.12	1.85	1.69	1.69	1.54
	應付款項週轉率(次)	8.70	7.11	7.13	8.17	7.18
	平均銷貨日數	172	197	216	216	237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週轉率(次)	2.31	1.75	1.65	1.59	1.71
	總資產週轉率(次)	0.83	0.74	0.73	0.71	0.70
獲利能力	資產報酬率(%)	16.25	12.80	11.82	10.67	10.17
	權益報酬率(%)	22.81	19.99	19.44	18.47	18.86
	稅前純益占實收資本額比率(%)	68	59	62	61	138
	純益率(%)	20	17	16	15	14
	每股盈餘(元)	追溯前	5.86	4.93	4.99	4.84
		追溯後	5.33	4.93	4.99	4.26
現金流量	現金流量比率(%)	44	27	33	35	43
	現金流量允當比率(%)	115	91	78	67	71
	現金再投資比率(%)	1.54	0.43	1.81	3.05	6.89
槓桿度	營運槓桿度	2.77	2.79	2.58	2.69	2.67
	財務槓桿度	1.01	1.01	1.01	1.02	1.02
請說明最近二年度各項財務比率變動原因。(若增減變動未達20% 者可免分析)						
1. 稅前純益占實收資本額比率：減資退還股款，實收資本額減少，致比率增加。 2. 現金流量比率：營業活動淨現金流量增加，致現金流量比率增加。 3. 現金再投資比率：營業活動淨現金流量增加，致現金再投資比率增加。						

(二)個體財務分析—國際財務報導準則

分析項目	年度	最近五年度財務分析				
		105年	106年	107年	108年	109年
財務結構%	負債占資產比率	32	35	38	41	50
	長期資金占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比率	273	206	202	194	156
償債能力%	流動比率	160	138	128	121	146
	速動比率	92	72	66	61	72
經營能力	利息保障倍數	262	107	87	70	69
	應收款項週轉率(次)	4.14	3.83	3.94	4.13	4.52
獲利能力	平均收現日數	88	95	93	88	81
	存貨週轉率(次)	2.03	1.84	1.66	1.64	1.49
	應付款項週轉率(次)	8.39	7.03	6.95	8.05	6.97
	平均銷貨日數	180	199	220	223	245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週轉率(次)	2.92	2.37	2.09	2.04	1.97
	總資產週轉率(次)	0.80	0.67	0.65	0.64	0.66
	資產報酬率(%)	16.56	13.34	12.45	11.31	10.51
現金流量	權益報酬率(%)	22.82	20.00	19.45	18.47	18.86
	稅前純益占實收資本額比率(%)	68	57	60	59	136
	純益率(%)	20.70	19.76	18.97	17.52	15.76
	每股盈餘(元)	追溯前	5.86	4.93	4.99	4.84
		追溯後	5.33	4.93	4.99	4.26
	現金流量比率(%)	47	30	33	34	42
	現金流量允當比率(%)	94	81	70	62	66
槓桿度	現金再投資比率(%)	1.68	0.57	0.86	1.75	6.46
	營運槓桿度	1.48	1.48	1.29	1.59	1.76
	財務槓桿度	1.01	1.01	1.01	1.02	1.02
請說明最近二年度各項財務比率變動原因。(若增減變動未達20%者可免分析)						
1. 負債占資產比率：資產總額減少，致負債占資產比率增加。 2. 長期資金占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比率：權益總額減少，致長期資金占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比率下降。 3. 流動比率：流動資產增加，致流動比率增加。 4. 稅前純益占實收資本額比率：減資退還股款，實收資本額減少，致比率增加。 5. 現金流量比率：營業活動淨現金流量增加，致現金流量比率增加。 6. 現金再投資比率：營業活動淨現金流量增加，致現金再投資比率增加。						

- 財務結構
 - 負債占資產比率 = 負債總額 / 資產總額。
 - 長期資金占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比率 = (權益總額 + 非流動負債) /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淨額。
- 償債能力
 - 流動比率 = 流動資產 / 流動負債。
 - 速動比率 = (流動資產 - 存貨 - 預付費用) / 流動負債。
 - 利息保障倍數 = 所得稅及利息費用前純益 / 本期利息支出。
- 經營能力
 - 應收款項(包括應收帳款與因營業而產生之應收票據)週轉率 = 銷貨淨額 / 各期平均應收款項(包括應收帳款與因營業而產生之應收票據)餘額。
 - 平均收現日數 = 365 / 應收款項週轉率。
 - 存貨週轉率 = 存貨成本 / 平均存貨額。
 - 應付款項(包括應付帳款與因營業而產生之應付票據)週轉率 = 銷貨成本 / 各期平均應付款項(包括應付帳款與因營業而產生之應付票據)餘額。
 - 平均銷貨日數 = 365 / 存貨週轉率。
 -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週轉率 = 銷貨淨額 / 平均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淨額。
 - 總資產週轉率 = 銷貨淨額 / 平均資產總額。
- 獲利能力
 - 資產報酬率 = [稅後損益 + 利息費用 × (1 - 稅率)] / 平均資產總額。
 - 權益報酬率 = 稅後損益 / 平均權益總額。
 - 純益率 = 稅後損益 / 銷貨淨額。
 - 每股盈餘 = (歸屬於母公司業主之損益 - 特別股股利) / 加權平均已發行股數。
- 現金流量
 - 現金流量比率 = 營業活動淨現金流量 / 流動負債。
 - 淨現金流量允當比率 = 最近五年度營業活動淨現金流量 / 最近五年度(資本支出 + 存貨增加額 + 現金股利)。
 - 現金再投資比率 = (營業活動淨現金流量 - 現金股利) /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毛額 + 長期投資 + 其他非流動資產 + 營運資金)。
- 槓桿度：
 - 營運槓桿度 = (營業收入淨額 - 變動營業成本及費用) / 營業利益。
 - 財務槓桿度 = 營業利益 / (營業利益 - 利息費用)。

三、最近年度財務報告之審計委員會審查報告

永信藥品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審計委員會審查報告書

董事會造具本公司民國一〇九年度營業報告書、財務報表(含個體及合併)及盈餘分派議案等，其中財務報表業經委託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李東峰會計師、陳致源會計師查核簽證完竣，並出具查核報告。上述營業報告書、財務報表及盈餘分派議案經本審計委員會查核，認為尚無不合，爰依證券交易法第十四條之四及公司法第二百一十九條之規定報告如上，敬請 鑒核。

此 致

本公司一一〇年股東常會

審計委員會召集人：蔡士光



中 華 民 國 一 一 〇 年 三 月 二 十 六 日

四、最近年度財務報告

會計師查核報告

永信藥品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公鑒：

查核意見

永信藥品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民國 109 年 12 月 31 日之合併資產負債表，暨民國 109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之合併綜合損益表、合併權益變動表、合併現金流量表，以及合併財務報表附註（包括重大會計政策彙總），業經本會計師查核竣事。

依本會計師之意見，基於本會計師之查核結果及其他會計師之查核報告（請參閱其他事項段），上開合併財務報表在所有重大方面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及經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國際會計準則、解釋及解釋公告編製，足以允當表達永信藥品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民國 109 年 12 月 31 日之合併財務狀況，暨民國 109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之合併財務績效及合併現金流量。

查核意見之基礎

本會計師係依照會計師查核簽證財務報表規則及一般公認審計準則執行查核工作。本會計師於該等準則下之責任將於會計師查核合併財務報表之責任段進一步說明。本會計師所隸屬事務所受獨立性規範之人員已依會計師職業道德規範，與永信藥品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保持超然獨立，並履行該規範之其他責任。基於本會計師之查核結果及其他會計師之查核報告，本會計師相信已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作為表示查核意見之基礎。

其他事項

列入上開合併財務報表之採用權益法之投資，其財務報表未經本會計師查核，而係由其他會計師查核。因此，本會計師對上開合併財務報表所表示之意見中，有關該等公司財務報表所列之金額，係依據其他會計師之查核報告。民國 109 年 12 月 31 日對前述公司採用權益法之投資餘額為新台幣 195,451 仟元，占合併資產總額之 2.88%，民國 109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對前述公司認列之綜合損益為新台幣 24,154 仟元，占合併綜合損益之 3.36%。

永信藥品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民國 108 年度之合併財務報表係由其他會計師查核，並於民國 109 年 3 月 26 日出具無保留意見加其他事項段落之查核報告。

永信藥品工業股份有限公司業已編製民國 109 年度加其他事項段落之個體財務報表，並經本會計師出具無保留意見加其他事項段落之查核報告在案，備供參考。

管理階層與治理單位對合併財務報表之責任

管理階層之責任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及經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國際會計準則、解釋及解釋公告編製允當表達之合併財務報表，且維持與合併財務報表編製有關之必要內部控制，以確保合併財務報表未存有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

於編製合併財務報表時，管理階層之責任亦包括評估永信藥品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繼續經營之能力、相關事項之揭露，以及繼續經營會計基礎之採用，除非管理階層意圖清算永信藥品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或停止營業，或除清算或停業外別無實際可行之其他方案。

永信藥品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之治理單位（含審計委員會）負有監督財務報導流程之責任。

會計師查核合併財務報表之責任

本會計師查核合併財務報表之目的，係對合併財務報表整體是否存有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取得合理確信，並出具查核報告。合理確信係高度確信，惟依照一般公認審計準則執行之查核工作無法保證必能偵出合併財務報表存有之重大不實表達。不實表達可能導因於舞弊或錯誤。如不實表達之個別金額或彙總數可合理預期將影響合併財務報表使用者所作之經濟決策，則被認為具有重大性。

本會計師依照一般公認審計準則查核時，運用專業判斷並保持專業上之懷疑。本會計師亦執行下列工作：

1. 辨認並評估合併財務報表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風險；對所評估之風險設計及執行適當之因應對策；並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作為查核意見之基礎。因舞弊可能涉及共謀、偽造、故意遺漏、不實聲明或踰越內部控制，故未偵出導因於舞弊之重大不實表達之風險高於導因於錯誤者。

2. 對與查核攸關之內部控制取得必要之瞭解，以設計當時情況下適當之查核程序，惟其目的非對永信藥品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內部控制之有效性表示意見。
3. 評估管理階層所採用會計政策之適當性，及其所作會計估計與相關揭露之合理性。
4. 依據所取得之查核證據，對管理階層採用繼續經營會計基礎之適當性，以及使永信藥品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繼續經營之能力可能產生重大疑慮之事件或情況是否存在重大不確定性，作出結論。本會計師若認為該等事件或情況存在重大不確定性，則須於查核報告中提醒合併財務報表使用者注意合併財務報表之相關揭露，或於該等揭露係屬不適當時修正查核意見。本會計師之結論係以截至查核報告日所取得之查核證據為基礎。惟未來事件或情況可能導致永信藥品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不再具有繼續經營之能力。
5. 評估合併財務報表（包括相關附註）之整體表達、結構及內容，以及合併財務報表是否允當表達相關交易及事件。
6. 對於集團內組成個體之財務資訊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對合併財務報表表示意見。本會計師負責集團查核案件之指導、監督及執行，並負責形成集團查核意見。

本會計師與治理單位溝通之事項，包括所規劃之查核範圍及時間，以及重大查核發現（包括於查核過程中所辨認之內部控制顯著缺失）。

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會計師 李東峰

李東峰

證券暨期貨管理委員會核准文號
台財證六字第 0930128050 號



會計師 陳致源

陳致源



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核准文號
金管證審字第 1060023872 號

中華民國 110 年 3 月 26 日

永信藥品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資產負債表
民國 109 年及 108 年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代 碼	資 產	產	109年12月31日			108年12月31日		
			金額	%	金額	%	金額	%
流動資產								
1100	現金及約當現金（附註四及六）	\$ 873,424	13	\$ 627,290	8			
1110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附註四、七及二九）	23,868	1	-	-			
1120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附註四、九及二九）	1,958	-	1,958	-			
1136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附註四、八及二九）	2,000	-	7,000	-			
1150	應收票據淨額（附註十）	157,008	2	212,085	3			
1170	應收帳款淨額（附註四及十）	684,499	10	924,989	11			
1180	應收帳款—關係人（附註十及三十）	134,491	2	91,281	1			
1200	其他應收款（附註三十）	11,964	-	38,551	-			
130X	存貨（附註四及十一）	1,851,148	27	1,784,055	22			
1479	其他流動資產	102,949	2	138,517	2			
11XX	流動資產總計	3,843,309	57	3,825,726	47			
非流動資產								
1517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附註四、九及二九）	42,809	1	59,660	1			
1550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附註四及十三）	195,451	3	197,547	3			
1600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附註四、十四、三十及三一）	2,396,972	35	3,671,055	45			
1755	使用權資產（附註四及十五）	11,505	-	18,336	-			
1760	投資性不動產（附註四、十六及三十）	68,244	1	16,252	-			
1780	無形資產（附註四）	57,935	1	23,502	-			
1840	遞延所得稅資產（附註四及二五）	77,206	1	64,134	1			
1990	其他非流動資產（附註十七及三一）	93,565	1	212,692	3			
15XX	非流動資產總計	2,943,687	43	4,263,178	53			
1XXX	資 產 總 計	\$ 6,786,996	100	\$ 8,088,904	100			
代 碼	負 債 及 權 益							
流動負債								
2100	短期借款（附註十八）	\$ 1,450,000	21	\$ 1,785,000	22			
2130	合約負債—流動（附註四及二三）	8,549	-	5,571	-			
2150	應付票據（附註十九）	607	-	1,986	-			
2170	應付帳款（附註十九）	384,069	6	358,773	5			
2180	應付帳款—關係人（附註三十）	15,420	-	19,643	-			
2219	其他應付款（附註二十及三十）	604,079	9	674,134	8			
2230	本期所得稅負債（附註四及二五）	104,448	2	122,177	2			
2280	租賃負債—流動（附註四及十五）	4,294	-	8,996	-			
2365	退款負債—流動（附註二三）	23,785	-	28,901	-			
2399	其他流動負債	26,837	1	42,017	1			
21XX	流動負債總計	2,622,088	39	3,047,198	38			
非流動負債								
2527	合約負債—非流動（附註四及二三）	253,867	4	-	-			
2540	長期借款（附註十八及三一）	300,000	4	295,000	4			
2550	員工福利負債準備—非流動（附註四及二一）	47,047	1	43,833	1			
2570	遞延所得稅負債（附註四及二五）	25,224	-	111,427	1			
2580	租賃負債—非流動（附註四及十五）	7,269	-	9,410	-			
2640	確定福利負債（附註四及二一）	105,047	2	108,791	1			
25XX	非流動負債總計	738,454	11	568,461	7			
2XXX	負債總計	3,360,542	50	3,615,659	45			
歸屬於母公司業主之權益 （附註二二）								
3110	普通股	666,484	10	1,691,098	21			
3200	資本公積	530	-	530	-			
	保留盈餘							
3310	法定盈餘公積	1,584,240	23	1,502,369	18			
3320	特別盈餘公積	402,208	6	402,208	5			
3350	未分配盈餘	766,732	11	857,985	11			
3300	保留盈餘總計	2,753,180	40	2,762,562	34			
3400	其他權益	2,789	-	15,062	-			
31XX	本公司業主之權益總計	3,422,983	50	4,469,252	55			
36XX	非控制權益	3,471	-	3,993	-			
3XXX	權益總計	3,426,454	50	4,473,245	55			
	負債與權益總計	\$ 6,786,996	100	\$ 8,088,904	100			

後附之附註係本合併財務報告之一部分。

(請參閱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民國 110 年 3 月 26 日查核報告)

董事長：李芳裕

經理人：李玲津

會計主管：李育宜



 永信藥品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綜合損益表
 民國 109 年及 108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惟
每股盈餘為元

代 碼		109年度		108年度	
		金額	%	金額	%
4000	營業收入淨額（附註二三及三十）	\$ 5,182,380	100	\$ 5,509,794	100
5000	營業成本（附註十一、二四及三十）	(2,803,690)	(54)	(2,942,349)	(53)
5900	營業毛利	<u>2,378,690</u>	<u>46</u>	<u>2,567,445</u>	<u>47</u>
	營業費用（附註二四及三十）				
6100	推銷費用	(882,419)	(17)	(954,124)	(17)
6200	管理費用	(293,297)	(6)	(324,738)	(6)
6300	研究發展費用	(312,056)	(6)	(335,408)	(6)
6450	預期信用迴轉利益	<u>411</u>	<u>-</u>	<u>2,754</u>	<u>-</u>
6000	營業費用合計	(1,487,361)	(29)	(1,611,516)	(29)
6900	營業淨利	<u>891,329</u>	<u>17</u>	<u>955,929</u>	<u>18</u>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附註二四及三十）				
7100	利息收入	351	-	846	-
7010	其他收入	26,574	1	47,553	1
7020	其他利益及損失	(5,814)	-	12,184	-
7050	財務成本	(14,454)	-	(16,179)	-
7060	採用權益法認列之關聯企業損益份額	<u>24,154</u>	<u>-</u>	<u>28,300</u>	<u>-</u>
7000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合計	<u>30,811</u>	<u>1</u>	<u>72,704</u>	<u>1</u>
7900	稅前淨利	922,140	18	1,028,633	19
7950	所得稅費用（附註四及二五）	(177,236)	(4)	(209,471)	(4)
8200	本年度淨利	<u>744,904</u>	<u>14</u>	<u>819,162</u>	<u>15</u>

(接次頁)

(承前頁)

代 碼		109年度		108年度		
		金額	%	金額	%	
其他綜合損益（稅後淨額）						
不重分類至損益之項						
目：						
8311	確定福利計畫之再 衡量數	(\$ 24,872)	-	\$ 2,357	-	
8316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 按公允價值衡量 之權益工具投資 未實現評價損益	(6,831)	-	15,946	-	
8349	與不重分類之項目 相關之所得稅	4,692	-	(471)	-	
8300	其他綜合損益（淨 額）	(27,011)	-	17,832	-	
8500	本年度綜合損益總額	<u>\$ 717,893</u>	<u>14</u>	<u>\$ 836,994</u>	<u>15</u>	
淨利歸屬於：						
8610	母公司業主	\$ 744,366	14	\$ 818,705	15	
8620	非控制權益	538	-	457	-	
8600		<u>\$ 744,904</u>	<u>14</u>	<u>\$ 819,162</u>	<u>15</u>	
綜合損益總額歸屬於：						
8710	母公司業主	\$ 717,355	14	\$ 836,537	15	
8720	非控制權益	538	-	457	-	
8700		<u>\$ 717,893</u>	<u>14</u>	<u>\$ 836,994</u>	<u>15</u>	
每股盈餘（附註二六）						
來自繼續營業單位						
9750	基 本	<u>\$ 5.77</u>		<u>\$ 4.26</u>		
9850	稀 釋	<u>\$ 5.73</u>		<u>\$ 4.19</u>		

後附之附註係本合併財務報告之一部分。

(請參閱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民國 110 年 3 月 26 日查核報告)

董事長：李芳裕

經理人：李玲津

會計主管：李育宜



永信藥品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權益變動表

民國 109 年及 108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代碼	歸屬	於	母公司	業主之	權益	()	附註二二		非控制權益 (附註二二)	權益總額								
							保											
							法定盈餘公積	留										
							\$ 1,691,098	\$ 530	\$ 1,417,997	\$ 402,208	\$ 882,760	\$ 2,702,965	(\$ 884)	\$ 4,393,709	\$ 3,536	\$ 4,397,245		
A1	108 年 1 月 1 日餘額																	
B1	107 年度盈餘指撥及分配						-	-	84,372	-	(84,372)	-	-	-	-	-	-	
B5	法定盈餘公積						-	-	-	-	-	-	-	-	-	-	-	
	本公司股東現金股利						-	-	-	-	(760,994)	(760,994)	-	-	-	(760,994)	(760,994)	
	小計						-	-	84,372	-	(845,366)	(760,994)	-	-	-	(760,994)	(760,994)	
D1	108 年度淨利						-	-	-	-	818,705	818,705	-	818,705	457	819,162		
D3	108 年度其他綜合損益						-	-	-	-	1,886	1,886	15,946	17,832	-	17,832		
D5	108 年度綜合損益總額						-	-	-	-	820,591	820,591	15,946	836,537	457	836,994		
Z1	108 年 12 月 31 日餘額						1,691,098	530	1,502,369	402,208	857,985	2,762,562	15,062	4,469,252	3,993	4,473,245		
G1	108 年度盈餘指撥及分配						-	-	81,871	-	(81,871)	-	-	-	-	-	-	
B1	法定盈餘公積						-	-	-	-	(509,021)	(509,021)	-	(509,021)	-	(509,021)		
B5	本公司股東現金股利						-	-	-	-	(229,989)	(229,989)	-	-	-	(229,989)	(229,989)	
B9	本公司股東股票股利						229,989	-	-	-	(820,881)	(739,010)	-	-	-	(509,021)	(509,021)	
	小計						229,989	-	81,871	-	(820,881)	(739,010)	-	-	-	(509,021)	(509,021)	
D1	109 年度淨利						-	-	-	-	744,366	744,366	-	744,366	538	744,904		
D3	109 年度其他綜合損益						-	-	-	-	(20,180)	(20,180)	(6,831)	(27,011)	-	(27,011)		
D5	109 年度綜合損益總額						-	-	-	-	724,186	724,186	(6,831)	717,355	538	717,893		
E3	以長期股權投資充抵減資股款						(1,254,603)	-	-	-	-	-	-	(1,254,603)	-	(1,254,603)		
O1	子公司股東現金股利						-	-	-	-	-	-	-	-	(1,060)	(1,060)		
Q1	處分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 之權益工具投資						-	-	-	-	5,442	5,442	(5,442)	-	-	-	-	
Z1	109 年 12 月 31 日餘額						\$ 666,484	\$ 530	\$ 1,584,240	\$ 402,208	\$ 766,732	\$ 2,753,180	\$ 2,789	\$ 3,422,983	\$ 3,471	\$ 3,426,454		

後附之附註係本合併財務報告之一部分。

(請參閱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民國 110 年 3 月 26 日查核報告)

董事長：李芳裕



經理人：李玲津



會計主管：李育宜



永信藥品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現金流量表

民國 109 年及 108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代 碼		109年度	108年度
	營業活動之現金流量		
A10000	本年度稅前淨利	\$ 922,140	\$ 1,028,633
A20010	收益費損項目		
A20100	折舊費用	244,616	265,233
A20200	攤銷費用	15,610	10,601
A20300	預期信用迴轉利益	(411)	(2,754)
A20900	財務成本	14,454	16,179
A21200	利息收入	(351)	(846)
A22300	採用權益法之關聯企業損益之 份額	(24,154)	(28,300)
A22500	處分及報廢不動產、廠房及設 備淨利	(423)	(76)
A23700	存貨跌價及報廢損失	38,621	22,452
A30000	營業資產及負債之淨變動數		
A31130	應收票據	8,317	107,622
A31150	應收帳款	68,641	(10,023)
A31160	應收帳款—關係人	(52,253)	(22,747)
A31180	其他應收款	25,120	(14,226)
A31200	存 貨	(342,401)	(115,522)
A31230	預付款項	1,654	14,724
A31240	其他流動資產	12,463	(7,744)
A32125	合約負債	256,845	-
A32130	應付票據	(1,379)	(4,475)
A32150	應付帳款	92,192	42,206
A32160	應付帳款—關係人	49,313	2,818
A32200	負債準備	3,214	5,153
A32180	其他應付款	(1,312)	23,992
A32230	其他流動負債	(4,140)	(19,269)
A32240	淨確定福利負債	(23,873)	(21,120)
A33000	營運產生之現金流入	1,302,503	1,292,511
A33100	收取之利息	350	846
A33200	收取之採權益法之投資之現金股利	26,250	21,875

(接次頁)

(承前頁)

代 碼		109年度	108年度
A33300	支付之利息	(\$ 15,496)	(\$ 16,179)
A33500	支付之所得稅	(178,848)	(227,029)
AAAA	營業活動之淨現金流入	<u>1,134,759</u>	<u>1,072,024</u>
投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B00020	處分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10,020	-
B00040	取得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	(7,000)
B00100	取得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23,868)	-
B02700	取得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235,039)	(668,510)
B02800	處分不動產、廠房及設備價款	423	521
B03800	存出保證金減少（增加）	68,370	(50,127)
B04500	購置無形資產	(10,095)	(4,369)
B06700	其他非流動資產減少	(3,492)	(45,504)
B07200	預付設備款減少	<u>15,078</u>	<u>62,630</u>
BBBB	投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出	(178,603)	(712,359)
籌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C00100	短期借款增加	225,000	4,340,000
C00200	短期借款減少	(430,000)	(4,085,000)
C01600	舉借長期借款	100,000	225,000
C04020	租賃負債本金償還	(7,001)	(10,748)
C04500	發放現金股利	(510,081)	(760,994)
C09900	長期股權減資	(87,940)	-
CCCC	籌資活動之現金流出	(710,022)	(291,742)
EEEE	本年度現金及約當現金淨增加	246,134	67,923
E00100	年初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u>627,290</u>	<u>559,367</u>
E00200	年底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u>\$ 873,424</u>	<u>\$ 627,290</u>

後附之附註係本合併財務報告之一部分。

(請參閱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民國 110 年 3 月 26 日查核報告)

董事長：李芳裕



經理人：李玲津



會計主管：李育宜



永信藥品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民國 109 年及 108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除另註明外，金額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一、公司沿革

永信藥品工業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簡稱本公司)於 54 年 8 月設立，本公司及子公司(以下統稱「合併公司」)主要營業項目為對各項事業等之一般投資、醫藥品、動物藥品、農業工業藥品及化妝品之製造及買賣業務等。

本公司於 99 年 6 月 9 日經股東會決議通過，並依企業併購法於 100 年 1 月 3 日以股份轉換方式成立「永信國際投資控股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簡稱永信投控)，並經證期局核准本公司股票於同日下市，轉換後本公司為永信國際投資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100% 投資之子公司。

本公司為利於集團全球資源整合及產業發展趨勢，以提高競爭力及經營績效，於民國 109 年 7 月 1 日為基準日，將本公司之子公司永鴻國際生技股份有限公司 100% 股權退還股款予本公司唯一股東，由永信國際投資控股股份有限公司直接持有永鴻國際生技股份有限公司 100% 股權。

本合併財務報告係以本公司之功能性貨幣新台幣表達。

二、通過財務報告之日期及程序

本合併財務報告於 110 年 3 月 26 日經提報董事會後發布。

三、新發布及修訂準則及解釋之適用

(一) 首次適用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以下稱「金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IFRS)、國際會計準則(IAS)、解釋(IFRIC)及解釋公告(SIC)(以下稱「IFRSs」)

適用修正後之金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 IFRSs 將不致造成合併公司會計政策之重大變動。

(二) 110 年適用之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以下稱「金管會」)認可之 IFRSs

新發布／修正／修訂準則及解釋	IASB 發布之生效日
IFRS 4 之修正「適用 IFRS 9 之暫時豁免之展延」	發布日起生效
IFRS 9、IAS 39、IFRS 7、IFRS 4 及 IFRS 16 之修正「利率指標變革—第二階段」	2021 年 1 月 1 日以後開始之年度報導期間生效
IFRS 16 之修正「新型冠狀病毒肺炎相關租金減讓」	2020 年 6 月 1 日以後開始之年度報導期間生效

截至本合併財務報告通過發布日止，合併公司仍持續評估上述準則、解釋之修正對財務狀況與財務績效之影響，相關影響待評估完成時予以揭露。

(三) IASB 已發布但尚未經金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 IFRSs

新發布／修正／修訂準則及解釋	IASB 發布之生效日(註 1)
「2018-2020 週期之年度改善」	2022 年 1 月 1 日(註 2)
IFRS 3 之修正「更新對觀念架構之索引」	2022 年 1 月 1 日(註 3)
IFRS 10 及 IAS 28 之修正「投資者與其關聯企業或合資間之資產出售或投入」	未定
IFRS 17「保險合約」	2023 年 1 月 1 日
IFRS 17 之修正	2023 年 1 月 1 日
IAS 1 之修正「負債分類為流動或非流動」	2023 年 1 月 1 日
IAS 1 之修正「會計政策之揭露」	2023 年 1 月 1 日(註 6)
IAS 8 之修正「會計估計之定義」	2023 年 1 月 1 日(註 7)
IAS 16 之修正「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達到預定使用狀態前之價款」	2022 年 1 月 1 日(註 4)
IAS 37 之修正「虧損性合約—履行合約之成本」	2022 年 1 月 1 日(註 5)

註 1：除另註明外，上述新發布／修正／修訂準則或解釋係於各該日期以後開始之年度報導期間生效。

註 2：IFRS 9 之修正適用於 2022 年 1 月 1 日以後開始之年度報導期間所發生之金融負債之交換或條款修改；IAS 41「農業」之修正適用於 2022 年 1 月 1 日以後開始之年度報導期間之公允價值衡量；IFRS 1「首次採用 IFRSs」之修正係追溯適用於 2022 年 1 月 1 日以後開始之年度報導期間。

註 3：收購日在年度報導期間開始於 2022 年 1 月 1 日以後之企業合併適用此項修正。

註 4：於 2021 年 1 月 1 日以後始達管理階層預期運作方式之必要地點及狀態之廠房、不動產及設備適用此項修正。

註 5：於 2022 年 1 月 1 日尚未履行所有義務之合約適用此項修正。

註 6：於 2023 年 1 月 1 日以後開始之年度報導期間推延適用此項修正。

註 7：於 2023 年 1 月 1 日以後開始之年度報導期間所發生之會計估計變動及會計政策變動適用此項修正。

截至本合併財務報告通過發布日止，合併公司仍持續評估上述準則、解釋之修正對財務狀況與財務績效之影響，相關影響待評估完成時予以揭露。

四、重大會計政策之彙總說明

(一) 遵循聲明

本合併財務報告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及經金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 IFRSs 編製。

(二) 編製基礎

附註一所述本公司於 109 年 7 月 1 日辦理減資，將本公司之子公司永鴻國際生技股份有限公司（永鴻生技）100% 股權退還股款予唯一股東永信國際投資控股股份有限公司（永信投控）視為共同控制下之組織重組，依財團法人中華民國會計研究發展基金會於民國 108 年 1 月 30 日 IFRS 問答集發布「組織重組下追溯重編比較財務報表之疑義」之規定，本公司選擇不將永鴻生技股權視為自始即由永信投控持有而不重編比較期間個體及合併財務報表。相關股權交易閱附註二七。

除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工具及按確定福利義務現值減除計畫資產公允價值認列之淨確定福利負債外，本合併財務報告係依歷史成本基礎編製。

公允價值衡量依照相關輸入值之可觀察程度及重要性分為第 1 等級至第 3 等級：

1. 第 1 等級輸入值：係指於衡量日可取得之相同資產或負債於活絡市場之報價（未經調整）。
2. 第 2 等級輸入值：係指除第 1 等級之報價外，資產或負債直接（亦即價格）或間接（亦即由價格推導而得）之可觀察輸入值。
3. 第 3 等級輸入值：係指資產或負債之不可觀察之輸入值。

(三) 資產與負債區分流動與非流動之標準

流動資產包括：

1. 主要為交易目的而持有之資產；
2. 預期於資產負債表日後 12 個月內實現之資產；及
3. 現金及約當現金（但不包括於資產負債表日後逾 12 個月用以交換或清償負債而受到限制者）。

流動負債包括：

1. 主要為交易目的而持有之負債；
2. 於資產負債表日後 12 個月內到期清償之負債（即使於資產負債表日後至通過發布財務報告前已完成長期性之再融資或重新安排付款協議，亦屬流動負債），以及
3. 不能無條件將清償期限遞延至資產負債表日後至少 12 個月之負債。惟負債之條款可能依交易對方之選擇，以發行權益工具而導致其清償者，並不影響分類。

非屬上述流動資產或流動負債者，係分類為非流動資產或非流動負債。

(四) 合併基礎

本合併財務報告係包含本公司及由本公司所控制個體（子公司）之財務報告。

合併綜合損益表已納入被收購或被處分子公司於當期自收購日起或至處分日止之營運損益。

子公司之財務報告已予適當調整，以使其會計政策與合併公司之會計政策一致。於編製合併財務報告時，各個體間之交易、帳戶餘額、收益及費損已全數予以銷除。子公司之綜合損益總額係歸屬至本公司業主及非控制權益，即使非控制權益因而成為虧損餘額。

當合併公司對子公司所有權權益之變動未導致喪失控制者，係作為權益交易處理。合併公司及非控制權益之帳面金額已予調整，以反映其於子公司相對權益之變動。非控制權益之調整金額與所支付或收取對價之公允價值間之差額，係直接認列為權益且歸屬於本公司業主。

子公司明細、持股比及營業項目，參閱附註十二及附表三。

(五) 外幣

各個體編製財務報告時，以個體功能性貨幣以外之貨幣（外幣）交易者，依交易日匯率換算為功能性貨幣記錄。

外幣貨幣性項目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以收盤匯率換算。因交割貨幣性項目或換算貨幣性項目產生之兌換差額，於發生當期認列於損益。

以公允價值衡量之外幣非貨幣性項目係以決定公允價值當日之匯率換算，所產生之兌換差額列為當期損益，惟屬公允價值變動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者，其產生之兌換差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

以歷史成本衡量之外幣非貨幣性項目係以交易日之匯率換算，不再重新換算。

於編製合併財務報告時，國外營運機構（包含營運所在國家或使用之貨幣與本公司不同之子公司及關聯企業）之資產及負債以每一資產負債表日匯率換算為新台幣。收益及費損項目係以當期平均匯率換算，所產生之兌換差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並分別歸屬予本公司業主及非控制權益。

(六) 存貨

存貨包括原料、物料、製成品及在製品。存貨係以成本與淨變現價值孰低衡量，比較成本與淨變現價值時除同類別存貨外係以個別項目為基礎。淨變現價值係指在正常情況下之估計售價減除至完工尚需投入之估計成本及完成出售所需之估計成本後之餘額。存貨成本之計算係採加權平均法。

(七) 投資關聯企業

關聯企業係指合併公司具有重大影響，但非屬子公司或合資之企業。

合併公司對投資關聯企業係採用權益法。

權益法下，投資關聯企業原始依成本認列，取得日後帳面金額係隨合併公司所享有之關聯企業損益及其他綜合損益份額與利潤分配而增減。此外，針對關聯企業權益之變動係按持股比例認列。

取得成本超過合併公司於取得日所享有關聯企業可辨認資產及負債淨公允價值份額之數額列為商譽，該商譽係包含於該投資之帳面金額且不得攤銷；合併公司於取得日所享有關聯企業可辨認資產及負債淨公允價值份額超過取得成本之數額列為當期損益。

關聯企業發行新股時，合併公司若未按持股比例認購，致使持股比例發生變動，並因而使投資之股權淨值發生增減時，其增減數調整資本公積—採權益法認列關聯企業股權淨值之變動數及採用權益法之投資。惟若未按持股比例認購或取得致使對關聯企業之所有權權益減少者，於其他綜合損益中所認列與該關聯企業有關之金額按減少比例重分類，其會計處理之基礎係與關聯企業若直接處分相關資產或負債所必須遵循之基礎相同；前項調整如應借記資本公積，而採用權益法之投資所產生之資本公積餘額不足時，其差額借記保留盈餘。

當合併公司對關聯企業之損失份額等於或超過其在該關聯企業之權益（包括權益法下投資關聯企業之帳面金額及實質上屬於合併公司對該關聯企業淨投資組成部分之其他長期權益）時，即停止認列進一步之損失。合併公司僅於發生法定義務、推定義務或已代關聯企業支付款項之範圍內，認列額外損失及負債。

合併公司於評估減損時，係將投資之整體帳面金額視為單一資產比較可回收金額與帳面金額，進行減損測試，所認列之減損損失不分攤至構成投資帳面金額組成部分之任何資產。減損損失之任何迴轉，於該投資之可回收金額後續增加之範圍內予以認列。

合併公司自其投資不再為關聯企業之日停止採用權益法，其對原關聯企業之保留權益以公允價值衡量，該公允價值及處分價款與停止採用權益法當日之投資帳面金額之差額，列入當期損益。此外，於其他綜合損益中所認列與該關聯企業有關之所有金額，其會計處理之基礎係與關聯企業若直接處分相關資產或負債所必須遵循之基礎相同。若對關聯企業之投資成為合資之投資，或對合資之投資成為對關聯企業之投資，合併公司係持續採用權益法而不對保留權益作再衡量。

合併公司與關聯企業間之逆流、順流及側流交易所產生之損益，僅在與合併公司對關聯企業權益無關之範圍內，認列於合併財務報告。

(八)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係以成本認列，後續以成本減除累計折舊及累計減損損失後之金額衡量。

建造中之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係以成本減除累計減損損失後之金額認列。成本包括專業服務費用及符合資本化條件之借款成本。該等資產於完工並達預期使用狀態時，分類至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之適當類別並開始提列折舊。

除自有土地不提列折舊外，其餘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於耐用年限內按直線基礎，對每一重大部分單獨提列折舊。合併公司至少於每一年度結束日對估計耐用年限、殘值及折舊方法進行檢視，並推延適用會計估計變動之影響。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除列時，淨處分價款與該資產帳面金額間之差額係認列於損益。

(九) 投資性不動產

投資性不動產係為賺取租金或資本增值或兩者兼具而持有之不動產。投資性不動產亦包括目前尚未決定未來用途所持有之土地。

自有之投資性不動產原始以成本（包括交易成本）衡量，後續以成本減除累計折舊及累計減損損失後之金額衡量。

投資性不動產採直線基礎提列折舊。

投資性不動產除列時，淨處分價款與該資產帳面金額間之差額係認列於損益。

(十) 無形資產

單獨取得之有限耐用年限無形資產原始以成本衡量，後續係以成本減除累計攤銷及累計減損損失後之金額衡量。無形資產於耐用年限內按直線基礎進行攤銷，合併公司至少於每一年度結束日對估計耐用年限、殘值及攤銷方法進行檢視，並推延適用會計估計變動之影響。非確定耐用年限無形資產係以成本減除累計減損損失列報。

無形資產除列時，淨處分價款與該資產帳面金額間之差額係認列於當期損益。

(十一)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使用權資產及無形資產之減損

合併公司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評估是否有任何跡象顯示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使用權資產及無形資產可能已減損。若有任一減損跡象存在，則估計該資產之可回收金額。倘無法估計個別資產之可回收金額，合併公司估計該資產所屬現金產生單位之可回收金額。

可回收金額為公允價值減出售成本與其使用價值之較高者。個別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之可回收金額若低於其帳面金額時，將該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之帳面金額調減至其可回收金額，減損損失係認列於損益。

當減損損失於後續迴轉時，該資產、現金產生單位或合約成本相關資產之帳面金額調增至修訂後之可回收金額，惟增加後之帳面金額以不超過該資產、現金產生單位或合約成本相關資產若未於以前年度認列減損損失時所決定之帳面金額（減除攤銷或折舊）。減損損失之迴轉係認列於損益。

(十二) 金融工具

金融資產與金融負債於合併公司成為該工具合約條款之一方時認列於合併資產負債表。

原始認列金融資產與金融負債時，若金融資產或金融負債非屬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者，係按公允價值加計直接可歸屬於取得或發行金融資產或金融負債之交易成本衡量。直接可歸屬於取得或

發行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或金融負債之交易成本，則立即認列為損益。

1. 金融資產

金融資產之慣例交易係採交易日會計認列及除列。

(1) 衡量種類

合併公司所持有之金融資產種類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與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投資。

A.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係強制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強制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包括未指定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投資，及不符合分類為按攤銷後成本衡量或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債務工具投資。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係按公允價值衡量，其再衡量產生之利益或損失係認列於損益。公允價值之決定方式請參閱附註二九。

B.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合併公司投資金融資產若同時符合下列兩條件，則分類為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 a. 係於某經營模式下持有，該模式之目的係持有金融資產以收取合約現金流量；及
- b. 合約條款產生特定日期之現金流量，該等現金流量完全為支付本金及流通在外本金金額之利息。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包括現金及約當現金、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應收票據、應收帳款、其他應收款及其他金融資產）於原始認列後，係以有效利息法決定之總帳面金額減除任何減損損失之攤銷後成本衡量，任何外幣兌換損益則認列於損益。

除下列兩種情況外，利息收入係以有效利率乘以金融資產總帳面金額計算：

- a. 購入或創始之信用減損金融資產，利息收入係以信用調整後有效利率乘以金融資產攤銷後成本計算。
- b. 非屬購入或創始之信用減損，但後續變成信用減損之金融資產，應自信用減損後之次一報導期間起以有效利率乘以金融資產攤銷後成本計算利息收入。

信用減損金融資產係指發行人或債務人已發生重大財務困難、違約、債務人很有可能聲請破產或其他財務重整或由於財務困難而使金融資產之活絡市場消失。

約當現金包括自取得日起 3 個月內、高度流動性、可隨時轉換成定額現金且價值變動風險甚小之定期存款，係用於滿足短期現金承諾。

C.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投資

合併公司於原始認列時，可作一不可撤銷之選擇，將非持有供交易且非企業合併收購者所認列或有對價之權益工具投資，指定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投資係按公允價值衡量，後續公允價值變動列報於其他綜合損益，並累計於其他權益中。於投資處分時，累積損益直接移轉至保留盈餘，並不重分類為損益。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投資之股利於合併公司收款之權利確立時認列於損益中，除非該股利明顯代表部分投資成本之回收。

(2) 金融資產之減損

合併公司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按預期信用損失評估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含應收帳款）之減損損失。

應收帳款按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認列備抵損失。其他金融資產係先評估自原始認列後信用風險是否顯著增加，若未顯著增加，則按 12 個月預期信用損失認列備抵損

失，若已顯著增加，則按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認列備抵損失。

預期信用損失係以發生違約之風險作為權重之加權平均信用損失。12個月預期信用損失係代表金融工具於報導日後12個月內可能違約事項所產生之預期信用損失，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則代表金融工具於預期存續期間所有可能違約事項產生之預期信用損失。

所有金融資產之減損損失係藉由備抵帳戶調降其帳面金額。

(3) 金融資產之除列

合併公司僅於對來自金融資產現金流量之合約權利失效，或已移轉金融資產且該資產所有權之幾乎所有風險及報酬已移轉予其他企業時，始將金融資產除列。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整體除列時，其帳面金額與所收取對價間之差額係認列於損益。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債務工具投資整體除列時，其帳面金額與所收取對價加計已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之任何累計利益或損失之總和間之差額係認列於損益。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投資整體除列時，累積損益直接移轉至保留盈餘，並不重分類為損益。

2. 權益工具

合併公司發行之債務及權益工具係依據合約協議之實質與金融負債及權益工具之定義分類為金融負債或權益。

合併公司發行之權益工具係以取得之價款扣除直接發行成本後之金額認列。

再收回本公司本身之權益工具係於權益項下認列與減除。購買、出售、發行或註銷本公司本身之權益工具不認列於損益。

3. 金融負債

(1) 後續衡量

所有金融負債係以有效利息法按攤銷後成本衡量。

(2) 金融負債之除列

除列金融負債時，其帳面金額與所支付對價（包含任何所移轉之非現金資產或承擔之負債）間之差額認列為損益。

(十三) 收入認列

合併公司於客戶合約辨認履約義務後，將交易價格分攤至各履約義務，並於滿足各履約義務時認列收入。

商品銷貨收入來自醫藥相關產品之銷售。由於醫藥相關產品於運抵客戶指定地點時及起運時，客戶對商品已有訂定價格與使用之權利且負有再銷售之主要責任，並承擔商品陳舊過時風險，合併公司係於該時點認列收入及應收帳款。

客戶忠誠計畫係於客戶購買商品時給予未來兌換商品之點數，該點數提供重要權利，分攤至點數之交易價格於收取時認列合約負債，並於點數兌換或失效時轉列收入。

去料加工時，加工產品所有權之控制並未移轉，是以去料時不認列收入。

(十四) 租 賃

合併公司於合約成立日評估合約是否係屬（或包含）租賃。

1. 合併公司為出租人

當租賃條款係移轉附屬於資產所有權之幾乎所有風險與報酬予承租人，則將其分類為融資租賃。所有其他租賃則分類為營業租賃。

營業租賃下，減除租賃誘因後之租賃給付係按直線基礎於相關租賃期間內認列為收益。因取得營業租賃所發生之原始直接成本，係加計至標的資產之帳面金額，並按直線基礎於租賃期間內認列為費用。

當租賃同時包含土地及建築物要素時，合併公司係依附屬於各要素所有權之幾乎所有風險與報酬是否已移轉予承租人以評估各要素之分類係為融資租賃或營業租賃。租賃給付按合約成立日土地及建築物租賃權利之公允價值相對比例分攤予土地

及建築物。若租賃給付能可靠地分攤至此兩項要素，各要素係按所適用之租賃分類處理。若租賃給付無法可靠地分攤至此兩項要素，則整體租賃係分類為融資租賃，惟若此兩項要素均明顯符合營業租賃標準，則整體租賃分類為營業租賃。

2. 合併公司為承租人

除適用認列豁免之低價值標的資產租賃及短期租賃之租賃給付係按直線基礎於租賃期間內認列為費用，其他租賃皆於租賃開始日認列使用權資產及租賃負債。

使用權資產原始按成本（包含租賃負債之原始衡量金額、租賃開始日前支付之租賃給付減除收取之租賃誘因、原始直接成本及復原標的資產之估計成本）衡量，後續按成本減除累計折舊及累計減損損失後之金額衡量，並調整租賃負債之再衡量數。使用權資產係單獨表達於合併資產負債表。

使用權資產採直線基礎自租賃開始日起至耐用年限屆滿時或租賃期間屆滿時兩者之較早者提列折舊。

租賃負債原始按租賃給付之現值衡量。若租賃隱含利率容易確定，租賃給付使用該利率折現。若該利率並非容易確定，則使用承租人增額借款利率。

後續，租賃負債採有效利息法按攤銷後成本基礎衡量，且利息費用係於租賃期間分攤。合併公司再衡量租賃負債，並相對調整使用權資產，惟若使用權資產之帳面金額已減至零，則剩餘之再衡量金額認列於損益中。對於不以單獨租賃處理之租賃修改，因減少租賃範圍之租賃負債再衡量係調減使用權資產，並認列租賃部分或全面終止之損益；因其他修改之租賃負債再衡量係調整使用權資產。租賃負債係單獨表達於合併資產負債表。

(十五) 借款成本

直接可歸屬於取得、建造或生產符合要件之資產之借款成本，係作為該資產成本之一部分，直到該資產達到預定使用或出售狀態之幾乎所有必要活動已完成為止。

特定借款如於符合要件之資本支出發生前進行暫時投資而賺取之投資收入，係自符合資本化條件之借款成本中減除。

除上述外，所有其他借款成本係於發生當期認列為損益。

(十六) 員工福利

1. 短期員工福利

短期員工福利相關負債係以換取員工服務而預期支付之非折現金額衡量。

2. 退職後福利

確定提撥退休計畫之退休金係於員工提供服務期間將應提撥之退休金數額認列為費用。

確定福利退休計畫之確定福利成本（含服務成本、淨利息及再衡量數）係採預計單位福利法精算。服務成本及淨確定福利負債（資產）淨利息於發生時認列為員工福利費用。再衡量數（含精算損益及扣除利息後之計畫資產報酬）於發生時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並列入保留盈餘，後續期間不重分類至損益。

淨確定福利負債（資產）係確定福利退休計畫之提撥短绌（剩餘）。淨確定福利資產不得超過從該計畫退還提撥金或可減少未來提撥金之現值。

3. 其他長期員工福利

其他長期員工福利與確定福利退休計畫之會計處理相同，惟相關再衡量數係認列於損益。

(十七) 所得稅

所得稅費用係當期所得稅及遞延所得稅之總和。

1. 當期所得稅

合併公司依各所得稅申報轄區所制定之法規決定當期所得，據以計算應付之所得稅。

依中華民國所得稅法規定計算之未分配盈餘加徵所得稅，係於股東會決議年度認列。

以前年度應付所得稅之調整，列入當期所得稅。

2. 遲延所得稅

遞延所得稅係依帳載資產及負債帳面金額與計算課稅所得之課稅基礎二者所產生之暫時性差異計算。

遞延所得稅負債一般係就所有應課稅暫時性差異予以認列，而遞延所得稅資產則於很有可能有課稅所得以供可減除暫時性差異所產生之所得稅抵減使用時認列。

與投資子公司及關聯企業相關之應課稅暫時性差異皆認列遞延所得稅負債，惟合併公司若可控制暫時性差異迴轉之時點，且該暫時性差異很有可能於可預見之未來不會迴轉者除外。與此類投資有關之可減除暫時性差異，僅於其很有可能有足夠課稅所得用以實現暫時性差異，且於可預見之未來預期將迴轉的範圍內，予以認列遞延所得稅資產。

遞延所得稅資產之帳面金額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予以重新檢視，並針對已不再很有可能有足夠之課稅所得以供其回收所有或部分資產者，調減帳面金額。原未認列為遞延所得稅資產者，亦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予以重新檢視，並在未來很有可能產生課稅所得以供其回收所有或部分資產者，調增帳面金額。

遞延所得稅資產及負債係以預期負債清償或資產實現當期之稅率衡量，該稅率係以資產負債表日已立法或已實質性立法之稅率及稅法為基礎。遞延所得稅負債及資產之衡量係反映合併公司於資產負債表日預期回收或清償其資產及負債帳面金額之方式所產生之租稅後果。

3. 當期及遞延所得稅

當期及遞延所得稅係認列於損益，惟與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或直接計入權益之項目相關之當期及遞延所得稅係分別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或直接計入權益。

五、重大會計判斷、估計及假設不確定性之主要來源

合併公司於採用會計政策時，對於不易自其他來源取得相關資訊者，管理階層必須基於歷史經驗及其他攸關之因素作出相關之判斷、估計及假設。實際結果可能與估計有所不同。

合併公司將新型冠狀病毒肺炎疫情造成之經濟影響納入重大會計估計之考量，管理階層將對估計與基本假設持續檢視。若估計之修正僅影響當期，則於修正當期認列；若會計估計之修正同時影響當期及未來期間，則於修正當期及未來期間認列。

六、現金及約當現金

	109年12月31日	108年12月31日
銀行支票及活期存款	\$867,220	\$619,066
庫存現金及週轉金	204	224
約當現金（原始到期日在3個月 內之投資）		
定期存款	6,000	8,000
	<u>\$873,424</u>	<u>\$627,290</u>

七、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109年12月31日	108年12月31日
<u>金融資產—流動</u>		
強制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		
非衍生金融資產		
產品開發投資協議	<u>\$ 23,868</u>	<u>\$ _____ -</u>

合併公司與其他公司簽訂產品開發合作之投資協議，投資協議依規定產品開發成果因授權而取得授權金時，將依一定比例分配權利金。

八、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109年12月31日	108年12月31日
原始到期日超過3個月之定期存 款	<u>\$ 2,000</u>	<u>\$ 7,000</u>

九、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109年12月31日	108年12月31日
<u>流動</u>		
上市（櫃）股票	<u>\$ 1,958</u>	<u>\$ 1,958</u>
<u>非流動</u>		
未上市（櫃）股票	<u>\$ 42,809</u>	<u>\$ 59,660</u>

合併公司投資上述權益工具係以中長期持有為目的，並預期透過長期投資獲利。合併公司管理階層認為若將該等投資之短期公允價值

波動列入損益，與前述長期投資規劃並不一致，因此選擇指定該等投資為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

十、應收票據及應收帳款

	109年12月31日	108年12月31日
<u>應收票據</u>		
應收票據	\$157,485	\$212,598
減：備抵損失	(477)	(513)
	<u>\$157,008</u>	<u>\$212,085</u>
<u>應收帳款</u>		
應收帳款	\$686,615	\$927,733
減：備抵損失	(2,116)	(2,744)
	<u>\$684,499</u>	<u>\$924,989</u>

合併公司對商品銷售之平均授信期間為 75~120 天。認列應收帳款之損失減損評估，係依據個別評估、帳齡分析、歷史經驗及客戶目前財務狀況分析，以估計無法回收之金額。

除已有客觀證據顯示特定交易對方之應收帳款無法收回而個別認列適當之備抵損失外，原則上其備抵損失提列係參考歷史經驗採集體評估，將客戶區分為不同風險群組並依各群組之預期信用損失率認列備抵損失。

合併公司應收票據及應收帳款之帳齡分析如下：

109 年 12 月 31 日

	應 收 票 據	應 收 帳 款
未逾期	\$157,485	\$660,066
60 天內	-	26,413
61-120 天	-	136
121 天以上	-	-
	<u>\$157,485</u>	<u>\$686,615</u>

108 年 12 月 31 日

	應 收 票 據	應 收 帳 款
未逾期	\$212,598	\$905,370
60 天內	-	22,112
61-120 天	-	41
121 天以上	-	210
	<u>\$212,598</u>	<u>\$927,733</u>

十一、存貨

	109年12月31日	108年12月31日
製成品	\$ 459,165	\$ 542,380
在製品	164,464	214,870
原 料	1,065,815	922,142
物 料	137,904	95,545
在途存貨	<u>23,800</u>	<u>9,118</u>
	<u>\$ 1,851,148</u>	<u>\$ 1,784,055</u>

109 及 108 年度之銷貨成本包括存貨跌價及報廢損失分別為 38,621 仟元及 22,452 仟元。

十二、子公司

(一) 列入合併財務報告之子公司

投資公司名稱	子 公 司 名 稱	業 務 性 質	所持股權百分比		說 明
			109年 12月31日	108年 12月31日	
本公司	永鴻國際生技股份有限公司	藥品製造及買賣	-	100.00%	(1)
本公司	永甲興業股份有限公司	進出口貿易	73.50%	73.50%	-

備註：

(1) 合併公司已於 109 年 7 月 1 日將永鴻國際生技股份有限公司 100% 股權退還股款予合併公司之唯一股東永信國際投資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二) 未列入合併財務報告之子公司：無。

(三) 合併公司並無具重大非控制權益之子公司。

十三、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投資關聯企業

個別不重大之關聯企業	109年12月31日	108年12月31日
	<u>\$ 195,451</u>	<u>\$ 197,547</u>

個別不重大之合資彙總資訊

本公司享有之份額	109年12月31日	108年12月31日
	<u>\$ 24,154</u>	<u>\$ 28,300</u>
本年度淨利		

109 及 108 年度採用權益法之關聯企業之損益及其他綜合損益
份額，係依據各關聯企業同期間經會計師查核之財務報告認列。

十四、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成 本	土 地	房 屋 及 建 築	機 器 設 備	運 輪 設 備	辦 公 設 備	其 他 設 備	未 完 工 程	合 计
108 年 1 月 1 日 餘額	\$ 1,819,960	\$ 2,460,373	\$ 2,989,871	\$ 33,496	\$ 147,360	\$ 580,670	\$ 236,636	\$ 8,268,966
新 增	236,556	37,556	51,273	3,170	1,990	22,524	315,441	668,510
處分及報廢	-	(1,447)	(32,422)	-	(735)	(3,354)	-	(37,958)
重 分 類	-	65,572	145,032	336	-	6,794	(217,734)	-
108 年 12 月 31 日 餘額	<u>\$ 2,056,516</u>	<u>\$ 2,562,054</u>	<u>\$ 3,153,754</u>	<u>\$ 37,002</u>	<u>\$ 148,615</u>	<u>\$ 606,634</u>	<u>\$ 334,343</u>	<u>\$ 8,898,918</u>
<u>累計折舊及減損</u>								
108 年 1 月 1 日 餘額	\$ -	\$ 1,880,679	\$ 2,495,629	\$ 22,850	\$ 128,814	\$ 483,491	\$ -	\$ 5,011,463
折舊費用	-	75,221	132,187	3,306	6,218	36,981	-	253,913
處分及報廢	-	(1,096)	(32,327)	-	(736)	(3,354)	-	(37,513)
重 分 類	-	-	-	-	-	-	-	-
108 年 12 月 31 日 餘額	<u>\$ -</u>	<u>\$ 1,954,804</u>	<u>\$ 2,595,489</u>	<u>\$ 26,156</u>	<u>\$ 134,296</u>	<u>\$ 517,118</u>	<u>\$ -</u>	<u>\$ 5,227,863</u>
108 年 12 月 31 日 淨額	<u>\$ 2,056,516</u>	<u>\$ 607,250</u>	<u>\$ 558,265</u>	<u>\$ 10,846</u>	<u>\$ 14,319</u>	<u>\$ 89,516</u>	<u>\$ 334,343</u>	<u>\$ 3,671,055</u>
<u>成 本</u>								
109 年 1 月 1 日 餘額	\$ 2,056,516	\$ 2,562,054	\$ 3,153,754	\$ 37,002	\$ 148,615	\$ 606,634	\$ 334,343	\$ 8,898,918
增 加	-	84,393	45,449	2,279	432	27,326	75,160	235,039
處分及報廢	-	(5,510)	(15,615)	-	(73)	(4,126)	-	(25,324)
重 分 類	(43,194)	52,045	158,999	1,628	473	20,444	(262,087)	(71,692)
長期股權減資	(642,573)	(366,290)	(443,942)	(9,598)	(21,759)	(32,711)	(83,957)	(1,600,830)
109 年 12 月 31 日 餘額	<u>\$ 1,370,749</u>	<u>\$ 2,326,692</u>	<u>\$ 2,898,645</u>	<u>\$ 31,311</u>	<u>\$ 127,688</u>	<u>\$ 617,567</u>	<u>\$ 63,459</u>	<u>\$ 7,436,111</u>
<u>累計折舊及減損</u>								
109 年 1 月 1 日 餘額	\$ -	\$ 1,954,804	\$ 2,595,489	\$ 26,156	\$ 134,296	\$ 517,118	\$ -	\$ 5,227,863
折舊費用	-	69,252	126,009	3,249	3,292	34,879	-	236,681
處分及報廢	-	(5,510)	(15,615)	-	(73)	(4,126)	-	(25,324)
重 分 類	-	(11,117)	(2,662)	-	(47)	1,418	-	(12,408)
長期股權充抵減資款	-	(147,624)	(215,899)	(3,589)	(13,921)	(6,640)	-	(387,673)
109 年 12 月 31 日 餘額	<u>\$ -</u>	<u>\$ 1,859,805</u>	<u>\$ 2,487,322</u>	<u>\$ 25,816</u>	<u>\$ 123,547</u>	<u>\$ 542,649</u>	<u>\$ -</u>	<u>\$ 5,039,139</u>
109 年 12 月 31 日 淨額	<u>\$ 1,370,749</u>	<u>\$ 466,887</u>	<u>\$ 411,323</u>	<u>\$ 5,495</u>	<u>\$ 4,141</u>	<u>\$ 74,918</u>	<u>\$ 63,459</u>	<u>\$ 2,396,972</u>

於 109 年及 108 年度由於並無任何減損跡象，故合併公司未進行減損評估。

合併公司之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以直線基礎按下列耐用年數計提折舊：

房屋及建築	1 至 36 年
機器設備	1 至 15 年
運輸設備	5 至 6 年
辦公設備	2 至 8 年
其他設備	1 至 11 年

設定質押作為部分長期借款擔保之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金額，請參閱附註三一。

十五、租賃協議

(一) 使用權資產

	109年12月31日	108年12月31日
使用權資產帳面金額		
土地	\$ 2,154	\$ 2,903
建築物	5,214	8,391
運輸設備	<u>4,137</u>	<u>7,042</u>
	<u>\$ 11,505</u>	<u>\$ 18,336</u>
使用權資產之增添	<u>109年度</u>	<u>108年度</u>
	<u>\$ 7,276</u>	<u>\$ 1,573</u>
使用權資產之折舊費用		
土地	\$ 749	\$ 749
建築物	2,690	3,063
運輸設備	3,143	6,757
機器設備	<u>251</u>	<u>250</u>
	<u>\$ 6,833</u>	<u>\$ 10,819</u>

(二) 租賃負債

	109年12月31日	108年12月31日
租賃負債帳面金額		
流動	\$ 4,294	\$ 8,996
非流動	<u>7,269</u>	<u>9,410</u>
	<u>\$ 11,563</u>	<u>\$ 18,406</u>

租賃負債之折現率區間如下：

	109年12月31日	108年12月31日
土地	1.05%	1.05%
建築物	0.90%~1.05%	1.05%
運輸設備	0.78%	1.05%
機器設備	1.05%	1.05%

(三) 重要承租活動及條款

合併公司承租若干機器及運輸設備以供營業使用，租賃期間為1至3年。於租賃期間屆滿時，該等租賃協議並無續租或承購權之條款。

合併公司亦承租若干土地及建築物做為廠房、辦公室使用，租賃期間為2至10年。於租賃期間終止時，合併公司對所租賃之土地及建築物並無優惠承購權。

(四) 其他租賃資訊

合併公司以營業租賃出租投資性不動產之協議請參閱附註十六。

	109年度	108年度
短期及低價值資產租賃費用	\$ 424	\$ 1,589
租賃之現金流出總額	<u>\$ 7,564</u>	<u>\$ 12,539</u>

合併公司選擇對符合短期租賃之建築物、辦公設備及運輸設備及符合低價值資產租賃之若干辦公設備租賃適用認列之豁免，不對該等租賃認列相關使用權資產及租賃負債。

十六、投資性不動產

	109 年度	108 年度
<u>成 本</u>		
1 月 1 日餘額	\$ 20,069	\$ 20,069
重 分 類	<u>64,639</u>	-
12 月 31 日餘額	<u>\$ 84,708</u>	<u>\$ 20,069</u>
<u>累計折舊及減損</u>		
1 月 1 日餘額	\$ 3,817	\$ 3,316
折舊費用	1,102	501
重 分 類	<u>11,545</u>	-
12 月 31 日餘額	<u>\$ 16,464</u>	<u>\$ 3,817</u>
12 月 31 日淨額	<u>\$ 68,244</u>	<u>\$ 16,252</u>

投資性不動產之房屋及其裝修工程係以直線基礎按4至34年之耐用年限計提折舊。

投資性不動產出租之租賃期間為2至3年，並有延展租期之選擇權。承租人於行使續租權時，約定依市場租金行情調整租金。承租人於租賃期間結束時不具有投資性不動產之優惠承購權。

於 109 年 12 月 31 日，以營業租賃出租投資性不動產之未來將收取之租賃給付總額如下：

	109年12月31日
第1年	\$ 1,922
第2年	<u>735</u>
	<u>\$ 2,657</u>

投資性不動產公允價值未經獨立評價人員評價，僅由合併公司管理階層採用市場參與者常用之評價模型以第 3 等級輸入值衡量。該評價係取得內政部不動產交易實價查詢交易價格之市場證據評價所得公允價值。於 109 及 108 年 12 月 31 日之公允價值分別為 150,147 仟元及 45,081 仟元。

十七、其他非流動資產

	109年12月31日	108年12月31日
存出保證金	\$ 50,238	\$118,608
預付設備款	33,502	48,580
受限制資產	4,000	4,000
其他非流動資產	<u>5,825</u>	<u>41,504</u>
	<u>\$ 93,565</u>	<u>\$212,692</u>

合併公司設定質押之部分其他非流動資產，請參閱附註三一。

十八、借款

(一) 短期借款

	109年12月31日	108年12月31日
無擔保借款		
信用額度借款	<u>\$ 1,450,000</u>	<u>\$ 1,785,000</u>

銀行週轉性借款之利率於 109 年及 108 年 12 月 31 日分別為 0.75%~1.00% 及 0.85%~0.97% 。

(二) 長期借款

	109年12月31日	108年12月31日
<u>擔保借款</u> (附註三一)		
銀行借款	\$ -	\$ 95,000
<u>無擔保借款</u>		
銀行借款	<u>300,000</u>	<u>200,000</u>
	<u>\$300,000</u>	<u>\$295,000</u>
利率區間		
擔保借款	-	1.06%
信用借款	0.78%	1.02%
最後到期日	111 年 6 月	112 年 7 月

十九、應付票據及應付帳款

	109年12月31日	108年12月31日
<u>應付票據</u>		
因營業而發生	<u>\$ 607</u>	<u>\$ 1,986</u>
<u>應付帳款</u>		
應付帳款	<u>\$ 384,069</u>	<u>\$ 358,773</u>

應付票據及帳款皆不加計利息。合併公司訂有財務風險管理政策，以確保所有應付款於預先約定之信用期限內償還。

二十、其他應付款

	109年12月31日	108年12月31日
應付薪資及獎金	\$ 327,432	\$ 387,467
應付員工酬勞	38,193	41,872
應付董事酬勞	8,468	10,467
應付研究費	5,850	7,940
應付設備款	4,412	8,409
其 他	<u>219,724</u>	<u>217,979</u>
	<u>\$ 604,079</u>	<u>\$ 674,134</u>

二一、退職後福利計畫

(一) 確定提撥計畫

合併公司所適用「勞工退休金條例」之退休金制度，係屬政府管理之確定提撥退休計畫，依員工每月薪資 6% 提撥退休金至勞工保險局之個人專戶。109 及 108 年度，本公司依上開退休金辦法認列之退休金成本分別為 35,140 仟元及 36,408 仟元。

(二) 確定福利計畫

合併公司依我國「勞動基準法」辦理之退休金制度係屬政府管理之確定福利退休計畫。員工退休金之支付，係根據服務年資及核准退休日前 6 個月平均工資計算。該等公司按員工每月薪資總額 5% 提撥退休金，交由勞工退休準備金監督委員會以該委員會名義存入台灣銀行之專戶，年度終了前，若估算專戶餘額不足給付次一年度內預估達到退休條件之勞工，次年度 3 月底前將一次提撥其差額。該專戶係委託勞動部勞動基金運用局管理，合併公司並無影響投資管理策略之權利。

列入合併資產負債表之確定福利計畫金額列示如下：

	109年12月31日	108年12月31日
確定福利義務現值	\$455,857	\$440,393
計畫資產公允價值	(350,810)	(331,602)
淨確定福利負債	<u>\$105,047</u>	<u>\$108,791</u>

淨確定福利負債變動如下：

	確定福利 義務現值	計畫資產 公允價值	淨確定福利 負債
108 年 1 月 1 日	<u>\$ 466,830</u>	<u>\$ 334,562</u>	<u>\$ 132,268</u>
服務成本			
當期服務成本	3,481	-	3,481
清償損失（利益）	(15,725)	(15,725)	-
利息費用	<u>6,008</u>	<u>4,471</u>	<u>1,537</u>
認列於損益	(6,236)	(11,254)	5,018
再衡量數			
計畫資產報酬（除包含於 淨利息之金額外）	-	10,968	(10,968)
- 財務假設變動	4,932	-	4,932
- 經驗調整	<u>3,679</u>	<u>-</u>	<u>3,679</u>
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	<u>8,611</u>	<u>10,968</u>	(2,357)
雇主提撥	-	25,770	(25,770)
福利支付	(28,812)	(28,444)	(368)
108 年 12 月 31 日	<u>\$ 440,393</u>	<u>\$ 331,602</u>	<u>\$ 108,791</u>

(接次頁)

(承前頁)

	確 定 福 利 義 務 現 值	計 畫 資 產 公 允 價 值	淨 確 定 福 利 負 債
109 年 1 月 1 日	\$ 440,393	\$ 331,602	\$ 108,791
服務成本			
當期服務成本	2,423	-	2,423
利息費用	4,782	3,800	982
認列於損益	7,205	3,800	3,405
再衡量數			
計畫資產報酬（除包含於 淨利息之金額外）	-	9,422	(9,422)
精算（利益）損失			
- 財務假設變動	14,379	-	14,379
- 經驗調整	19,915	-	19,915
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	34,294	9,422	24,872
雇主提撥	-	27,278	(27,278)
福利支付	(20,192)	(20,192)	-
長期股權充抵減資股款	(5,843)	(1,100)	(4,743)
109 年 12 月 31 日	\$ 455,857	\$ 350,810	\$ 105,047

合併公司因「勞動基準法」之退休金制度暴露於下列風險：

1. 投資風險：勞動部勞動基金運用局透過自行運用及委託經營方式，將勞工退休基金分別投資於國內（外）權益證券與債務證券及銀行存款等標的，惟合併公司之計畫資產得分配金額係以不低於當地銀行 2 年定期存款利率計算而得之收益。
2. 利率風險：政府公債之利率下降將使確定福利義務現值增加，惟計畫資產之債務投資報酬亦會隨之增加，兩者對淨確定福利負債之影響具有部分抵銷之效果。
3. 薪資風險：確定福利義務現值之計算係參考計畫成員之未來薪資。因此計畫成員薪資之增加將使確定福利義務現值增加。

合併公司之確定福利義務現值係由合格精算師進行精算，衡量日之重大假設如下：

	109年12月31日	108年12月31日
折 現 率	0.75%	1.00%~1.10%
薪資預期增加率	2.00%	2.00%

若重大精算假設分別發生合理可能之變動，在所有其他假設維持不變之情況下，將使確定福利義務現值增加（減少）之金額如下：

	109年12月31日	108年12月31日
折現率		
增加 0.25%	(\$ 10,357)	(\$ 10,867)
減少 0.25%	<u>\$ 10,804</u>	<u>\$ 11,351</u>
薪資預期增加率		
增加 1%	<u>\$ 45,034</u>	<u>\$ 47,452</u>
減少 1%	(\$ 38,860)	(\$ 40,824)

由於精算假設可能彼此相關，僅單一假設變動之可能性不大，故上述敏感度分析可能無法反映確定福利義務現值實際變動情形。

	109年12月31日	108年12月31日
預期 1 年內提撥金額	<u>\$ 26,178</u>	<u>\$ 27,600</u>
確定福利義務平均到期期間	12.4 年	13.2 年

合併公司之委任經理人，每月按薪資總額之 1% 提列退休金準備。109 及 108 年度合併公司依上開退休金辦法認列之退休金成本分別為 3,214 仟元及 5,153 仟元。截至 109 年及 108 年 12 月 31 日，提列之委任經理人之其他員工福利負債準備分別為 47,047 仟元及 43,833 仟元。

二二、權益

(一) 普通股

	109年12月31日	108年12月31日
額定股數（仟股）	<u>310,000</u>	<u>310,000</u>
額定股本	<u>\$ 3,100,000</u>	<u>\$ 3,100,000</u>
已發行且已收足股款之股數 (仟股)	<u>66,648</u>	<u>169,110</u>
已發行股本	<u>\$ 666,484</u>	<u>\$ 1,691,098</u>

本公司於 109 年 5 月 7 日董事會並代行股東會決議通過減資以本公司持有永鴻國際生技股份有限公司 100% 之長期股權退還股款。本公司登記資本總額為新台幣 3,100,000 仟元，分為 310,000 仟股，減資前實收資本額為 1,691,098 仟元，已發行普通股 169,110 仟股，每股面額 10 元，減資退還股款，減少實收資本 1,254,603 仟元，

銷除已發行股份 125,460 仟股，每股面額 10 元，減資比例為 74.19%，並以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1,254,603 仟元抵充減資股款。減資後，本公司登記資本總額維持不變，實收股本減為 436,495 仟元，發行為 43,650 仟股，每股面額 10 元。換發股票基準日為 109 年 7 月 1 日，並於 109 年 7 月 24 日業已完成減資辦理資本變更登記。

本公司於 109 年 5 月 7 日經董事會代行股東會職權決議分配股票股利 229,989 仟元，業經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證券期貨局核准申報生效，並經董事會決議以 109 年 8 月 24 日為除權基準日。

(二) 資本公積

	<u>109年12月31日</u>	<u>108年12月31日</u>
<u>得用以彌補虧損、發放現金或 撥充股本</u>		
受贈資產（註）	\$ 530	\$ 530

註：此類資本公積得用以彌補虧損，亦得於公司無虧損時，用以發放現金或撥充股本，惟撥充股本時每年以實收股本之一定比率為限。

(三) 保留盈餘

根據本公司章程規定，公司每年決算如有盈餘，依下列順序分派之：

1. 依法提繳稅捐。
2. 彌補以往年度虧損。
3. 提撥 10% 為法定盈餘公積。
4. 依規定必須提存之特別盈餘公積。
5. 支付股息週年不高於一分，如無盈餘不得以本作息。
6. 餘額及上一年度累積未分配盈餘由董事會擬具股東紅利分派議案，原則上當年度可分配盈餘，分配現金股利不低於股利總額的 50%，提請股東會承認，按股份總額比例分配之。
7. 但是董事會所擬具股東紅利分派議案，股利之發放將採盈餘轉增資、資本公積轉增資及現金股利三方式配合處理，如有適當投資計劃而能增加公司獲利率則採取低現金股利比率政策，以

盈餘轉增資或資本公積轉增資因應，當資本擴充影響獲利水準時，則採高現金股利政策發放因應。

本公司章程規定之員工及董事酬勞分派政策，參閱附註二四之(七)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

本公司股利政策如下：

目前所處產業環境多變，企業生命週期處穩定成長階段，股利之發放將採盈餘轉增資、資本公積轉增資及現金股利三方式配合處理，如有適當投資計畫而能增加公司獲利率則採取低現金股利比率政策，以盈餘轉增資或資本公積轉增資因應，當資本擴充影響獲利水準時，則採取高現金股利政策發放因應。

法定盈餘公積除彌補公司虧損及按股東原有股份之比例發給新股或現金外，不得使用之，惟發給新股或現金者，以該項公積超過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五之部分為限。

本公司分派盈餘時，依法令規定須就當年度資產負債表日之其他權益項目借方餘額提列特別盈餘公積始得分派，嗣後其他權益項目借方餘額迴轉時，迴轉金額得列入可供分派盈餘中。

首次採用 IFRSs 時，101 年 4 月 6 日金管證發字第 1010012865 號函提列之特別盈餘公積，本公司於嗣後使用、處分或重分類相關資產時，就原提列特別盈餘公積之比例予以迴轉，前述相關資產若為投資性不動產時，屬土地部分於處分或重分類時迴轉，屬土地以外之部分，則於使用期間逐期迴轉。

本公司分別於 109 年 5 月 7 日及 108 年 5 月 8 日舉行董事會(代行股東會職權)，分別決議通過 108 及 107 年度盈餘分配案如下：

	盈 餘 分 配 案		每 股 股 利 (元)	
	108 年度	107 年度	108 年度	107 年度
法定盈餘公積	\$ 81,871	\$ 84,372	\$ -	\$ -
現金股利	509,021	760,994	3.01	4.50
股票股利	229,989	-	1.36	-

本公司 110 年 3 月 26 日董事會擬議 109 年度盈餘分配案如下：

	109 年度
法定盈餘公積	<u>\$ 72,963</u>
現金股利	<u>\$ 489,866</u>
股票股利	<u>\$ 167,287</u>
每股現金股利（元）	<u>\$ 7.35</u>
每股股票股利（元）	<u>\$ 2.51</u>

有關 109 年度之盈餘分配案預計於 110 年 5 月 11 日召開之董事會（代行股東會職權）決議。

(四) 非控制權益

	109 年度	108 年度
期初餘額	\$ 3,993	\$ 3,536
歸屬於非控制權益之份額		
本期淨利益	538	457
子公司股東現金股利	(1,060)	-
期末餘額	<u>\$ 3,471</u>	<u>\$ 3,993</u>

二三、營業收入

	109 年度	108 年度
客戶合約之收入	<u>\$ 5,182,380</u>	<u>\$ 5,509,794</u>

合約負債及退款負債

合併公司認列客戶合約收入相關之合約資產及合約負債如下：

	109 年 12 月 31 日	108 年 12 月 31 日
合約負債—流動		
客戶忠誠計畫	<u>\$ 8,549</u>	<u>\$ 5,571</u>
退款負債（註）	<u>\$ 23,785</u>	<u>\$ 28,901</u>
合約負債—非流動		
預收貨款	<u>\$ 253,867</u>	<u>\$ _____</u>

註：退款負債主要係估計銷貨折讓產生。

二四、繼續營業單位淨利

(一) 利息收入

	109 年度	108 年度
銀行存款	<u>\$ 351</u>	<u>\$ 846</u>

(二) 其他收入

	109年度	108年度
租金收入	\$ 3,216	\$ 1,360
權利金收入	67	7,842
其他收入	<u>23,291</u>	<u>38,351</u>
	<u>\$ 26,574</u>	<u>\$ 47,553</u>

(三) 其他利益及（損失）

	109年度	108年度
淨外幣兌換損失	(\$ 2,628)	(\$ 2,046)
處分及報廢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淨利	423	76
清償利益	-	15,725
其他損失	<u>(3,609)</u>	<u>(1,571)</u>
	<u>(\$ 5,814)</u>	<u>\$ 12,184</u>

(四) 財務成本

	109年度	108年度
銀行借款利息	\$ 14,315	\$ 15,977
租賃負債之利息	<u>139</u>	<u>202</u>
	<u>\$ 14,454</u>	<u>\$ 16,179</u>

(五) 折舊及攤銷

	109年度	108年度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236,681	\$253,913
使用權資產	6,833	10,819
投資性不動產	1,102	501
無形資產	<u>15,610</u>	<u>10,601</u>
	<u>\$260,226</u>	<u>\$275,834</u>

折舊費用依功能別彙總

營業成本	\$198,203	\$214,407
營業費用	45,311	50,826
營業外費用	<u>1,102</u>	<u>-</u>
	<u>\$244,616</u>	<u>\$265,233</u>

攤銷費用依功能別彙總

營業成本	\$ 4,008	\$ 2,086
營業費用	<u>11,602</u>	<u>8,515</u>
	<u>\$ 15,610</u>	<u>\$ 10,601</u>

(六) 員工福利費用

	109年度	108年度
短期員工福利	<u>\$ 1,160,983</u>	<u>\$ 1,249,873</u>
退職後福利		
確定提撥計畫（附註二一）	35,140	36,408
確定福利計畫（附註二一）	<u>3,405</u>	<u>5,018</u>
	38,545	41,426
其他員工福利	<u>133,025</u>	<u>133,620</u>
員工福利費用合計	<u><u>\$ 1,332,553</u></u>	<u><u>\$ 1,424,919</u></u>
依功能別彙總		
營業成本	\$ 531,970	\$ 546,142
營業費用	<u>800,583</u>	<u>878,777</u>
	<u><u>\$ 1,332,553</u></u>	<u><u>\$ 1,424,919</u></u>

(七) 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

本公司依章程規定係以當年度獲利狀況扣除累積虧損後，如尚有盈餘，應提撥員工酬勞 1%~4% 及董事酬勞不高於 1%。109 及 108 年度估列之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如下：

估列比例

	109年度	108年度
員工酬勞	4%	4%
董事酬勞	1%	1%

金額

	109年度	108年度
員工酬勞	<u>\$ 38,192</u>	<u>\$ 41,872</u>
董事酬勞	<u>\$ 9,548</u>	<u>\$ 10,467</u>

年度合併財務報告通過發布日後若金額仍有變動，則依會計估計變動處理，於次一年度調整入帳。

108 及 107 年度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之實際配發金額與 108 及 107 年度合併財務報告認列之金額並無差異。

有關本公司董事會決議之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資訊，請至台灣證券交易所「公開資訊觀測站」查詢。

二五、繼續營業單位所得稅

(一) 認列於損益之所得稅

所得稅費用之主要組成項目如下：

	109年度	108年度
當期所得稅		
本期產生者	\$185,983	\$201,336
未分配盈餘加徵	-	3,006
以前年度之調整	<u>(6,854)</u>	<u>1,577</u>
	179,129	205,919
遞延所得稅		
本期產生者	<u>(1,893)</u>	<u>3,552</u>
認列於損益之所得稅費用	<u>\$177,236</u>	<u>\$209,471</u>

會計所得與所得稅費用之調節如下：

	109年度	108年度
繼續營業單位稅前淨利	<u>\$ 922,140</u>	<u>\$ 1,028,633</u>
稅前淨利按法定稅率計算之		
所得稅費用	\$ 195,947	\$ 228,468
稅上不可減除之費損	6,030	(23,580)
免稅所得	<u>(16,271)</u>	-
子公司盈餘之遞延所得稅影 響數		
未分配盈餘加徵	-	3,006
未認列之暫時性差異	<u>(1,616)</u>	-
以前年度之當期所得稅費用		
於本年度之調整	<u>(6,854)</u>	<u>1,577</u>
認列於損益之所得稅費用	<u>\$ 177,236</u>	<u>\$ 209,471</u>

(二) 與其他綜合損益相關之所得稅金額

	109年度	108年度
遞延所得稅		
確定福利計畫再衡量數	<u>\$ 4,692</u>	<u>(\$ 471)</u>

(三) 本期所得稅資產與負債

	109年12月31日	108年12月31日
本期所得稅負債		
應付所得稅	<u>\$104,448</u>	<u>\$122,177</u>

(四) 遲延所得稅資產與負債

遲延所得稅資產及負債之變動如下：

109 年度

遞 延 所 得 稅 資 產	年 初 餘 額	認列於損益	認列於其他 綜 合 損 益	長 期 股 權 充 抵 減 資 股 款		年 底 餘 額
				長 期 股 權 充 抵 減 資 股 款		
<u>暫時性差異</u>						
退款負債	\$ 5,779	(\$ 227)	\$ -	(\$ 795)	\$ 4,757	
預提折讓	4,518	3,291	-	-	7,809	
存貨跌價及呆滯損失	5,300	308	-	(332)	5,276	
合約負債	1,114	596	-	-	1,710	
退休金精算損益	38,369	(1,599)	4,692	-	41,462	
其他員工福利負債準備	-	9,409	-	-	9,409	
應付休假給付	7,512	167	-	(1,134)	6,545	
確定福利退休計畫	1,246	-	-	(1,246)	-	
未實現兌換損失	58	(58)	-	-	-	
其 他	238	-	-	-	238	
	<u>\$ 64,134</u>	<u>\$ 11,887</u>	<u>\$ 4,692</u>	<u>(\$ 3,507)</u>	<u>\$ 77,206</u>	
<u>遞 延 所 得 稅 負 債</u>						
<u>暫時性差異</u>						
確定福利退休計畫	\$ 10,710	\$ 9,743	\$ -	\$ -	\$ 20,453	
土地增值稅準備	100,359	-	-	(95,839)	4,520	
退休金精算損益	358	-	-	(358)	-	
未實現兌換利益	-	251	-	-	251	
	<u>\$111,427</u>	<u>\$ 9,994</u>	<u>\$ -</u>	<u>(\$ 96,197)</u>	<u>\$ 25,224</u>	

108 年度

遞 延 所 得 稅 資 產	年 初 餘 額	認列於損益	認列於其他		年 底 餘 額
			年 初 餘 額	認列於損益	
<u>暫時性差異</u>					
退款負債	\$ -	\$ 5,779	\$ -	\$ 5,779	
預提折讓	9,205	(4,687)	-	-	4,518
存貨跌價及呆滯損失					
失	7,295	(1,995)	-	-	5,300
合約負債	1,114	-	-	-	1,114
退休金精算損益	38,701	-	(332)	38,369	
應付休假給付	7,104	408	-	-	7,512
確定福利退休計畫	1,113	133	-	-	1,246
未實現兌換損失	-	58	-	-	58
其 他	238	-	-	-	238
	<u>\$ 64,770</u>	<u>(\$ 304)</u>	<u>(\$ 332)</u>	<u>\$ 64,134</u>	

(接次頁)

(承前頁)

遞延所得稅負債 暫時性差異	年初餘額	認列於損益	認列於其他		年底餘額
			綜合損益	年終餘額	
確定福利退休計畫	\$ 7,457	\$ 3,253	\$ -	\$ 10,710	
土地增值稅準備	100,359	-	-	100,359	
退休金精算損益	219	-	139	358	
未實現兌換利益	5	(5)	-	-	
	<u>\$ 108,040</u>	<u>\$ 3,248</u>	<u>\$ 139</u>	<u>\$ 111,427</u>	

(五) 所得稅核定情形

本公司及永甲公司截至 107 年度以前之所得稅申報案件業經稅捐稽徵機關核定。

二六、每股盈餘

單位：每股元

	109年度	108年度
基本每股盈餘		
基本每股盈餘合計	<u>\$ 5.77</u>	<u>\$ 4.26</u>
稀釋每股盈餘		
稀釋每股盈餘合計	<u>\$ 5.73</u>	<u>\$ 4.19</u>

計算每股盈餘時，無償配股之影響業已追溯調整，無償配股基準日訂於 109 年 8 月 24 日。因追溯調整，108 年度基本及稀釋每股盈餘變動如下：

	追 溯 調 整 前	追 溯 調 整 後
	108年度	108年度
基本每股盈餘	<u>\$ 4.84</u>	<u>\$ 4.26</u>
稀釋每股盈餘	<u>\$ 4.76</u>	<u>\$ 4.19</u>

用以計算每股盈餘之盈餘及普通股加權平均股數如下：

本年度淨利

	109年度	108年度
歸屬於母公司業主之淨利	\$744,366	\$818,705
具稀釋作用潛在普通股之影響：		
員工分紅	<u>-</u>	<u>-</u>
用以計算稀釋每股盈餘之盈餘	<u>\$744,366</u>	<u>\$818,705</u>

股 數

單位：仟股

	109年度	108年度
用以計算基本每股盈餘之普通股加權平均股數	129,036	192,109
具稀釋作用潛在普通股之影響：		
員工分紅	<u>927</u>	<u>3,101</u>
用以計算稀釋每股盈餘之普通股加權平均股數	<u>129,963</u>	<u>195,210</u>

若合併公司得選擇以股票或現金發放員工酬勞，則計算稀釋每股盈餘時，應假設員工酬勞將採發放股票方式，並於該潛在普通股具有稀釋作用時計入加權平均流通在外股數，以計算稀釋每股盈餘。於次年度決議員工酬勞發放股數前計算稀釋每股盈餘時，亦繼續考量該等潛在普通股之稀釋作用。

二七、長期股權充抵減資股款

合併公司於 109 年 7 月 1 日辦理長期股權充抵減資股款，將子公司永鴻國際生技股份有限公司 100% 股權退還股款予合併公司之母公司永信國際投資控股股份有限公司。合併公司以長期股權充抵減資股款之資產及負債帳面價值如下：

	永鴻國際生技股份 有 限 公 司
流動資產	
現金及約當現金	\$ 87,940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5,000
應收票據淨額	46,796
應收帳款	172,224
應收帳款—關係人	9,043
其他應收款	1,468
存 貨	236,687
其他流動資產	21,070
非流動資產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1,213,157
使用權資產	6,359
無形資產	2,134
遞延所得稅資產	3,507
其他非流動資產	3,664

(接次頁)

(承前頁)

永鴻國際生技股份
有限公司

流動負債

短期借款	(\$ 130,000)
應付帳款	(66,896)
應付帳款—關係人	(53,536)
其他應付款	(67,701)
本期所得稅負債	(18,014)
租賃負債—流動	(4,275)
其他流動負債	(16,194)
非流動負債	
長期借款	(95,000)
遞延所得稅負債	(96,197)
租賃負債—非流動	(1,890)
淨確定福利負債—非流動	(4,743)
長期股權減資之淨資產	<u>\$ 1,254,603</u>

二八、資本風險管理

合併公司之資本管理係依據合併公司所營事業之產業規模，考量產業未來成本及產品發展，設定適當之市場占有率，並據以規畫相對應之資本支出，再依財務營運計畫計算所需之營運資金，最後考量產品競爭力所能產生之營業利益與現金流量，以決定適當之資本結構。相關負債及資本化比例請詳各期資產負債表。

二九、金融工具

(一) 公允價值之資訊—非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工具

合併公司非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工具帳面金額係公允價值合理之近似值，故未揭露其公允價值。

(二) 公允價值之資訊—以重複性基礎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工具

1. 公允價值層級

109 年 12 月 31 日

	第 1 等 級	第 2 等 級	第 3 等 級	合 計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非金融資產				
研發投資協議	\$ _____ -	\$ _____ -	\$ 23,868	\$ 23,868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權益工具投資				
上市（櫃）股票	\$ 1,958	\$ -	\$ -	\$ 1,958
未上市（櫃）股				
票			42,809	42,809
合 計	<u>\$ 1,958</u>	<u>\$ -</u>	<u>\$ 42,809</u>	<u>\$ 44,767</u>

108 年 12 月 31 日

	第 1 等 級	第 2 等 級	第 3 等 級	合 計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權益工具投資				
上市（櫃）股票	\$ 1,958	\$ -	\$ -	\$ 1,958
未上市（櫃）股				
票			59,660	59,660
合 計	<u>\$ 1,958</u>	<u>\$ -</u>	<u>\$ 59,660</u>	<u>\$ 61,618</u>

109 及 108 年度無第 1 等級與第 2 等級公允價值衡量間移轉之情形。

2. 金融工具以第 3 等級公允價值衡量之調節

109 年度

金 融 資 產	透 過 損 益 按 公 允 價 值 衡 量 之 金 融 資 產	透 過 其 他 綜 合 損 益 按 公 允 價 值 衡 量 之 金 融 資 產	合 計
期初餘額	\$ -	\$ 59,660	\$ 59,660
新 增	23,868	-	23,868
處 分	-	(10,020)	(10,020)
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未實現評價損益）		(6,831)	(6,831)
期末餘額	<u>\$ 23,868</u>	<u>\$ 42,809</u>	<u>\$ 66,677</u>

108 年度

金 融 資 產	透 過 損 益 按 公允 價 值 衡 量 之 金 融 資 產	透 過 其 他 綜 合 損 益 按 公允 價 值 衡 量 之 金 融 資 產	合 計
期初餘額	\$ -	\$ 43,714	\$ 43,714
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未實現評價損益）	-\$ -	15,946	15,946
期末餘額	\$ -	\$ 59,660	\$ 59,660

3. 第 3 等級公允價值衡量之評價技術及輸入值

109年12月31日 之 公 允 價 值	評 價 技 術	重 大 不 可 觀 察 輸 入 值	區 間 (加權平均)	輸 入 值	與 公 允 價 值 關 係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非衍生金融資產投資	\$ 23,868	最近投資價格	-	-	-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 衡量之金融資產 權益工具投資	42,809	可類比上市上櫃 公司法	P/B 不具市場流動性 折價	0.54-4.43 35	乘數溢價愈高，公允價 值愈高

108年12月31日 之 公 允 價 值	評 價 技 術	重 大 不 可 觀 察 輸 入 值	區 間 (加權平均)	輸 入 值	與 公 允 價 值 關 係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 衡量之金融資產 權益工具投資	\$ 59,660	可類比上市上櫃 公司法	P/B 不具市場流動性 折價	0.06-2.38 35	乘數溢價愈高，公允價 值愈高

(三) 金融工具之種類

	109年12月31日	108年12月31日
金融資產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 金融資產		
強制透過損益按公允價 值衡量	\$ 23,868	\$ -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 產（註 1）	1,917,624	2,023,804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 值衡量之金融資產（註 2）	44,767	61,618
金融負債		
以攤銷後成本衡量（註 3）	2,754,175	3,134,536

註 1： 餘額係包含現金及約當現金、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應收票據、應收帳款、應收帳款—關係人、其他應收款、受限制資產及存出保證金（帳列其他非流動資產）等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註 2： 餘額係包含分類為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及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註 3： 餘額係包含短期借款、應付票據、應付帳款、應付帳款—關係人、其他應付款及長期借款（含一年內到期）等以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負債。

(四) 財務風險管理目的與政策

合併公司日常營運可能產生之財務風險包含市場風險（包括匯率風險及利率風險）、信用風險及流動性風險。合併公司整體風險管理政策秉持穩健管理態度，並無積極尋求可降低對合併公司財務狀況及財務績效之潛在不利影響，而使用相關衍生金融工具以規避特定暴險。

1. 市場風險

合併公司之營運活動使合併公司承擔之主要財務風險為外幣匯率變動風險（參閱下述(1)）以及利率變動風險（參閱下述(2)）。

合併公司有關金融工具市場風險之暴險及其對該等暴險之管理與衡量方式並無改變。

(1) 匯率風險

合併公司於資產負債表日主要之非功能性貨幣計價之貨幣性資產與貨幣性負債帳面金額，參閱附註三四。

敏感度分析

合併公司主要受到美元貨幣、人民幣貨幣以及日元貨幣匯率波動之影響。

合併公司之敏感度分析僅包括流通在外之外幣貨幣性項目，並將其年底之換算以匯率變動 1% 予以調整。

下表之正數係表示當新台幣相對於各相關貨幣升值 1% 時，將使稅前淨利減少之金額；當新台幣相對於各相關外幣貶值 1% 時，其對稅前淨利之影響將為同金額之負數。

損 益 之 影 韻	109年度	108年度
美 元	\$ 464	\$ 846
人 民 幣	65	190
日 幣	245	249

管理階層認為敏感度分析無法代表匯率固有風險，因銷售具有季節性，故資產負債表日之外幣暴險無法反映年中暴險情形。

(2) 利率風險

因合併公司內之個體同時以固定及浮動利率借入資金，因而產生利率暴險。

敏感度分析

下列敏感度分析係依衍生及非衍生工具於資產負債表日之利率暴險而決定。對於浮動利率負債，其分析方式係假設資產負債表日流通在外之負債金額於報導期間皆流通在外。

若利率增加／減少 10 基點，在所有其他變數維持不變之情況下，合併公司 109 及 108 年度之稅前淨利將分別減少／增加 877 仟元及 1,453 仟元。

(3) 其他價格風險

合併公司因上市櫃權益證券投資而產生權益價格暴險。該權益投資非持有供交易而係屬策略性投資，合併公司並未積極交易該等投資。合併公司係採用敏感度分析衡量權益證券價格風險。

敏感度分析

下列敏感度分析係依資產負債表日之權益價格暴險進行。

若權益價格上漲／下跌 1%，合併公司 109 及 108 年度稅前其他綜合損益將因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

之金融資產公允價值之變動分別有利／不利變動 448 仟元及 616 仟元。

2. 信用風險

信用風險係指交易對方拖欠合約義務而造成集團財務損失之風險。截至資產負債表日，合併公司可能因交易對方未履行義務造成財務損失之最大信用風險暴險主要係來自於合併資產負債表所認列之金融資產帳面金額。

合併公司應收帳款之對象涵蓋眾多客戶，分散於不同產業及地理區域。合併公司持續地針對應收帳款客戶之業務及財務狀況進行評估，並監控應收帳款的回收情況。

另因流動資金及衍生金融工具之交易對方係信用評等機構給予高信用評等之銀行，故該信用風險係屬有限。

合併公司係以集團角度建立信用風險之管理。對於往來之銀行及金融機構，設定僅有獲獨立信評等級至少為「A」級者，始可被接納為交易對象。依內部明定之授信政策，集團內各營運個體與每一新客戶於訂定付款及提出交貨之條款與條件前，須對其進行管理及信用風險分析。內部風險控管係透過考慮其財務狀況、過往經驗及其他因素，以評估客戶之信用品質。個別風險之限額係董事會依內部或外部之評等而制訂，並定期監控信用額度之使用。

合併公司採用 IFRS 9 提供以下之前提假設，作為判斷自原始認列後金融工具之信用風險是否有顯著增加之依據：

當合約款項按約定之支付條款逾期超過 60 天，視為金融資產自原始認列後信用風險已顯著增加。

當設定獨立信評等級之投資標的調降二個級數時，合併公司判斷該投資標的係屬信用風險已顯著增加。

合併公司採用 IFRS 9 提供前提假設，當合約款項按約定之支付條款逾期超過 90 天，視為已發生違約。

合併公司按產品類型及客戶評等之特性將對客戶之應收帳款及合約資產分組，採用簡化作法以準備矩陣為基礎估計預期信用損失。

合併公司納入對未來前瞻性的考量調整按特定期間歷史及現時資訊所建立之損失率，以估計應收帳款的備抵損失，109年及108年12月31日之損失率法如下：

	109年12月31日				
	個	別	群	組	合計
預期損失率	-			0.31%	-
帳面價值總額	\$	-	\$	686,615	\$ 686,615
備抵損失		-		2,116	2,116

	108年12月31日				
	個	別	群	組	合計
預期損失率	-			0.30%	-
帳面價值總額	\$	-	\$	927,733	\$ 927,733
備抵損失		-		2,744	2,744

應收票據及應收帳款之備抵損失之變動資訊如下：

	109年度			108年度		
	應收票據	應收帳款	合計	應收票據	應收帳款	合計
期初餘額	\$ 513	\$ 2,744	\$ 3,257	\$ 1,046	\$ 4,965	\$ 6,011
本年度減損損失	(36)	(375)	(411)	(533)	(2,221)	(2,754)
(迴轉利益)	-	(103)	(103)	-	-	-
本年度實際沖銷	-	-	-	-	-	-
長期股權充抵減資	-	-	-	-	-	-
股款	<u>-</u>	<u>(150)</u>	<u>(150)</u>	<u>-</u>	<u>-</u>	<u>-</u>
期末餘額	<u>\$ 477</u>	<u>\$ 2,116</u>	<u>\$ 2,593</u>	<u>\$ 513</u>	<u>\$ 2,744</u>	<u>\$ 3,257</u>

3. 流動性風險

融資額度

	109年12月31日		108年12月31日	
	無擔保銀行透支額度 (每年重新檢視)		無擔保銀行透支額度 (每年重新檢視)	
—已動用金額		\$ 1,750,000		\$ 2,080,000
—未動用金額		<u>650,000</u>		<u>790,000</u>
		<u>\$ 2,400,000</u>		<u>\$ 2,870,000</u>

現金流量預測是由合併公司內各營運個體執行，並由合併公司財務處予以彙總。合併公司財務處監控集團流動資金需求之預測，確保其有足夠資金得以支應營運需要，此等預測考量

合併公司之債務融資計畫、債務條款遵循、符合內部資產負債表之財務比率目標。

流動性及利率風險表

下表詳細說明合併公司已約定還款期間之非衍生金融負債剩餘合約到期分析，其係依據合併公司最早可能被要求還款之日期，並以金融負債未折現現金流量編製。

109 年 12 月 31 日

	短於 1 年	1 至 2 年	2 至 5 年	5 年以上	合計
<u>非衍生金融負債</u>					
無附息負債	\$ 1,004,175	\$ -	\$ -	\$ -	\$ 1,004,175
租賃負債	4,385	3,335	3,983	49	11,752
短期借款	1,452,731	-	-	-	1,452,731
長期借款(含一年 內到期)	2,340	301,032	-	-	303,372
	<u>\$ 2,463,631</u>	<u>\$ 304,367</u>	<u>\$ 3,983</u>	<u>\$ 49</u>	<u>\$ 2,772,230</u>

108 年 12 月 31 日

	短於 1 年	1 至 2 年	2 至 5 年	5 年以上	合計
<u>非衍生金融負債</u>					
無附息負債	\$ 1,054,536	\$ -	\$ -	\$ -	\$ 1,054,536
租賃負債	9,086	4,627	4,937	-	18,650
短期借款	1,788,515	-	-	-	1,788,515
長期借款(含一年 內到期)	3,099	211,281	85,633	-	300,013
	<u>\$ 2,855,236</u>	<u>\$ 215,908</u>	<u>\$ 90,570</u>	<u>\$ -</u>	<u>\$ 3,161,714</u>

三十、關係人交易

合併公司間之交易、帳戶餘額、收益及費損於合併時全數予以銷除，故未揭露於本附註。合併公司與其他關係人間之交易如下。

(一) 關係人名稱及其關係

關係人名稱	與合併公司之關係
永信國際投資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本公司之母公司
Chemix Inc.	最終母公司相同
恩達生技股份有限公司	最終母公司相同（清算中）
永鴻國際生技股份有限公司（永鴻）	最終母公司相同（註）
YSP INTERNATIONAL CO.,LTD	最終母公司相同
CARLSBAD TECHNOLOGY, INC. (CTI)	最終母公司相同

(接次頁)

(承前頁)

關係人名稱	與合併公司之關係
YUNG SHIN CHINA HOLDING COMPANY LIMITED	最終母公司相同
永信藥品工業（昆山）股份有限公司	最終母公司相同
上海永日藥品貿易有限公司	最終母公司相同
香港永信有限公司（香港永信）	最終母公司相同
佑康貿易（上海）有限公司	最終母公司相同
江蘇德芳醫藥科研有限公司	最終母公司相同
永日化學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關聯企業
Y.S.P. SOUTHEAST ASIA HOLDING BHD.	關聯企業
Y.S.P. INDUSTRIES (M) SDN. BHD. (YSPI)	關聯企業
台灣味群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關聯企業
世信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關聯企業
永信育樂事業有限公司	實質關係人
財團法人永信社會福利基金會	實質關係人
財團法人永信李天德醫藥基金會	實質關係人
永信松柏園養護中心	實質關係人
百歐仕科研股份有限公司	實質關係人
永鼎開發股份有限公司	實質關係人
鴻諭生物科技顧問股份有限公司	實質關係人
李芳全及李芳裕等人	實質關係人

註：本公司於 109 年 7 月 1 日辦理減資，將本公司之子公司永鴻國際生技股份有限公司之 100% 股權退還本公司之母公司永信國際投資控股股份有限公司，故於該日後與本公司之關係為最終母公司相同。

(二) 營業收入

帳列項目	關係人類別／名稱	109年度	108年度
銷貨收入	母 公 司	\$ 14	\$ 178
	最終母公司相同	288,792	102,861
	關聯企業	85,155	135,368
	實質關係人	1,119	4,915
		<u>\$ 375,080</u>	<u>\$ 243,322</u>

商品銷售之交易價格係考量各關係人所在地區市價及議定價格訂定之，除 CTI、YSPI、永鴻及香港永信之交易無相同類型交易可資比較外，餘按一般銷貨價格辦理，收款條件與一般銷貨並無重大

不同。國內外非關係人收款條件係出貨後 30~180 天內收款；國內外關係人收款條件為出貨後 45~135 天內收款。

(三) 進 貨

關係人類別／名稱	109年度	108年度
最終母公司相同	\$ 62,746	\$ 99,726
關聯企業	24,762	33,013
實質關係人	3,764	1,447
	<u>\$ 91,272</u>	<u>\$ 134,186</u>

合併公司對關係人之進貨，無相同類型交易可資比較，其係按約定進貨價格及條件辦理，其付款條件與一般進貨月結 30~120 天內付款並無重大不同。

(四) 營業費用

關係人類別／名稱	109年度	108年度
最終母公司相同	\$ 2,990	\$ 285
關聯企業	279	644
實質關係人	7,095	20,654
	<u>\$ 10,364</u>	<u>\$ 21,583</u>

主要係檢驗、研究原料費、權利金支出及其他營業費用。

與其他關係人另有約定部分，請詳附註三二(二)。

(五) 捐贈支出（帳列營業費用）

關係人類別／名稱	109年度	108年度
實質關係人	<u>\$ 8,300</u>	<u>\$ 8,870</u>

(六) 其他收入

關係人類別／名稱	109年度	108年度
母 公 司	\$ -	\$ 88
最終母公司相同	1,667	923
關聯企業	3,068	1,954
實質關係人	1,690	648
	<u>\$ 6,425</u>	<u>\$ 3,613</u>

(七) 董事酬勞（帳列營業費用）

關係人類別／名稱	109年度	108年度
母 公 司	<u>\$ 8,468</u>	<u>\$ 10,467</u>

(八) 應收關係人款項

帳列項目	關係人類別／名稱	109年12月31日	108年12月31日
應收帳款	永鴻國際生技股份有限公司	\$ 84,422	\$ -
	Y.S.P. INDUSTRIES (M)		
	SDN. BHD.	18,498	53,884
	CARLSBAD		
	TECHNOLOGY, INC.	17,723	16,192
	母 公 司	-	3
	最終母公司相同	13,830	20,168
	實質關係人	18	1,034
		<u>134,491</u>	<u>91,281</u>
其他應收款	CARLSBAD		
	TECHNOLOGY, INC.	9,023	10,384
	母 公 司	7	360
	最終母公司相同	935	-
	關聯企業	76	3,959
	實質關係人	58	46
		<u>10,099</u>	<u>14,749</u>
		<u>\$ 144,590</u>	<u>\$ 106,030</u>

應收關係人款項主要來自銷售商品，該應收款項並無抵押及附息。

(九) 應付關係人款項

帳列項目	關係人類別／名稱	109年12月31日	108年12月31日
應付帳款	永日化學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 10,343	\$ 14,351
	上海永日藥品貿易有限公司	2,391	1,897
	最終母公司相同	1,831	2,399
	關聯企業	144	-
	實質關係人	711	996
		<u>15,420</u>	<u>19,643</u>
其他應付款	母 公 司	8,468	10,467
	最終母公司相同	318	6
	關聯企業	1,000	-
	實質關係人	55	732
		<u>9,841</u>	<u>11,205</u>
		<u>\$ 25,261</u>	<u>\$ 30,848</u>

(十) 出租協議

合併公司以營業租賃出租土地及房屋之投資性不動產予關聯企業及實質關係人，租金係參考類似資產之租金水準，並依租約按月收取固定租賃給付。

<u>關係人類別／名稱</u>	<u>109年度</u>	<u>108年度</u>
母 公 司	\$ 1,080	\$ 360
最終母公司相同	557	-
關聯企業	656	656
實質關係人	<u>181</u>	<u>181</u>
	<u>\$ 2,474</u>	<u>\$ 1,197</u>

(十一) 處分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u>關係人類別／名稱</u>	<u>處 分 價 款</u>	
	<u>109年度</u>	<u>108年度</u>
最終母公司相同	\$ 416	\$ -
實質關係人	<u>3</u>	<u>-</u>
	<u>\$ 419</u>	<u>\$ -</u>

<u>關係人類別／名稱</u>	<u>處 分 利 益</u>	
	<u>109年度</u>	<u>108年度</u>
最終母公司相同	\$ 416	\$ -
實質關係人	<u>3</u>	<u>-</u>
	<u>\$ 419</u>	<u>\$ -</u>

(十二) 主要管理階層薪酬

<u>關係人類別／名稱</u>	<u>109年度</u>	<u>108年度</u>
短期員工福利	\$ 12,293	\$ 18,645
退職後福利	<u>83</u>	<u>35</u>
	<u>\$ 12,376</u>	<u>\$ 18,680</u>

董事及其他主要管理階層之薪酬係由董事會依照個人績效決定。

三一、質抵押之資產

合併公司下列資產業已質抵押作為部分長期借款、履約保證及其他信用融通之擔保品：

	<u>109年12月31日</u>	<u>108年12月31日</u>
土 地	\$395,835	\$608,243
房屋及建築	41,621	166,257
存出保證金	50,238	118,608
受限制資產（帳列其他非流動資產）	<u>4,000</u> <u>\$491,694</u>	<u>4,000</u> <u>\$897,108</u>

三二、重大或有負債及未認列之合約承諾

(一) 已簽約但尚未發生之資本支出：

	109年12月31日	108年12月31日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u>\$ 63,055</u>	<u>\$131,092</u>

(二) 本公司委託其他生技公司進行技術授權、移轉與研究開發，已簽約但尚未發生之費用：

	109年12月31日	108年12月31日
技術授權、移轉與研發費用	<u>\$ 67,470</u>	<u>\$ 76,596</u>

除前述費用外，未來尚須依議定之產品銷售額百分比支付權利金。

(三) 合併公司因使用中國大陸浙江華海製藥公司製造之具基因毒性疑慮成分之原料藥，於 107 年 7 月起配合食品藥物管理署進行預防性下架作業。截至 110 年 3 月 26 日止，尚無與此事件相關之法律起訴求償案件。

(四) 針對台中市大甲區賢仁段 311、314、315、316、316-1、317 及 325 號共七筆土地由永信藥品工業股份有限公司與多數人共有，其中一共有人請求分割共有物，向台灣台中地方法院提起分割共有物訴訟。本案於 107 年 5 月 24 日經一審判決，土地由永信藥品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單獨所有，永信藥品工業股份有限公司並應補償其他共有人。後永信藥品工業股份有限公司於法定期間提起上訴二審，全案經台灣高等法院台中分院審理後於 108 年 5 月 15 日宣判。本案二審判決於法定上訴期間無人提出上訴，業於 108 年 6 月 24 日判決確定，由永信藥品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單獨所有系爭七筆土地並應補償其他共有人，上述土地已完成過戶，且土地價款已支付完畢。

三三、其他事項

合併公司就新型冠狀病毒肺炎疫情造成之經濟影響進行評估，經評估截至合併財務報告通過發布日止，對合併公司並未有重大影響。合併公司將持續觀察相關疫情並評估其影響。

三四、具重大影響之外幣資產及負債資訊

以下資訊係按合併公司各個體功能性貨幣以外之外幣彙總表達，所揭露之匯率係指該等外幣換算至功能性貨幣之匯率。具重大影響之外幣資產及負債如下：

109 年 12 月 31 日

外 币 資 產	外 币 匯	率	帳 面 金 額
<u>貨幣性項目</u>			
美 元	\$ 3,006	28.48 (美 元：新台幣)	\$ 85,611
人 民 幣	2,286	4.36 (人民幣：新台幣)	9,977
日 圓	95,570	0.28 (日 圓：新台幣)	<u>26,405</u>
			<u>\$ 121,993</u>

外 币 負 債

貨幣性項目

美 元	4,633	28.48 (美 元：新台幣)	\$ 131,973
人 民 幣	796	4.36 (人民幣：新台幣)	3,473
日 圓	6,874	0.28 (日 圓：新台幣)	<u>1,900</u>
			<u>\$ 137,346</u>

108 年 12 月 31 日

外 币 資 產	外 币 匯	率	帳 面 金 額
<u>貨幣性項目</u>			
美 元	\$ 7,300	29.98 (美 元：新台幣)	\$ 218,854
人 民 幣	4,397	4.31 (人民幣：新台幣)	18,951
日 圓	88,997	0.28 (日 圓：新台幣)	<u>24,919</u>
			<u>\$ 262,724</u>

外 币 負 債

貨幣性項目

美 元	4,479	29.98 (美 元：新台幣)	<u>\$ 134,280</u>
-----	-------	-----------------	-------------------

合併公司於 109 及 108 年度外幣兌換損失分別為 2,628 仟元及 2,046 仟元，由於外幣交易種類繁多，故無法按各重大影響之外幣別揭露兌換損益。

三五、附註揭露事項

(一) 重大交易事項及(二)轉投資事業相關資訊：

1. 資金貸與他人：無。
2. 為他人背書保證：無。
3. 期末持有有價證券情形（不包括投資子公司、關聯企業及合資權益部分）：附表一。
4. 累積買進或賣出同一有價證券之金額達新臺幣 3 億元或實收資本額 20% 以上：無。
5. 取得不動產之金額達新臺幣 3 億元或實收資本額 20% 以上：無。
6. 處分不動產之金額達新臺幣 3 億元或實收資本額 20% 以上：無。
7. 與關係人進、銷貨之金額達新臺幣 1 億元或實收資本額 20% 以上：附表二。
8. 應收關係人款項達新臺幣 1 億元或實收資本額 20% 以上：無。
9. 從事衍生工具交易：無。
10. 母子公司間及各子公司間之業務關係及重要交易往來情形及金額：無。
11. 被投資公司資訊：附表三。

(三) 大陸投資資訊：

1. 大陸被投資公司名稱、主要營業項目、實收資本額、投資方式、資金匯出入情形、持股比例、投資損益、期末投資帳面金額、已匯回投資損益及赴大陸地區投資限額：無。
2. 與大陸被投資公司直接或間接經由第三地區所發生下列之重大交易事項，及其價格、付款條件、未實現損益：
 - (1) 進貨金額及百分比與相關應付款項之期末餘額及百分比：無。
 - (2) 銷貨金額及百分比與相關應收款項之期末餘額及百分比：無。
 - (3) 財產交易金額及其所產生之損益數額：無。
 - (4) 票據背書保證或提供擔保品之期末餘額及其目的：無。

(5) 資金融通之最高餘額、期末餘額、利率區間及當期利息總額：無。

(6) 其他對當期損益或財務狀況有重大影響之交易事項，如債務之提供或收受等：無。

三六、部門資訊

合併公司提供給主要營運決策者用以分配資源及評量部門績效之資訊，著重於營運區域，於 109 及 108 年度合併公司於國內地區從事經營各類醫藥品、化妝品之製造及買賣相關業務，合併公司應報導部門為國內地區。應報導部門之會計政策與附註四所述之重要會計政策彙總說明相同。

(一) 部門收入與營運結果

合併公司收入與營運結果依應報導部門分析如下：

	109年度	108年度
	台 灣 區	台 灣 區
部門收入	\$ 5,283,428	\$ 5,760,797
內部沖銷	(101,048)	(251,003)
合併收入	<u>\$ 5,182,380</u>	<u>\$ 5,509,794</u>
部門損益	\$ 891,329	\$ 955,929
利息收入	351	846
其他收入	26,574	47,553
財務成本	(14,454)	(16,179)
其他利益及損失	(5,814)	12,184
採權益法認列之關聯企業損益份額	<u>24,154</u>	<u>28,300</u>
稅前淨利	<u>\$ 922,140</u>	<u>\$ 1,028,633</u>
折舊及攤銷費用	<u>\$ 260,226</u>	<u>\$ 275,834</u>

部門間銷貨係依市價計價。

部門利益係指各個部門所賺取之利潤，不包含應分攤之利息收入、其他收入、財務成本、其他利益及損失、採權益法認列之關聯企業損益份額及所得稅費用。此衡量金額係提供予主要營運決策者，用以分配資源予部門及評量其績效。

(二) 部門總資產與負債

合併公司資產與負債之衡量金額並未提供予營運決策者，故部門資產與負債無需揭露。

(三) 主要營業收入

合併公司繼續營業單位之主要營業收入分析如下：

藥品及化妝品	109年度	108年度
	<u>\$ 5,182,380</u>	<u>\$ 5,509,794</u>

合併公司係經營藥品及化妝品之製造及買賣為主要業務，因僅經營單一產業，故無產業別財務資訊揭露。

(四) 地區別資訊

合併公司主要於台灣地區營運。

合併公司來自外部客戶之收入依營運地點區分與非流動資產按資產所在地區分之資訊列示如下：

	來自外部客戶之收入		非流動資產	
	109年度	108年度	109年12月31日	108年12月31日
台灣	\$ 4,450,673	\$ 4,932,232	\$ 2,628,221	\$ 3,941,837
美國	42,070	138,087	-	-
中國大陸	255,053	172,777		
其他	<u>434,584</u>	<u>266,698</u>	<u>\$ 2,628,221</u>	<u>\$ 3,941,837</u>
	<u>\$ 5,182,380</u>	<u>\$ 5,509,794</u>		

非流動資產不包括分類為金融工具及遞延所得稅資產。

(五) 主要客戶資訊

109及108年度無來自單一客戶之收入達本集團收入總額之10%以上者。

永信藥品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期末持有有價證券情形

民國 109 年 12 月 31 日

附表一

單位：新台幣仟元

持 有 之 公 司	有 價 證 券 種 類 及 名 稱	與 有 價 證 券 發 行 人 之 關 係	帳 列 科 目	期					備 註
				股 數 / 單 位 數	帳 面 金 額	持 股 比 率 (%)	公 允 價 值 (註 1)		
永信藥品工業（股）公司	股票—敏盛醫控股份有限公司	無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3,161,052	\$ 31,081	2.17%	\$ 31,081	—	
	股票—敏盛資產管理股份有限公司	無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1,338,947	11,706	2.11%	11,706	—	
	股票—有限責任台中市環保科技處理設備利用合作社	無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1,000	8	0.07%	8	—	
	股票—國際綠色處理股份有限公司	無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1,567	14	0.07%	14	—	
	股票—永信國際投資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最終母公司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58,059	1,958	0.02%	2,595	—	
永甲興業股份有限公司									

註 1：未上市（櫃）股票係採第 3 等級公允價值衡量之評價技術及輸入值計算之，請參閱附註二九。

永信藥品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與關係人進、銷貨之金額達新臺幣 1 億元或實收資本額 20%以上
民國 109 年度

附表二

單位：除另予註明者外
，為新台幣仟元

進(銷)貨之公司	交易對象名稱	關係	交易情形				交易條件與一般交易不同之情形及原因		應收(付)票據、帳款		備註
			進(銷)貨	金額	佔總進(銷)貨之比率	授信期間	單價	授信期間	餘額	佔總應收(付)票據、帳款之比率	
永信藥品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永鴻國際生技股份有限公司	最終母公司相同	銷貨	\$ 217,482	4.60%	出貨後 60-120 天內收款	-	-	\$ 84,422	10.31%	

永信藥品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被投資公司資訊、所在地區…相關資訊
民國 109 年度

附表三

單位：新台幣仟元

投 資 公 司 名 稱	被 投 資 公 司 名 稱	所 在 地 區	主 要 營 業 項 目	原 始 投 資 金 額		期 末 持 有			被 投 資 公 司 本期損益（註 1）	本 期 認 列 之 投 資 損 益（註 1）	備 註
				本 期 期 末（註 1）	去 年 底（註 1）	股 數	比 率	帳 面 金 額（註 1）			
永信藥品工業（股）公司	永鴻國際生技股份有限公司	台 灣	藥品製造及買賣	\$ 805,555	\$ 805,555	-	-	\$ -	\$ 107,892	\$ 54,947	註 4
	永甲興業（股）公司	台 灣	進出口貿易	3,675	3,675	3,675	73.50	9,627	2,029	1,491	子公司
	世信生物科技（股）公司	台 灣	生物製劑技術之研發及 技術服務	66,500	66,500	8,750,000	35.00	195,451	69,012	24,154	關聯企業 (註 2)

註 1：係含沖銷側、逆流交易之投資損益。

註 2：採權益法評價之轉投資公司。

註 3：轉投資公司間之投資損益、投資公司長期股權投資與被投資公司間股權淨值，於編製合併報表時，除世信生物科技（股）公司外，業已全數沖銷。

註 4：本公司於 109 年 5 月 7 日董事會並代行股東會決議通過減資以長期股權退還股款。於 109 年 7 月 1 日為減資基準日，將子公司永鴻國際生技股份有限公司 100% 股權退還股款予唯一股東（永信國際投資控股股份有限公司）。減資完成後，由永信國際投資控股股份有限公司直接持有永鴻國際生技股份有限公司 100% 股權。

五、最近年度經會計師查核簽證之公司個體財務報告

會計師查核報告

永信藥品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公鑒：

查核意見

永信藥品工業股份有限公司民國 109 年 12 月 31 日之個體資產負債表，暨民國 109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之個體綜合損益表、個體權益變動表、個體現金流量表，以及個體財務報表附註（包括重大會計政策彙總），業經本會計師查核竣事。

依本會計師之意見，基於本會計師之查核結果及其他會計師之查核報告（請參閱其他事項段），上開個體財務報表在所有重大方面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編製，足以允當表達永信藥品工業股份有限公司民國 109 年 12 月 31 日之個體財務狀況，暨民國 109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之個體財務績效及個體現金流量。

查核意見之基礎

本會計師係依照會計師查核簽證財務報表規則及一般公認審計準則執行查核工作。本會計師於該等準則下之責任將於會計師查核個體財務報表之責任段進一步說明。本會計師所隸屬事務所受獨立性規範之人員已依會計師職業道德規範，與永信藥品工業股份有限公司保持超然獨立，並履行該規範之其他責任。本會計師相信已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作為表示查核意見之基礎。

其他事項

列入上開個體財務報表之部分採用權益法之投資，其財務報表未經本會計師查核，而係由其他會計師查核。因此，本會計師對上開個體財務報表所表示之意見中，有關該等公司財務報表所列之金額係依據其他會計師之查核報告。民國 109 年 12 月 31 日對前述公司採用權益法之投資餘額為新台幣 195,451 仟元，占資產總額之 2.88%，民國 109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對前述公司認列之綜合損益為新台幣 24,154 仟元，占綜合損益之 3.37%。

永信藥品工業股份有限公司民國 108 年度之個體財務報表係由其他會計師查核，並於民國 109 年 3 月 26 日出具無保留意見加其他事項段落之查核報告。

管理階層與治理單位對個體財務報表之責任

管理階層之責任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編製允當表達之個體財務報表，且維持與個體財務報表編製有關之必要內部控制，以確保個體財務報表未存有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

於編製個體財務報表時，管理階層之責任亦包括評估永信藥品工業股份有限公司繼續經營之能力、相關事項之揭露，以及繼續經營會計基礎之採用，除非管理階層意圖清算永信藥品工業股份有限公司或停止營業，或除清算或停業外別無實際可行之其他方案。

永信藥品工業股份有限公司之治理單位（含審計委員會）負有監督財務報導流程之責任。

會計師查核個體財務報表之責任

本會計師查核個體財務報表之目的，係對個體財務報表整體是否存有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取得合理確信，並出具查核報告。合理確信係高度確信，惟依照一般公認審計準則執行之查核工作無法保證必能偵出個體財務報表存有之重大不實表達。不實表達可能導因於舞弊或錯誤。如不實表達之個別金額或彙總數可合理預期將影響個體財務報表使用者所作之經濟決策，則被認為具有重大性。

本會計師依照一般公認審計準則查核時，運用專業判斷並保持專業上之懷疑。本會計師亦執行下列工作：

1. 辨認並評估個體財務報表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風險；對所評估之風險設計及執行適當之因應對策；並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作為查核意見之基礎。因舞弊可能涉及共謀、偽造、故意遺漏、不實聲明或踰越內部控制，故未偵出導因於舞弊之重大不實表達之風險高於導因於錯誤者。

2. 對與查核攸關之內部控制取得必要之瞭解，以設計當時情況下適當之查核程序，惟其目的非對永信藥品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內部控制之有效性表示意見。
3. 評估管理階層所採用會計政策之適當性，及其所作會計估計與相關揭露之合理性。
4. 依據所取得之查核證據，對管理階層採用繼續經營會計基礎之適當性，以及使永信藥品工業股份有限公司繼續經營之能力可能產生重大疑慮之事件或情況是否存在重大不確定性，作出結論。本會計師若認為該等事件或情況存在重大不確定性，則須於查核報告中提醒個體財務報表使用者注意個體財務報表之相關揭露，或於該等揭露係屬不適當時修正查核意見。本會計師之結論係以截至查核報告日所取得之查核證據為基礎。惟未來事件或情況可能導致永信藥品工業股份有限公司不再具有繼續經營之能力。
5. 評估個體財務報表（包括相關附註）之整體表達、結構及內容，以及個體財務報表是否允當表達相關交易及事件。
6. 對於永信藥品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內組成個體之財務資訊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對個體財務報表表示意見。本會計師負責查核案件之指導、監督及執行，並負責形成永信藥品工業股份有限公司查核意見。
本會計師與治理單位溝通之事項，包括所規劃之查核範圍及時間，以及重大查核發現（包括於查核過程中所辨認之內部控制顯著缺失）。

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會計師 李東峰

李東峰



會計師 陳致源

陳致源



證券暨期貨管理委員會核准文號
台財證六字第 0930128050 號

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核准文號
金管證審字第 1060023872 號

中華民國 110 年 3 月 26 日

永信藥品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個體資產負債表

民國 109 年及 108 年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代碼	資產	產	109年12月31日			108年12月31日		
			金額	%	金額	%	金額	%
流動資產								
1100	現金及約當現金（附註四及六）		\$ 863,490	13	\$ 525,430	7		
1110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附註四、七及二六）		23,868	-	-	-		
1150	應收票據淨額（附註九）		157,008	2	169,074	2		
1170	應收帳款淨額（附註四及九）		683,804	10	766,733	10		
1180	應收帳款—關係人（附註九及二七）		135,308	2	176,152	2		
1200	其他應收款（附註二七）		11,991	-	38,659	1		
130X	存貨（附註四及十）		1,850,320	27	1,545,043	20		
1410	預付款項		102,873	2	116,141	2		
11XX	流動資產總計		3,828,662	56	3,337,232	44		
非流動資產								
1517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附註四、八及二六）		42,809	1	59,660	1		
1550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附註四及十一）		205,078	3	1,408,279	18		
1600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附註四、十二、二七及二八）		2,391,327	35	2,407,219	32		
1755	使用權資產（附註四及十三）		11,505	-	9,778	-		
1760	投資性不動產（附註四、十四及二七）		73,889	1	75,056	1		
1780	無形資產（附註四）		57,935	1	20,538	-		
1840	遞延所得稅資產（附註四及二三）		77,206	1	60,627	1		
1990	其他非流動資產（附註十五及二八）		93,524	2	210,736	3		
15XX	非流動資產總計		2,953,273	44	4,251,893	56		
1XXX	資產總計		\$ 6,781,935	100	\$ 7,589,125	100		
代碼	負債及權益							
流動負債								
2100	短期借款（附註十六）		\$ 1,450,000	21	\$ 1,650,000	22		
2130	合約負債—流動（附註四及二一）		8,549	-	5,571	-		
2150	應付票據（附註十七）		607	-	1,986	-		
2170	應付帳款（附註十七）		383,893	6	301,802	4		
2180	應付帳款—關係人（附註二七）		15,501	-	19,618	-		
2219	其他應付款（附註十八及二七）		603,011	9	600,290	8		
2230	本期所得稅負債（附註四及二三）		104,168	2	105,162	1		
2280	租賃負債—流動（附註四及十三）		4,294	-	2,680	-		
2365	退款負債—流動（附註二一）		23,785	-	24,919	-		
2399	其他流動負債		26,690	1	40,531	1		
21XX	流動負債總計		2,620,498	39	2,752,559	36		
非流動負債								
2527	合約負債—非流動（附註四及二一）		253,867	4	-	-		
2540	長期借款（附註十六）		300,000	4	200,000	3		
2550	員工福利負債準備—非流動（附註四及十九）		47,047	1	41,798	1		
2570	遞延所得稅負債（附註四及二三）		25,224	-	15,230	-		
2580	租賃負債—非流動（附註四及十三）		7,269	-	7,127	-		
2640	確定福利負債（附註四及十九）		105,047	2	103,159	1		
25XX	非流動負債總計		738,454	11	367,314	5		
2XXX	負債總計		3,358,952	50	3,119,873	41		
權益（附註二十）								
3110	普通股		666,484	10	1,691,098	22		
3200	資本公積		530	-	530	-		
	保留盈餘							
3310	法定盈餘公積		1,584,240	23	1,502,369	20		
3320	特別盈餘公積		402,208	6	402,208	5		
3350	未分配盈餘		766,732	11	857,985	12		
3300	保留盈餘總計		2,753,180	40	2,762,562	37		
3400	其他權益		2,789	-	15,062	-		
3XXX	權益總計		3,422,983	50	4,469,252	59		
負債與權益總計								
			\$ 6,781,935	100	\$ 7,589,125	100		

後附之附註係本個體財務報告之一部分。

(請參閱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民國 110 年 3 月 26 日查核報告)

董事長：李芳裕

芳裕

經理人：李玲津

總經理
董理

會計主管：李育宜

育宜

永信藥品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個體綜合損益表

民國 109 年及 108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惟
每股盈餘為元

代 碼	109年度		108年度	
	金額	%	金額	%
4000 营業收入淨額（附註四、二一及二七）	\$ 4,724,262	100	\$ 4,673,127	100
5000 营業成本（附註十、二二及二七）	(2,521,490)	(54)	(2,438,398)	(52)
5900 营業毛利	<u>2,202,772</u>	<u>46</u>	<u>2,234,729</u>	<u>48</u>
營業費用（附註二二及二七）				
6100 推銷費用	(821,546)	(17)	(826,941)	(17)
6200 管理費用	(258,735)	(6)	(267,573)	(6)
6300 研究發展費用	(303,417)	(6)	(323,969)	(7)
6450 預期信用迴轉利益	<u>562</u>	<u>-</u>	<u>2,753</u>	<u>-</u>
6000 营業費用合計	(<u>1,383,136</u>)	(<u>29</u>)	(<u>1,415,730</u>)	(<u>30</u>)
6900 营業淨利	<u>819,636</u>	<u>17</u>	<u>818,999</u>	<u>18</u>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附註二二及二七）				
7100 利息收入	232	-	622	-
7010 其他收入	24,661	-	48,123	1
7020 其他利益及損失	(4,619)	-	(2,074)	-
7050 財務成本	(13,432)	-	(14,338)	-
7060 採用權益法認列之關聯企業損益份額	<u>80,592</u>	<u>2</u>	<u>143,096</u>	<u>3</u>
7000 营業外收入及支出合計	<u>87,434</u>	<u>2</u>	<u>175,429</u>	<u>4</u>

(接次頁)

(承前頁)

代 碼		109年度		108年度	
		金額	%	金額	%
7900	稅前淨利	\$ 907,070	19	\$ 994,428	22
7950	所得稅費用(附註四及二三)	(162,704)	(3)	(175,723)	(4)
8200	本年度淨利	<u>744,366</u>	<u>16</u>	<u>818,705</u>	<u>18</u>
	其他綜合損益(稅後淨額)				
	不重分類至損益之項				
	目：				
8311	確定福利計畫之再衡量數	(24,872)	(1)	1,662	-
8316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投資未實現評價損益	(6,831)	-	15,946	-
8330	採用權益法之子公司及關聯企業其他綜合損益份額與不重分類之項目	-	-	556	-
8349	相關之所得稅	<u>4,692</u>	<u>-</u>	(332)	<u>-</u>
8300	本年度其他綜合損益(稅後淨額)	(27,011)	(1)	<u>17,832</u>	<u>-</u>
8500	本年度綜合損益總額	<u>\$ 717,355</u>	<u>15</u>	<u>\$ 836,537</u>	<u>18</u>
	每股盈餘(附註二四)				
	來自繼續營業單位				
9750	基 本	<u>\$ 5.77</u>		<u>\$ 4.26</u>	
9850	稀 釋	<u>\$ 5.73</u>		<u>\$ 4.19</u>	

後附之附註係本個體財務報告之一部分。

(請參閱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民國 110 年 3 月 26 日查核報告)

董事長：李芳裕

經理人：李玲津

會計主管：李育宜

永信藥品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個體權益變動表

民國 109 年及 108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代碼	普通股股本 (附註二十)	資本公积 (附註二十)	法定盈餘公積 保 留 盈 餘 (特別盈餘公積 附 註 二 十)	未分配盈餘 合 計	其他權益—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	按公允價值
A1	108 年 1 月 1 日餘額	\$ 1,691,098	\$ 530	\$ 1,417,997	\$ 402,208	\$ 882,760	\$ 2,702,965
B1	107 年度盈餘指撥及分配			84,372		(84,372)	-
B5	法定盈餘公積	-	-	-	-	-	-
	本公司股東現金股利	-	-	-	-	(760,994)	(760,994)
	小計	-	-	84,372	-	(845,366)	(760,994)
D1	108 年度淨利	-	-	-	-	818,705	818,705
D3	108 年度其他綜合損益	-	-	-	-	1,886	1,886
D5	108 年度綜合損益總額	-	-	-	-	820,591	820,591
Z1	108 年 12 月 31 日餘額	1,691,098	530	1,502,369	402,208	857,985	2,762,562
125							
B1	108 年度盈餘指撥及分配			81,871		(81,871)	-
B5	法定盈餘公積	-	-	-	-	-	-
B9	本公司股東現金股利	-	-	-	-	(509,021)	(509,021)
	本公司股東股票股利	229,989	-	-	-	(229,989)	(229,989)
	小計	229,989	-	81,871	-	(820,881)	(739,010)
D1	109 年度淨利	-	-	-	-	744,366	744,366
D3	109 年度其他綜合損益	-	-	-	-	(20,180)	(20,180)
D5	109 年度綜合損益總額	-	-	-	-	724,186	724,186
E3	以採用權益法之投資充抵減資股款	(1,254,603)	-	-	-	-	-
Q1	處分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 衡量之權益工具投資	-	-	-	-	5,442	5,442
Z1	109 年 12 月 31 日餘額	\$ 666,484	\$ 530	\$ 1,584,240	\$ 402,208	\$ 766,732	\$ 2,753,180
						\$ 2,789	\$ 3,422,983

後附之附註係本個體財務報告之一部分。

(請參閱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民國 110 年 3 月 26 日查核報告)

董事長：李芳裕

經理人：李玲津

會計主管：李育宜

永信藥品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個體現金流量表

民國 109 年及 108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代 碼		109年度	108年度
營業活動之現金流量			
A10000	本年度稅前淨利	\$ 907,070	\$ 994,428
A20010	收益費損項目		
A20100	折舊費用	216,253	221,210
A20200	攤銷費用	14,511	8,759
A20300	預期信用迴轉利益	(562)	(2,753)
A20900	財務成本	13,432	14,338
A21200	利息收入	(232)	(622)
A22300	採用權益法之關聯企業損益之 份額	(80,592)	(143,096)
A22500	處分及報廢不動產、廠房及設 備淨利	(419)	(76)
A23700	存貨跌價及報廢損失	38,621	23,228
A30000	營業資產及負債之淨變動數		
A31130	應收票據	12,102	95,024
A31150	應收帳款	83,455	(26,095)
A31160	應收帳款—關係人	40,844	(27,585)
A31180	其他應收款	26,668	(15,522)
A31200	存 貨	(343,898)	(130,731)
A31230	預付款項	12,883	13,219
A32125	合約負債	256,845	-
A32130	應付票據	(1,379)	(4,475)
A32150	應付帳款	82,091	42,301
A32160	應付帳款—關係人	(4,117)	3,198
A32180	其他應付款	2,997	19,701
A32200	負債準備	5,249	5,153
A32230	其他流動負債	(14,975)	(19,426)
A32240	淨確定福利負債	(22,984)	(22,594)
A33000	營運產生之現金流入	1,243,863	1,047,584
A33100	收取之利息	232	622
A33200	收取之採權益法之投資之現金股利	29,190	82,375
A33300	支付之利息	(13,708)	(14,338)
A33500	支付之所得稅	(165,591)	(187,730)
AAAA	營業活動之淨現金流入	<u>1,093,986</u>	<u>928,513</u>

(接次頁)

(承前頁)

代 碼		109年度	108年度
投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B00020	處分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 10,020	\$ -
B00100	取得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23,868)	-
B02700	取得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201,208)	(482,062)
B02800	處分不動產、廠房及設備價款	419	171
B03800	存出保證金減少（增加）	66,457	(49,513)
B04500	購置無形資產	(10,818)	(4,369)
B06700	其他非流動資產減少（增加）	(1,569)	(45,504)
B07200	預付設備款減少	16,888	62,631
BBBB	投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出	(143,679)	(518,646)
籌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C00100	短期借款增加	200,000	4,000,000
C00200	短期借款減少	(400,000)	(3,800,000)
C01600	舉借長期借款	100,000	200,000
C04020	租賃負債本金償還	(3,226)	(2,888)
C04500	支付股利	(509,021)	(760,994)
CCCC	籌資活動之現金流出	(612,247)	(363,882)
EEEE	本年度現金及約當現金淨增加	338,060	45,985
E00100	年初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525,430	479,445
E00200	年底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 863,490	\$ 525,430

後附之附註係本個體財務報告之一部分。

(請參閱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民國 110 年 3 月 26 日查核報告)

董事長：李芳裕

經理人：李玲津

會計主管：李育宜

永信藥品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個體財務報表附註
民國 109 年及 108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除另註明外，金額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一、公司沿革

永信藥品工業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簡稱本公司)於 54 年 8 月設立，主要營業項目為對各項事業等之一般投資、醫藥品、動物藥品、農業工業藥品及化妝品之製造及買賣業務等。

本公司於 99 年 6 月 9 日經股東會決議通過，並依企業併購法於 100 年 1 月 3 日以股份轉換方式成立「永信國際投資控股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簡稱永信投控)，並經證期局核准本公司股票於同日下市，轉換後本公司為永信國際投資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100% 投資之子公司。

本公司為利於集團全球資源整合及產業發展趨勢，以提高競爭力及經營績效，於民國 109 年 7 月 1 日為基準日，將本公司之子公司永鴻國際生技股份有限公司 100% 股權退還股款予本公司唯一股東，由永信國際投資控股股份有限公司直接持有永鴻國際生技股份有限公司 100% 股權。

本個體財務報告係以本公司之功能性貨幣新台幣表達。

二、通過財務報告之日期及程序

本個體財務報告於 110 年 3 月 26 日經提報董事會後發布。

三、新發布及修訂準則及解釋之適用

(一) 首次適用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以下稱「金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IFRS)、國際會計準則(IAS)、解釋(IFRIC)及解釋公告(SIC)(以下稱「IFRSs」)

適用修正後之金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 IFRSs 將不致造成本公司會計政策之重大變動。

(二) 110 年適用之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以下稱「金管會」)認可之 IFRSs

新發布／修正／修訂準則及解釋	IASB 發布之生效日
IFRS 4 之修正「適用 IFRS 9 之暫時豁免之展延」	發布日起生效
IFRS 9、IAS 39、IFRS 7、IFRS 4 及 IFRS 16 之修正「利率指標變革—第二階段」	2021 年 1 月 1 日以後開始之年度報導期間生效
IFRS 16 之修正「新型冠狀病毒肺炎相關租金減讓」	2020 年 6 月 1 日以後開始之年度報導期間生效

截至本個體財務報告通過發布日止，本公司仍持續評估上述準則、解釋之修正對財務狀況與財務績效之影響，相關影響待評估完成時予以揭露。

(三) IASB 已發布但尚未經金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 IFRSs

新發布／修正／修訂準則及解釋	IASB 發布之生效日(註 1)
「2018-2020 週期之年度改善」	2022 年 1 月 1 日(註 2)
IFRS 3 之修正「更新對觀念架構之索引」	2022 年 1 月 1 日(註 3)
IFRS 10 及 IAS 28 之修正「投資者與其關聯企業或合資間之資產出售或投入」	未定
IFRS 17「保險合約」	2023 年 1 月 1 日
IFRS 17 之修正	2023 年 1 月 1 日
IAS 1 之修正「負債分類為流動或非流動」	2023 年 1 月 1 日
IAS 1 之修正「會計政策之揭露」	2023 年 1 月 1 日(註 6)
IAS 8 之修正「會計估計之定義」	2023 年 1 月 1 日(註 7)
IAS 16 之修正「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達到預定使用狀態前之價款」	2022 年 1 月 1 日(註 4)
IAS 37 之修正「虧損性合約—履行合約之成本」	2022 年 1 月 1 日(註 5)

註 1：除另註明外，上述新發布／修正／修訂準則或解釋係於各該日期以後開始之年度報導期間生效。

註 2：IFRS 9 之修正適用於 2022 年 1 月 1 日以後開始之年度報導期間所發生之金融負債之交換或條款修改；IAS 41「農業」之修正適用於 2022 年 1 月 1 日以後開始之年度報導期間之公允價值衡量；IFRS 1「首次採用 IFRSs」之修正係追溯適用於 2022 年 1 月 1 日以後開始之年度報導期間。

註 3：收購日在年度報導期間開始於 2022 年 1 月 1 日以後之企業合併適用此項修正。

註 4：於 2021 年 1 月 1 日以後始達管理階層預期運作方式之必要地點及狀態之廠房、不動產及設備適用此項修正。

註 5：於 2022 年 1 月 1 日尚未履行所有義務之合約適用此項修正。

註 6：於 2023 年 1 月 1 日以後開始之年度報導期間推延適用此項修正。

註 7：於 2023 年 1 月 1 日以後開始之年度報導期間所發生之會計估計變動及會計政策變動適用此項修正。

截至本個體財務報告通過發布日止，本公司仍持續評估上述準則、解釋之修正對財務狀況與財務績效之影響，相關影響待評估完成時予以揭露。

四、重大會計政策之彙總說明

(一) 遵循聲明

本個體財務報告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編製。

(二) 編製基礎

除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工具及按確定福利義務現值減除計畫資產公允價值認列之淨確定福利負債外，本個體財務報告係依歷史成本基礎編製。

公允價值衡量依照相關輸入值之可觀察程度及重要性分為第 1 等級至第 3 等級：

1. 第 1 等級輸入值：係指於衡量日可取得之相同資產或負債於活絡市場之報價（未經調整）。
2. 第 2 等級輸入值：係指除第 1 等級之報價外，資產或負債直接（亦即價格）或間接（亦即由價格推導而得）之可觀察輸入值。
3. 第 3 等級輸入值：係指資產或負債之不可觀察之輸入值。

本公司於編製個體財務報告時，對投資子公司係採權益法處理。為使本個體財務報告之本年度損益、其他綜合損益及權益與本公司合併財務報告中歸屬於本公司業主之本年度損益、其他綜合損益及權益相同，個體基礎與合併基礎下若干會計處理差異係調整「採用權益法之投資」、「採用權益法之子公司損益份額」、「採用權益法之子公司其他綜合損益份額」暨相關權益項目。

(三) 資產與負債區分流動與非流動之標準

流動資產包括：

1. 主要為交易目的而持有之資產；
2. 預期於資產負債表日後 12 個月內實現之資產；及
3. 現金及約當現金（但不包括於資產負債表日後逾 12 個月用以交換或清償負債而受到限制者）。

流動負債包括：

1. 主要為交易目的而持有之負債；
2. 於資產負債表日後 12 個月內到期清償之負債（即使於資產負債表日後至通過發布財務報告前已完成長期性之再融資或重新安排付款協議，亦屬流動負債），以及
3. 不能無條件將清償期限遞延至資產負債表日後至少 12 個月之負債。惟負債之條款可能依交易對方之選擇，以發行權益工具而導致其清償者，並不影響分類。

非屬上述流動資產或流動負債者，係分類為非流動資產或非流動負債。

(四) 外幣

本公司編製財務報告時，以本公司功能性貨幣以外之貨幣（外幣）交易者，依交易日匯率換算為功能性貨幣記錄。

外幣貨幣性項目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以收盤匯率換算。因交割貨幣性項目或換算貨幣性項目產生之兌換差額，於發生當期認列於損益。

以公允價值衡量之外幣非貨幣性項目係以決定公允價值當日之匯率換算，所產生之兌換差額列為當期損益，惟屬公允價值變動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者，其產生之兌換差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

以歷史成本衡量之外幣非貨幣性項目係以交易日之匯率換算，不再重新換算。

(五) 存 貨

存貨包括原料、物料、製成品及在製品。存貨係以成本與淨變現價值孰低衡量，比較成本與淨變現價值時除同類別存貨外係以個別項目為基礎。淨變現價值係指在正常情況下之估計售價減除至完工尚需投入之估計成本及完成出售所需之估計成本後之餘額。存貨成本之計算係採加權平均法。

(六) 投資子公司

本公司採用權益法處理對子公司之投資。

子公司係指本公司具有控制之個體。

權益法下，投資原始依成本認列，取得日後帳面金額係隨本公司所享有之子公司損益及其他綜合損益份額與利潤分配而增減。此外，針對本公司可享有子公司其他權益之變動係按持股比例認列。

當本公司對子公司所有權權益之變動未導致喪失控制者，係作為權益交易處理。投資帳面金額與所支付或收取對價之公允價值間之差額，係直接認列為權益。

當本公司對子公司之損失份額等於或超過其在該子公司之權益（包括權益法下子公司之帳面金額及實質上屬於本公司對該子公司淨投資組成部分之其他長期權益）時，係繼續按持股比例認列損失。

取得成本超過本公司於取得日所享有構成業務之子公司可辨認資產及負債淨公允價值份額之數額列為商譽，該商譽係包含於該投資之帳面金額且不得攤銷；本公司於取得日所享有構成業務之子公司可辨認資產及負債淨公允價值份額超過取得成本之數額列為當期收益。

本公司評估減損時，係以財務報告整體考量現金產生單位並比較其可回收金額與帳面金額。嗣後若資產可回收金額增加時，將減損損失之迴轉認列為利益，惟資產於減損損失迴轉後之帳面金額，不得超過該項資產在未認列減損損失之情況下，減除應提列攤銷後之帳面金額。歸屬於商譽之減損損失不得於後續期間迴轉。

當喪失對子公司控制時，本公司係按喪失控制日之公允價值衡量其對前子公司之剩餘投資，剩餘投資之公允價值及任何處分價款

與喪失控制當日之投資帳面金額之差額，列入當期損益。此外，於其他綜合損益中所認列與該子公司有關之所有金額，其會計處理係與本公司直接處分相關資產或負債所必須遵循之基礎相同。

本公司與子公司之順流交易未實現損益於個體財務報告予以銷除。本公司與子公司之逆流及側流交易所產生之損益，僅在與本公司對子公司權益無關之範圍內，認列於個體財務報告。

(七) 投資關聯企業

關聯企業係指本公司具有重大影響，但非屬子公司之企業。

本公司對投資關聯企業係採用權益法。

權益法下，投資關聯企業原始依成本認列，取得日後帳面金額係隨本公司所享有之關聯企業損益及其他綜合損益份額與利潤分配而增減。此外，針對關聯企業權益之變動係按持股比例認列。

取得成本超過本公司於取得日所享有关聯企業可辨認資產及負債淨公允價值份額之數額列為商譽，該商譽係包含於該投資之帳面金額且不得攤銷；本公司於取得日所享有关聯企業可辨認資產及負債淨公允價值份額超過取得成本之數額列為當期損益。

關聯企業發行新股時，本公司若未按持股比例認購，致使持股比例發生變動，並因而使投資之股權淨值發生增減時，其增減數調整資本公積一採權益法認列關聯企業股權淨值之變動數及採用權益法之投資。惟若未按持股比例認購或取得致使對關聯企業之所有權益減少者，於其他綜合損益中所認列與該關聯企業有關之金額按減少比例重分類，其會計處理之基礎係與關聯企業若直接處分相關資產或負債所必須遵循之基礎相同；前項調整如應借記資本公積，而採用權益法之投資所產生之資本公積餘額不足時，其差額借記保留盈餘。

當本公司對關聯企業之損失份額等於或超過其在該關聯企業之權益（包括權益法下投資關聯企業之帳面金額及實質上屬於本公司對該關聯企業淨投資組成部分之其他長期權益）時，即停止認列進一步之損失。本公司僅於發生法定義務、推定義務或已代關聯企業支付款項之範圍內，認列額外損失及負債。

本公司於評估減損時，係將投資之整體帳面金額視為單一資產比較可回收金額與帳面金額，進行減損測試，所認列之減損損失不分攤至構成投資帳面金額組成部分之任何資產。減損損失之任何迴轉，於該投資之可回收金額後續增加之範圍內予以認列。

本公司自其投資不再為關聯企業之日停止採用權益法，其對原關聯企業之保留權益以公允價值衡量，該公允價值及處分價款與停止採用權益法當日之投資帳面金額之差額，列入當期損益。此外，於其他綜合損益中所認列與該關聯企業有關之所有金額，其會計處理之基礎係與關聯企業若直接處分相關資產或負債所必須遵循之基礎相同。若對關聯企業之投資成為合資之投資，或對合資之投資成為對關聯企業之投資，本公司係持續採用權益法而不對保留權益作再衡量。

本公司與關聯企業間之逆流、順流及側流交易所產生之損益，僅在與本公司對關聯企業權益無關之範圍內，認列於個體財務報告。

(八)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係以成本認列，後續以成本減除累計折舊及累計減損損失後之金額衡量。

建造中之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係以成本減除累計減損損失後之金額認列。成本包括專業服務費用及符合資本化條件之借款成本。該等資產於完工並達預期使用狀態時，分類至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之適當類別並開始提列折舊。

除自有土地不提列折舊外，其餘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於耐用年限內按直線基礎，對每一重大部分單獨提列折舊。本公司至少於每一年度結束日對估計耐用年限、殘值及折舊方法進行檢視，並推延適用會計估計變動之影響。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除列時，淨處分價款與該資產帳面金額間之差額係認列於損益。

(九) 投資性不動產

投資性不動產係為賺取租金或資本增值或兩者兼具而持有之不動產。投資性不動產亦包括目前尚未決定未來用途所持有之土地。

自有之投資性不動產原始以成本（包括交易成本）衡量，後續以成本減除累計折舊及累計減損損失後之金額衡量。

投資性不動產採直線基礎提列折舊。

投資性不動產除列時，淨處分價款與該資產帳面金額間之差額係認列於損益。

(十) 無形資產

單獨取得之有限耐用年限無形資產原始以成本衡量，後續係以成本減除累計攤銷及累計減損損失後之金額衡量。無形資產於耐用年限內按直線基礎進行攤銷，本公司至少於每一年度結束日對估計耐用年限、殘值及攤銷方法進行檢視，並推延適用會計估計變動之影響。非確定耐用年限無形資產係以成本減除累計減損損失列報。

無形資產除列時，淨處分價款與該資產帳面金額間之差額係認列於當期損益。

(十一)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使用權資產及無形資產之減損

本公司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評估是否有任何跡象顯示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使用權資產及無形資產可能已減損。若有任一減損跡象存在，則估計該資產之可回收金額。倘無法估計個別資產之可回收金額，本公司估計該資產所屬現金產生單位之可回收金額。

可回收金額為公允價值減出售成本與其使用價值之較高者。個別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之可回收金額若低於其帳面金額時，將該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之帳面金額調減至其可回收金額，減損損失係認列於損益。

當減損損失於後續迴轉時，該資產、現金產生單位或合約成本相關資產之帳面金額調增至修訂後之可回收金額，惟增加後之帳面金額以不超過該資產、現金產生單位或合約成本相關資產若未於以前年度認列減損損失時所決定之帳面金額（減除攤銷或折舊）。減損損失之迴轉係認列於損益。

(十二) 金融工具

金融資產與金融負債於本公司成為該工具合約條款之一方時認列於個體資產負債表。

原始認列金融資產與金融負債時，若金融資產或金融負債非屬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者，係按公允價值加計直接可歸屬於取得或發行金融資產或金融負債之交易成本衡量。直接可歸屬於取得或發行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或金融負債之交易成本，則立即認列為損益。

1. 金融資產

金融資產之慣例交易係採交易日會計認列及除列。

(1) 衡量種類

本公司所持有之金融資產種類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與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投資。

A.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係強制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強制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包括未指定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投資，及不符合分類為按攤銷後成本衡量或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債務工具投資。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係按公允價值衡量，其再衡量產生之利益或損失係認列於損益。公允價值之決定方式請參閱附註二六。

B.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本公司投資金融資產若同時符合下列兩條件，則分類為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 a. 係於某經營模式下持有，該模式之目的係持有金融資產以收取合約現金流量；及
- b. 合約條款產生特定日期之現金流量，該等現金流量完全為支付本金及流通在外本金金額之利息。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包括現金及約當現金、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應收帳款）於原始認列後，係

以有效利息法決定之總帳面金額減除任何減損損失之攤銷後成本衡量，任何外幣兌換損益則認列於損益。

除下列兩種情況外，利息收入係以有效利率乘以金融資產總帳面金額計算：

- a. 購入或創始之信用減損金融資產，利息收入係以信用調整後有效利率乘以金融資產攤銷後成本計算。
- b. 非屬購入或創始之信用減損，但後續變成信用減損之金融資產，應自信用減損後之次一報導期間起以有效利率乘以金融資產攤銷後成本計算利息收入。

信用減損金融資產係指發行人或債務人已發生重大財務困難、違約、債務人很有可能聲請破產或其他財務重整或由於財務困難而使金融資產之活絡市場消失。

約當現金包括自取得日起 3 個月內、高度流動性、可隨時轉換成定額現金且價值變動風險甚小之定期存款，係用於滿足短期現金承諾。

C.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投資

本公司於原始認列時，可作一不可撤銷之選擇，將非持有供交易且非企業合併收購者所認列或有對價之權益工具投資，指定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投資係按公允價值衡量，後續公允價值變動列報於其他綜合損益，並累計於其他權益中。於投資處分時，累積損益直接移轉至保留盈餘，並不重分類為損益。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投資之股利於本公司收款之權利確立時認列於損益中，除非該股利明顯代表部分投資成本之回收。

(2) 金融資產之減損

本公司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按預期信用損失評估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含應收帳款）之減損損失。

應收帳款按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認列備抵損失。其他金融資產係先評估自原始認列後信用風險是否顯著增加，若未顯著增加，則按 12 個月預期信用損失認列備抵損失，若已顯著增加，則按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認列備抵損失。

預期信用損失係以發生違約之風險作為權重之加權平均信用損失。12 個月預期信用損失係代表金融工具於報導日後 12 個月內可能違約事項所產生之預期信用損失，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則代表金融工具於預期存續期間所有可能違約事項產生之預期信用損失。

所有金融資產之減損損失係藉由備抵帳戶調降其帳面金額。

(3) 金融資產之除列

本公司僅於對來自金融資產現金流量之合約權利失效，或已移轉金融資產且該資產所有權之幾乎所有風險及報酬已移轉予其他企業時，始將金融資產除列。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整體除列時，其帳面金額與所收取對價間之差額係認列於損益。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債務工具投資整體除列時，其帳面金額與所收取對價加計已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之任何累計利益或損失之總和間之差額係認列於損益。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投資整體除列時，累積損益直接移轉至保留盈餘，並不重分類為損益。

2. 權益工具

本公司發行之債務及權益工具係依據合約協議之實質與金融負債及權益工具之定義分類為金融負債或權益。

本公司發行之權益工具係以取得之價款扣除直接發行成本後之金額認列。

再收回本公司本身之權益工具係於權益項下認列與減除。購買、出售、發行或註銷本公司本身之權益工具不認列於損益。

3. 金融負債

(1) 後續衡量

所有金融負債係以有效利息法按攤銷後成本衡量。

(2) 金融負債之除列

除列金融負債時，其帳面金額與所支付對價（包含任何所移轉之非現金資產或承擔之負債）間之差額認列為損益。

(十三) 收入認列

本公司於客戶合約辨認履約義務後，將交易價格分攤至各履約義務，並於滿足各履約義務時認列收入。

商品銷貨收入來自醫藥相關產品之銷售。由於醫藥相關產品於運抵客戶指定地點時及起運時，客戶對商品已有訂定價格與使用之權利且負有再銷售之主要責任，並承擔商品陳舊過時風險，本公司係於該時點認列收入及應收帳款。

客戶忠誠計畫係於客戶購買商品時給予未來兌換商品之點數，該點數提供重要權利，分攤至點數之交易價格於收取時認列合約負債，並於點數兌換或失效時轉列收入。

去料加工時，加工產品所有權之控制並未移轉，是以去料時不認列收入。

(十四) 租 賃

本公司於合約成立日評估合約是否係屬（或包含）租賃。

1. 本公司為出租人

當租賃條款係移轉附屬於資產所有權之幾乎所有風險與報酬予承租人，則將其分類為融資租賃。所有其他租賃則分類為營業租賃。

營業租賃下，減除租賃誘因後之租賃給付係按直線基礎於相關租賃期間內認列為收益。因取得營業租賃所發生之原始直接成本，係加計至標的資產之帳面金額，並按直線基礎於租賃期間內認列為費用。

當租賃同時包含土地及建築物要素時，本公司係依附屬於各要素所有權之幾乎所有風險與報酬是否已移轉予承租人以評估各要素之分類係為融資租賃或營業租賃。租賃給付按合約成立日土地及建築物租賃權利之公允價值相對比例分攤予土地及建築物。若租賃給付能可靠地分攤至此兩項要素，各要素係按所適用之租賃分類處理。若租賃給付無法可靠地分攤至此兩項要素，則整體租賃係分類為融資租賃，惟若此兩項要素均明顯符合營業租賃標準，則整體租賃分類為營業租賃。

2. 本公司為承租人

除適用認列豁免之低價值標的資產租賃及短期租賃之租賃給付係按直線基礎於租賃期間內認列為費用，其他租賃皆於租賃開始日認列使用權資產及租賃負債。

使用權資產原始按成本（包含租賃負債之原始衡量金額、租賃開始日前支付之租賃給付減除收取之租賃誘因、原始直接成本及復原標的資產之估計成本）衡量，後續按成本減除累計折舊及累計減損損失後之金額衡量，並調整租賃負債之再衡量數。使用權資產係單獨表達於個體資產負債表。

使用權資產採直線基礎自租賃開始日起至耐用年限屆滿時或租賃期間屆滿時兩者之較早者提列折舊。

租賃負債原始按租賃給付之現值衡量。若租賃隱含利率容易確定，租賃給付使用該利率折現。若該利率並非容易確定，則使用承租人增額借款利率。

後續，租賃負債採有效利息法按攤銷後成本基礎衡量，且利息費用係於租賃期間分攤。本公司再衡量租賃負債，並相對調整使用權資產，惟若使用權資產之帳面金額已減至零，則剩餘之再衡量金額認列於損益中。對於不以單獨租賃處理之租賃修改，因減少租賃範圍之租賃負債再衡量係調減使用權資產，並認列租賃部分或全面終止之損益；因其他修改之租賃負債再衡量係調整使用權資產。租賃負債係單獨表達於個體資產負債表。

(十五) 借款成本

直接可歸屬於取得、建造或生產符合要件之資產之借款成本，係作為該資產成本之一部分，直到該資產達到預定使用或出售狀態之幾乎所有必要活動已完成為止。

特定借款如於符合要件之資本支出發生前進行暫時投資而賺取之投資收入，係自符合資本化條件之借款成本中減除。

除上述外，所有其他借款成本係於發生當期認列為損益。

(十六) 員工福利

1. 短期員工福利

短期員工福利相關負債係以換取員工服務而預期支付之非折現金額衡量。

2. 退職後福利

確定提撥退休計畫之退休金係於員工提供服務期間將應提撥之退休金數額認列為費用。

確定福利退休計畫之確定福利成本（含服務成本、淨利息及再衡量數）係採預計單位福利法精算。服務成本及淨確定福利負債（資產）淨利息於發生時認列為員工福利費用。再衡量數（含精算損益及扣除利息後之計畫資產報酬）於發生時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並列入保留盈餘，後續期間不重分類至損益。

淨確定福利負債（資產）係確定福利退休計畫之提撥短绌（剩餘）。淨確定福利資產不得超過從該計畫退還提撥金或可減少未來提撥金之現值。

3. 其他長期員工福利

其他長期員工福利與確定福利退休計畫之會計處理相同，惟相關再衡量數係認列於損益。

(十七) 所得稅

所得稅費用係當期所得稅及遞延所得稅之總和。

1. 當期所得稅

依中華民國所得稅法規定計算之未分配盈餘加徵所得稅，係於股東會決議年度認列。

以前年度應付所得稅之調整，列入當期所得稅。

2. 遲延所得稅

遞延所得稅係依帳載資產及負債帳面金額與計算課稅所得之課稅基礎二者所產生之暫時性差異計算。

遞延所得稅負債一般係就所有應課稅暫時性差異予以認列，而遞延所得稅資產則於很有可能有課稅所得以供可減除暫時性差異使用時認列。

與投資子公司及關聯企業相關之應課稅暫時性差異皆認列遞延所得稅負債，惟本公司若可控制暫時性差異迴轉之時點，且該暫時性差異很有可能於可預見之未來不會迴轉者除外。與此類投資有關之可減除暫時性差異，僅於其很有可能有足夠課稅所得用以實現暫時性差異，且於可預見之未來預期將迴轉的範圍內，予以認列遞延所得稅資產。

遞延所得稅資產之帳面金額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予以重新檢視，並針對已不再很有可能有足夠之課稅所得以供其回收所有或部分資產者，調減帳面金額。原未認列為遞延所得稅資產者，亦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予以重新檢視，並在未來很有可能產生課稅所得以供其回收所有或部分資產者，調增帳面金額。

遞延所得稅資產及負債係以預期負債清償或資產實現當期之稅率衡量，該稅率係以資產負債表日已立法或已實質性立法之稅率及稅法為基礎。遞延所得稅負債及資產之衡量係反映本公司於資產負債表日預期回收或清償其資產及負債帳面金額之方式所產生之租稅後果。

3. 當期及遞延所得稅

當期及遞延所得稅係認列於損益，惟與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或直接計入權益之項目相關之當期及遞延所得稅係分別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或直接計入權益。

五、重大會計判斷、估計及假設不確定性之主要來源

本公司於採用會計政策時，對於不易自其他來源取得相關資訊者，管理階層必須基於歷史經驗及其他攸關之因素作出相關之判斷、估計及假設。實際結果可能與估計有所不同。

本公司將新型冠狀病毒肺炎疫情造成之經濟影響納入重大會計估計之考量，管理階層將對估計與基本假設持續檢視。若估計之修正僅影響當期，則於修正當期認列；若會計估計之修正同時影響當期及未來期間，則於修正當期及未來期間認列。

六、現金及約當現金

	109年12月31日	108年12月31日
庫存現金及週轉金	\$ 204	\$ 189
銀行支票及活期存款	<u>863,286</u>	<u>525,241</u>
	<u>\$ 863,490</u>	<u>\$ 525,430</u>

七、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109年12月31日	108年12月31日
<u>金融資產—流動</u>		
強制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		
非衍生金融資產		
產品開發投資協議	<u>\$ 23,868</u>	<u>\$ _____-</u>

本公司與其他公司簽訂產品開發合作之投資協議，投資協議依規定產品開發成果因授權而取得授權金時，將依一定比例分配權利金。

八、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109年12月31日	108年12月31日
<u>非流動</u>		
未上市（櫃）股票	<u>\$ 42,809</u>	<u>\$ 59,660</u>

本公司投資上述權益工具係以中長期持有為目的，並預期透過長期投資獲利。本公司管理階層認為若將該等投資之短期公允價值波動列入損益，與前述長期投資規劃並不一致，因此選擇指定該等投資為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

九、應收票據及應收帳款

	109年12月31日	108年12月31日
<u>應收票據</u>		
應收票據	\$ 157,485	\$ 169,587
減：備抵損失	<u>(477)</u>	<u>(513)</u>
	<u>\$ 157,008</u>	<u>\$ 169,074</u>
<u>應收帳款</u>		
應收帳款	\$ 685,912	\$ 769,470
減：備抵損失	<u>(2,108)</u>	<u>(2,737)</u>
	<u>\$ 683,804</u>	<u>\$ 766,733</u>

本公司對商品銷售之平均授信期間為 75~120 天。認列應收帳款之損失減損評估，係依據個別評估、帳齡分析、歷史經驗及客戶目前財務狀況分析，以估計無法回收之金額。

除已有客觀證據顯示特定交易對方之應收帳款無法回收而個別認列適當之備抵損失外，原則上其備抵損失提列係參考歷史經驗採集體評估，將客戶區分為不同風險群組並依各群組之預期信用損失率認列備抵損失。

本公司應收票據及應收帳款之帳齡分析如下：

109 年 12 月 31 日

	應收票據	應收帳款
未逾期	\$ 157,485	\$ 659,363
60 天內	-	26,413
61-120 天	-	136
121 天以上	-	-
	<u>\$ 157,485</u>	<u>\$ 685,912</u>

108 年 12 月 31 日

	應收票據	應收帳款
未逾期	\$ 169,587	\$ 756,183
60 天內	-	13,246
61-120 天	-	41
121 天以上	-	-
	<u>\$ 169,587</u>	<u>\$ 769,470</u>

十、存 貨

	109年12月31日	108年12月31日
製成品	\$ 458,337	\$ 439,262
在製品	164,464	201,175
原 料	1,065,815	799,943
物 料	137,904	95,545
在途存貨	<u>23,800</u>	<u>9,118</u>
	<u>\$ 1,850,320</u>	<u>\$ 1,545,043</u>

109 及 108 年度之銷貨成本包括存貨跌價及報廢損失分別為 38,621 仟元及 23,228 仟元。

十一、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109年12月31日	108年12月31日
投資子公司	\$ 9,627	\$ 1,210,732
投資關聯企業	<u>195,451</u>	<u>197,547</u>
	<u>\$ 205,078</u>	<u>\$ 1,408,279</u>

(一) 投資子公司

	109年12月31日	108年12月31日
非上市（櫃）公司		
永鴻國際生技股份有限公司	\$ -	\$ 1,199,656
永甲興業股份有限公司	<u>9,627</u>	<u>11,076</u>
	<u>\$ 9,627</u>	<u>\$ 1,210,732</u>

子 公 司 名 稱	所 有 權 權 益 及 表 決 權 百 分 比	
	109年12月31日	108年12月31日
永鴻國際生技股份有限公司	-	100
永甲興業股份有限公司	73.5	73.5

本公司於 109 年 5 月 7 日董事會並代行股東會決議通過減資以長期股權退還股款。於 109 年 7 月 1 日為減資基準日，將子公司永鴻國際生技股份有限公司 100% 股權退還股款予唯一股東（永信國際投資控股股份有限公司）。減資完成後，由永信國際投資控股股份有限公司直接持有永鴻國際生技股份有限公司 100% 股權。

(二) 投資關聯企業

	109年12月31日	108年12月31日
個別不重大之關聯企業	<u>\$ 195,451</u>	<u>\$ 197,547</u>

個別不重大之合資彙總資訊

	109年12月31日	108年12月31日
本公司享有之份額 本年度淨利	<u>\$ 24,154</u>	<u>\$ 28,300</u>

十二、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土	地	房屋及建築	機器設備	運輸設備	辦公設備	其他設備	未完工程	合計
<u>成本</u>									
108年1月1日餘額	\$1,156,486	\$2,181,750	\$2,645,413	\$ 28,141	\$ 125,703	\$ 575,886	\$ 118,382	\$6,831,761	
新增	236,556	11,446	43,760	3,170	1,357	13,644	172,129	482,062	
處分及報廢	-	(1,096)	(10,245)	-	(276)	(3,354)	-	(14,971)	
重分類	(26,939)	31,381	141,056	-	-	5,380	(191,281)	(40,403)	
108年12月31日餘額	<u>\$1,366,103</u>	<u>\$2,223,481</u>	<u>\$2,819,984</u>	<u>\$ 31,311</u>	<u>\$ 126,784</u>	<u>\$ 591,556</u>	<u>\$ 99,230</u>	<u>\$7,258,449</u>	
<u>累計折舊及減損</u>									
108年1月1日餘額	\$ -	\$1,748,152	\$2,286,216	\$ 21,125	\$ 117,397	\$ 482,885	\$ -	\$4,655,775	
折舊費用	-	61,955	114,163	2,196	4,062	34,816	-	217,192	
處分及報廢	-	(1,096)	(10,150)	-	(276)	(3,354)	-	(14,876)	
重分類	(6,861)	-	-	-	-	-	-	(6,861)	
108年12月31日餘額	<u>\$ -</u>	<u>\$1,802,150</u>	<u>\$2,390,229</u>	<u>\$ 23,321</u>	<u>\$ 121,183</u>	<u>\$ 514,347</u>	<u>\$ -</u>	<u>\$4,851,230</u>	
108年12月31日淨額	<u>\$1,366,103</u>	<u>\$ 421,331</u>	<u>\$ 429,755</u>	<u>\$ 7,990</u>	<u>\$ 5,601</u>	<u>\$ 77,209</u>	<u>\$ 99,230</u>	<u>\$2,407,219</u>	
<u>成本</u>									
109年1月1日餘額	\$1,366,103	\$2,223,481	\$2,819,984	\$ 31,311	\$ 126,784	\$ 591,556	\$ 99,230	\$7,258,449	
增加	-	72,703	40,260	-	432	23,373	64,440	201,208	
處分及報廢	-	(5,510)	(15,592)	-	-	(4,126)	-	(25,228)	
重分類	(33,712)	53,993	-	472	6,764	(100,210)	(5,269)		
109年12月31日餘額	<u>\$1,366,103</u>	<u>\$2,324,386</u>	<u>\$2,898,645</u>	<u>\$ 31,311</u>	<u>\$ 127,688</u>	<u>\$ 617,567</u>	<u>\$ 63,460</u>	<u>\$7,429,160</u>	
<u>累計折舊及減損</u>									
109年1月1日餘額	\$ -	\$1,802,150	\$2,390,229	\$ 23,321	\$ 121,183	\$ 514,347	\$ -	\$4,851,230	
折舊費用	-	60,625	113,920	2,495	2,364	32,427	-	211,831	
處分及報廢	-	(5,510)	(15,592)	-	-	(4,126)	-	(25,228)	
重分類	(1,235)	(1,235)	-	-	-	-	-		
109年12月31日餘額	<u>\$ -</u>	<u>\$1,858,500</u>	<u>\$2,487,322</u>	<u>\$ 25,816</u>	<u>\$ 123,547</u>	<u>\$ 542,648</u>	<u>\$ -</u>	<u>\$5,037,833</u>	
109年12月31日淨額	<u>\$1,366,103</u>	<u>\$ 465,886</u>	<u>\$ 411,323</u>	<u>\$ 5,495</u>	<u>\$ 4,141</u>	<u>\$ 74,919</u>	<u>\$ 63,460</u>	<u>\$2,391,327</u>	

於 109 及 108 年度由於並無減損跡象，故本公司未進行減損評估。

本公司之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以直線基礎按下列耐用年數計提折

舊：

房屋及建築	1至36年
機器設備	1至15年
運輸設備	5至6年
辦公設備	2至8年
其他設備	1至11年

設定質押作為擔保之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金額，請參閱附註二八。

十三、租賃協議

(一) 使用權資產

	109年12月31日	108年12月31日
使用權資產帳面金額		
土地	\$ 2,154	\$ 2,903
建築物	5,214	6,875
運輸設備	<u>4,137</u>	<u>-</u>
	<u>\$ 11,505</u>	<u>\$ 9,778</u>
使用權資產之增添	<u>109年度</u>	<u>108年度</u>
	<u>\$ 4,982</u>	<u>\$ 1,573</u>
使用權資產之折舊費用		
土地	\$ 749	\$ 749
建築物	2,137	1,918
運輸設備	118	-
機器設備	<u>251</u>	<u>250</u>
	<u>\$ 3,255</u>	<u>\$ 2,917</u>

(二) 租賃負債

	109年12月31日	108年12月31日
租賃負債帳面金額		
流動	\$ 4,294	\$ 2,680
非流動	<u>7,269</u>	<u>7,127</u>
	<u>\$ 11,563</u>	<u>\$ 9,807</u>

租賃負債之折現率區間如下：

	109年12月31日	108年12月31日
土地	1.05%	1.05%
建築物	0.90%~1.05%	1.05%
運輸設備	0.78%	1.05%
機器設備	1.05%	1.05%

(三) 重要承租活動及條款

本公司承租若干機器及運輸設備以供營業使用，租賃期間為 1 至 3 年。於租賃期間屆滿時，該等租賃協議並無續租或承購權之條款。

本公司亦承租若干土地及建築物做為廠房、辦公室使用，租賃期間為 2 至 10 年。於租賃期間終止時，本公司對所租賃之土地及建築物並無優惠承購權。

(四) 其他租賃資訊

本公司以營業租賃出租投資性不動產之協議請參閱附註十四。

	109年度	108年度
短期及低價值資產租賃費用	\$ 216	\$ 35
租賃之現金流出總額	<u>\$ 3,538</u>	<u>\$ 2,997</u>

本公司選擇對符合短期租賃之建築物及符合低價值資產租賃之若干辦公設備租賃適用認列之豁免，不對該等租賃認列相關使用權資產及租賃負債。

十四、投資性不動產

	109 年度	108 年度
<u>成 本</u>		
1 月 1 日餘額	\$ 91,658	\$ 51,255
重 分 類	<u>-</u>	<u>40,403</u>
12 月 31 日餘額	<u>\$ 91,658</u>	<u>\$ 91,658</u>
<u>累計折舊及減損</u>		
1 月 1 日餘額	\$ 16,602	\$ 8,640
折舊費用	1,167	1,101
重 分 類	<u>-</u>	<u>6,861</u>
12 月 31 日餘額	<u>\$ 17,769</u>	<u>\$ 16,602</u>
12 月 31 日淨額	<u>\$ 73,889</u>	<u>\$ 75,056</u>

本公司之投資性不動產之房屋及其裝修工程係以直線基礎按 4 至 34 年之耐用年限計提折舊。

投資性不動產出租之租賃期間為 2 至 3 年，並有延展租期之選擇權。承租人於行使續租權時，約定依市場租金行情調整租金。承租人於租賃期間結束時不具有投資性不動產之優惠承購權。

於 109 年 12 月 31 日，以營業租賃出租投資性不動產之未來將收取之租賃給付總額如下：

	109年12月31日
第1年	\$ 2,126
第2年	<u>786</u>
	<u><u>\$ 2,912</u></u>

投資性不動產公允價值未經獨立評價人員評價，僅由本公司管理階層採用市場參與者常用之評價模型以第 3 等級輸入值衡量。該評價係取得內政部不動產交易實價查詢交易價格之市場證據評價所得公允價值。於 109 年及 108 年 12 月 31 日之公允價值分別為 157,777 仟元及 157,738 仟元。

十五、其他非流動資產

	109年12月31日	108年12月31日
存出保證金	\$ 50,196	\$ 116,653
預付設備款	33,502	48,579
受限制資產	4,000	4,000
其他非流動資產	<u>5,826</u>	<u>41,504</u>
	<u><u>\$ 93,524</u></u>	<u><u>\$ 210,736</u></u>

本公司設定質押之部分其他非流動資產，請參閱附註二八。

十六、借　　款

(一) 短期借款

	109年12月31日	108年12月31日
<u>無擔保借款</u>		
信用額度借款	<u>\$ 1,450,000</u>	<u>\$ 1,650,000</u>

銀行週轉性借款之利率於 109 年及 108 年 12 月 31 日分別為 0.75%~1.00% 及 0.85%~0.97% 。

(二) 長期借款

	109年12月31日	108年12月31日
<u>無擔保借款</u>		
銀行借款	<u>\$ 300,000</u>	<u>\$ 200,000</u>
利率區間		
信用借款	0.78%	1.02%
最後到期日	111 年 6 月	110 年 6 月

十七、應付票據及應付帳款

	109年12月31日	108年12月31日
<u>應付票據</u>		
因營業而發生	<u>\$ 607</u>	<u>\$ 1,986</u>
<u>應付帳款</u>		
應付帳款	<u>\$ 383,893</u>	<u>\$ 301,802</u>

應付票據及帳款皆不加計利息。本公司訂有財務風險管理政策，以確保所有應付款於預先約定之信用期限內償還。

十八、其他應付款

	109年12月31日	108年12月31日
應付薪資及獎金	\$ 327,198	\$ 335,874
應付員工酬勞	38,193	41,871
應付董事酬勞	8,468	10,467
應付研究費	5,850	7,940
應付設備款	4,412	8,409
其 他	<u>218,890</u>	<u>195,729</u>
	<u>\$ 603,011</u>	<u>\$ 600,290</u>

十九、退職後福利計畫

(一) 確定提撥計畫

本公司所適用「勞工退休金條例」之退休金制度，係屬政府管理之確定提撥退休計畫，依員工每月薪資 6% 提撥退休金至勞工保險局之個人專戶。109 及 108 年度，本公司依上開退休金辦法認列之退休金成本分別為 32,029 仟元及 30,899 仟元。

(二) 確定福利計畫

本公司依我國「勞動基準法」辦理之退休金制度係屬政府管理之確定福利退休計畫。員工退休金之支付，係根據服務年資及核准退休日前 6 個月平均工資計算。本公司按員工每月薪資總額 5% 提撥退休金，交由勞工退休準備金監督委員會以該委員會名義存入台灣銀行之專戶，年度終了前，若估算專戶餘額不足給付次一年度內預估達到退休條件之勞工，次年度 3 月底前將一次提撥其差額。該專戶係委託勞動部勞動基金運用局管理，本公司並無影響投資管理策略之權利。

列入個體資產負債表之確定福利計畫金額列示如下：

	109年12月31日	108年12月31日
確定福利義務現值	\$ 455,857	\$ 434,761
計畫資產公允價值	(350,810)	(331,602)
淨確定福利負債	<u>\$ 105,047</u>	<u>\$ 103,159</u>

淨確定福利負債變動如下：

	確定福利 義務現值	計畫資產 公允價值	淨確定福利 負債
108 年 1 月 1 日	<u>\$ 436,575</u>	<u>\$ 309,160</u>	<u>\$ 127,415</u>
服務成本			
當期服務成本	2,846	-	2,846
利息費用	<u>5,675</u>	<u>4,190</u>	<u>1,485</u>
認列於損益	<u>8,521</u>	<u>4,190</u>	<u>4,331</u>
再衡量數			
計畫資產報酬（除包含於 淨利息之金額外）	-	9,512	(9,512)
－經驗調整	<u>7,850</u>	-	<u>7,850</u>
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	<u>7,850</u>	<u>9,512</u>	(1,662)
雇主提撥	-	25,746	(25,746)
福利支付	(17,006)	(17,006)	-
其 他	(1,179)	-	(1,179)
108 年 12 月 31 日	<u>\$ 434,761</u>	<u>\$ 331,602</u>	<u>\$ 103,159</u>

(接次頁)

(承前頁)

	確 定 福 利 義 務 現 值	計 畫 資 產 公 允 價 值	淨 確 定 福 利 負 債
109 年 1 月 1 日	<u>\$ 434,761</u>	<u>\$ 331,602</u>	<u>\$ 103,159</u>
服務成本			
當期服務成本	2,299	-	2,299
利息費用	<u>4,782</u>	<u>3,800</u>	<u>982</u>
認列於損益	<u>7,081</u>	<u>3,800</u>	<u>3,281</u>
再衡量數			
計畫資產報酬（除包含於 淨利息之金額外）	-	9,422	(9,422)
精算（利益）損失			
- 財務假設變動	14,379	-	14,379
- 經驗調整	<u>19,915</u>	<u>-</u>	<u>19,915</u>
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	<u>34,294</u>	<u>9,422</u>	<u>24,872</u>
雇主提撥	-	26,178	(26,178)
福利支付	(20,192)	(20,192)	-
其 他	(87)	-	(87)
109 年 12 月 31 日	<u>\$ 455,857</u>	<u>\$ 350,810</u>	<u>\$ 105,047</u>

本公司因「勞動基準法」之退休金制度暴露於下列風險：

1. 投資風險：勞動部勞動基金運用局透過自行運用及委託經營方式，將勞工退休基金分別投資於國內（外）權益證券與債務證券及銀行存款等標的，惟本公司之計畫資產得分配金額係以不低於當地銀行 2 年定期存款利率計算而得之收益。
2. 利率風險：政府公債之利率下降將使確定福利義務現值增加，惟計畫資產之債務投資報酬亦會隨之增加，兩者對淨確定福利負債之影響具有部分抵銷之效果。
3. 薪資風險：確定福利義務現值之計算係參考計畫成員之未來薪資。因此計畫成員薪資之增加將使確定福利義務現值增加。

本公司之確定福利義務現值係由合格精算師進行精算，衡量日之重大假設如下：

	109年12月31日	108年12月31日
折現率	0.75%	1.10%
薪資預期增加率	2.00%	2.00%

若重大精算假設分別發生合理可能之變動，在所有其他假設維持不變之情況下，將使確定福利義務現值增加（減少）之金額如下：

	109年12月31日	108年12月31日
折現率		
增加 0.25%	(\$ 10,357)	(\$ 10,727)
減少 0.25%	<u>\$ 10,804</u>	<u>\$ 11,204</u>
薪資預期增加率		
增加 1%	\$ 45,034	\$ 46,962
減少 1%	(\$ 38,860)	(\$ 40,311)

由於精算假設可能彼此相關，僅單一假設變動之可能性不大，故上述敏感度分析可能無法反映確定福利義務現值實際變動情形。

	109年12月31日	108年12月31日
預期 1 年內提撥金額	<u>\$ 26,178</u>	<u>\$ 27,600</u>
確定福利義務平均到期期間	12.4 年	13.2 年

本公司之委任經理人，每月按薪資總額之 1% 提列退休金準備。109 年及 108 年度本公司依上開退休金辦法認列之退休金成本分別為 5,249 仟元及 5,153 仟元。截至 109 年及 108 年 12 月 31 日，提列之委任經理人之其他員工福利負債準備分別為 47,047 仟元及 41,798 仟元。

二十、權益

(一) 普通股

	109年12月31日	108年12月31日
額定股數（仟股）	<u>310,000</u>	<u>310,000</u>
額定股本	<u>\$ 3,100,000</u>	<u>\$ 3,100,000</u>
已發行且已收足股款之股數 (仟股)	<u>66,648</u>	<u>169,110</u>
已發行股本	<u>\$ 666,484</u>	<u>\$ 1,691,098</u>

本公司於 109 年 5 月 7 日董事會並代行股東會決議通過減資以本公司持有永鴻國際生技股份有限公司 100% 之長期股權退還股款。本公司登記資本總額為新台幣 3,100,000 仟元，分為 310,000 仟股，減資前實收資本額為 1,691,098 仟元，已發行普通股 169,110 仟股，每股面額 10 元，減資退還股款，減少實收資本 1,254,603 仟元，

銷除已發行股份 125,460 仟股，每股面額 10 元，減資比例為 74.19%，並以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1,254,603 仟元抵充減資股款。減資後，本公司登記資本總額維持不變，實收股本減為 436,495 仟元，發行為 43,650 仟股，每股面額 10 元。換發股票基準日為 109 年 7 月 1 日，並於 109 年 7 月 24 日業已完成減資辦理資本變更登記。

本公司於 109 年 5 月 7 日經董事會代行股東會職權決議分配股票股利 229,989 仟元，業經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證券期貨局核准申報生效，並經董事會決議以 109 年 8 月 24 日為除權基準日。

(二) 資本公積

	<u>109年12月31日</u>	<u>108年12月31日</u>
<u>得用以彌補虧損、發放現金或</u>		
<u>撥充股本</u>		
受贈資產（註）	<u>\$ 530</u>	<u>\$ 530</u>

註：此類資本公積得用以彌補虧損，亦得於公司無虧損時，用以發放現金或撥充股本，惟撥充股本時每年以實收股本之一定比率為限。

(三) 保留盈餘

根據本公司章程規定，公司每年決算如有盈餘，依下列順序分派之：

- (1) 依法提繳稅捐。
- (2) 彌補以往年度虧損。
- (3) 提撥 10% 為法定盈餘公積。
- (4) 依規定必須提存之特別盈餘公積。
- (5) 支付股息週年不高於一分，如無盈餘不得以本作息。
- (6) 餘額及上一年度累積未分配盈餘由董事會擬具股東紅利分派議案，原則上當年度可分配盈餘，分配現金股利不低於股利總額的 50%，提請股東會承認，按股份總額比例分配之。
- (7) 但是董事會所擬具股東紅利分派議案，股利之發放將採盈餘轉增資、資本公積轉增資及現金股利三方式配合處理，如有適當投資計劃而能增加公司獲利率則採取低現金股利比率政策，以

盈餘轉增資或資本公積轉增資因應，當資本擴充影響獲利水準時，則採高現金股利政策發放因應。

本公司章程規定之員工及董事酬勞分派政策，參閱附註二二之(六)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

本公司股利政策如下：

目前所處產業環境多變，企業生命週期處穩定成長階段，股利之發放將採盈餘轉增資、資本公積轉增資及現金股利三方式配合處理，如有適當投資計畫而能增加公司獲利率則採取低現金股利比率政策，以盈餘轉增資或資本公積轉增資因應，當資本擴充影響獲利水準時，則採取高現金股利政策發放因應。

法定盈餘公積除彌補公司虧損及按股東原有股份之比例發給新股或現金外，不得使用之，惟發給新股或現金者，以該項公積超過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五之部分為限。

本公司分派盈餘時，依法令規定須就當年度資產負債表日之其他權益項目借方餘額提列特別盈餘公積始得分派，嗣後其他權益項目借方餘額迴轉時，迴轉金額得列入可供分派盈餘中。

首次採用 IFRSs 時，101 年 4 月 6 日金管證發字第 1010012865 號函提列之特別盈餘公積，本公司於嗣後使用、處分或重分類相關資產時，就原提列特別盈餘公積之比例予以迴轉，前述相關資產若為投資性不動產時，屬土地部分於處分或重分類時迴轉，屬土地以外之部分，則於使用期間逐期迴轉。

本公司分別於 109 年 5 月 7 日及 108 年 5 月 8 日舉行董事會(代行股東會職權)，分別決議通過 108 及 107 年度盈餘分配案如下：

	盈 餘 分 配 案		每 股 股 利 (元)	
	108 年度	107 年度	108 年度	107 年度
法定盈餘公積	\$ 81,871	\$ 84,372	\$ -	\$ -
現金股利	509,021	760,994	3.01	4.50
股票股利	229,989	-	1.36	-

本公司 110 年 3 月 26 日董事會擬議 109 年度盈餘分配案如下：

	109 年度
法定盈餘公積	<u>\$ 72,963</u>
現金股利	<u>\$ 489,866</u>
股票股利	<u>\$ 167,287</u>
每股現金股利（元）	<u>\$ 7.35</u>
每股股票股利（元）	<u>\$ 2.51</u>

有關 109 年度之盈餘分配案預計於 110 年 5 月 11 日召開之董事會（代行股東會職權）決議。

二一、營業收入

	109 年度	108 年度
客戶合約之收入	<u>\$ 4,724,262</u>	<u>\$ 4,673,127</u>

合約負債及退款負債

本公司認列客戶合約收入相關之合約資產及合約負債如下：

	109 年 12 月 31 日	108 年 12 月 31 日
合約負債—流動		
客戶忠誠計畫	<u>\$ 8,549</u>	<u>\$ 5,571</u>
退款負債（註）	<u>\$ 23,785</u>	<u>\$ 24,919</u>
合約負債—非流動		
預收貨款	<u>\$ 253,867</u>	<u>\$ -</u>

註：退款負債主要係估計銷貨折讓產生。

二二、繼續營業單位淨利

(一) 其他收入

	109 年度	108 年度
租金收入	<u>\$ 3,419</u>	<u>\$ 2,121</u>
開發及檢測收入	<u>2,236</u>	<u>13,935</u>
使用服務收入	<u>1,211</u>	<u>826</u>
權利金收入	<u>67</u>	<u>7,842</u>
其他收入	<u><u>\$ 17,728</u></u>	<u><u>\$ 23,399</u></u>
	<u><u>\$ 24,661</u></u>	<u><u>\$ 48,123</u></u>

(二) 其他利益及(損失)

	109年度	108年度
淨外幣兌換損失	(\$ 1,282)	(\$ 925)
處分及報廢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淨利	419	76
其他損失	<u>(3,756)</u>	<u>(1,225)</u>
	<u><u>(\$ 4,619)</u></u>	<u><u>(\$ 2,074)</u></u>

(三) 財務成本

	109年度	108年度
銀行借款利息	\$ 13,336	\$ 14,264
租賃負債之利息	<u>96</u>	<u>74</u>
	<u><u>\$ 13,432</u></u>	<u><u>\$ 14,338</u></u>

(四) 折舊及攤銷

	109年度	108年度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 211,831	\$ 217,192
使用權資產	3,255	2,917
投資性不動產	1,167	1,101
無形資產	<u>14,511</u>	<u>8,759</u>
	<u><u>\$ 230,764</u></u>	<u><u>\$ 229,969</u></u>

折舊費用依功能別彙總

營業成本	\$ 175,177	\$ 179,394
營業費用	39,909	40,715
營業外費用	<u>1,167</u>	<u>1,101</u>
	<u><u>\$ 216,253</u></u>	<u><u>\$ 221,210</u></u>

攤銷費用依功能別彙總

營業成本	\$ 3,792	\$ 2,086
營業費用	<u>10,719</u>	<u>6,673</u>
	<u><u>\$ 14,511</u></u>	<u><u>\$ 8,759</u></u>

(五) 員工福利費用

	109年度	108年度
短期員工福利	<u>\$ 1,084,483</u>	<u>\$ 1,100,321</u>
退職後福利		
確定提撥計畫（附註十九）	32,029	30,899
確定福利計畫（附註十九）	<u>3,281</u>	<u>4,331</u>
	<u>35,310</u>	<u>35,230</u>
其他員工福利	<u>123,682</u>	<u>126,772</u>
員工福利費用合計	<u><u>\$ 1,243,475</u></u>	<u><u>\$ 1,262,323</u></u>
依功能別彙總		
營業成本	<u>\$ 501,006</u>	<u>\$ 492,011</u>
營業費用	<u>742,469</u>	<u>770,312</u>
	<u><u>\$ 1,243,475</u></u>	<u><u>\$ 1,262,323</u></u>

(六) 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

本公司依章程規定係以當年度獲利狀況扣除累積虧損後，如尚有盈餘，應提撥員工酬勞 1%~4% 及董事酬勞不高於 1%。109 及 108 年度估列之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如下：

估列比例

	109年度	108年度
員工酬勞	4%	4%
董事酬勞	1%	1%

金額

	109年度	108年度
員工酬勞	<u>\$ 38,192</u>	<u>\$ 41,871</u>
董事酬勞	<u>\$ 9,548</u>	<u>\$ 10,467</u>

年度個體財務報告通過發布日後若金額仍有變動，則依會計估計變動處理，於次一年度調整入帳。

108 及 107 年度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之實際配發金額與 108 及 107 年度個體財務報告認列之金額並無差異。

有關本公司董事會決議之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資訊，請至台灣證券交易所「公開資訊觀測站」查詢。

二三、繼續營業單位所得稅

(一) 認列於損益之所得稅

所得稅費用之主要組成項目如下：

	109年度	108年度
當期所得稅		
本期產生者	\$ 171,451	\$ 171,804
未分配盈餘加徵	-	491
以前年度之調整	<u>(6,854)</u>	<u>(20)</u>
	164,597	172,275
遞延所得稅		
本期產生者	<u>(1,893)</u>	<u>3,448</u>
認列於損益之所得稅費用	<u>\$ 162,704</u>	<u>\$ 175,723</u>

會計所得與所得稅費用之調節如下：

	109年度	108年度
繼續營業單位稅前淨利	<u>\$ 907,070</u>	<u>\$ 994,428</u>
稅前淨利按法定稅率計算之		
所得稅費用	\$ 181,415	\$ 198,886
稅上不可減除之費損	6,030	5,112
免稅所得	<u>(16,271)</u>	<u>(28,746)</u>
未分配盈餘加徵	-	491
未認列之暫時性差異	<u>(1,616)</u>	-
以前年度之當期所得稅費用 於本年度調整	<u>(6,854)</u>	<u>(20)</u>
認列於損益之所得稅費用	<u>\$ 162,704</u>	<u>\$ 175,723</u>

(二) 與其他綜合損益相關之所得稅金額

	109年度	108年度
遞延所得稅		
確定福利計畫再衡量數	<u>\$ 4,692</u>	<u>(\$ 332)</u>

(三) 本期所得稅資產與負債

	109年12月31日	108年12月31日
本期所得稅負債		
應付所得稅	<u>\$ 104,168</u>	<u>\$ 105,162</u>

(四) 遲延所得稅資產與負債

遲延所得稅資產及負債之變動如下：

109 年度

	年初餘額	認列於其他			年底餘額		
		認列於損益	綜合損益				
<u>遞延所得稅資產</u>							
暫時性差異							
退款負債	\$ 4,984	(\$ 227)	\$ -	\$ 4,757			
預提折讓	4,518	3,291	-	7,809			
存貨跌價及呆滯損							
失	4,968	308	-	5,276			
合約負債	1,114	596	-	1,710			
退休金精算損益	38,369	(1,599)	4,692	41,462			
其他員工福利負債							
準備	-	9,409	-	9,409			
應付休假給付	6,378	167	-	6,545			
未實現兌換損失	58	(58)	-	-			
其 他	<u>238</u>	<u>-</u>	<u>-</u>	<u>238</u>			
	<u>\$ 60,627</u>	<u>\$ 11,887</u>	<u>\$ 4,692</u>	<u>\$ 77,206</u>			
<u>遞延所得稅負債</u>							
暫時性差異							
確定福利退休計畫	\$ 10,710	\$ 9,743	\$ -	\$ 20,453			
土地增值稅準備	4,520	-	-	4,520			
未實現兌換利益	<u>-</u>	<u>251</u>	<u>-</u>	<u>251</u>			
	<u>\$ 15,230</u>	<u>\$ 9,994</u>	<u>\$ -</u>	<u>\$ 25,224</u>			

108 年度

	年初餘額	認列於其他			年底餘額		
		認列於損益	綜合損益				
<u>遞延所得稅資產</u>							
暫時性差異							
退款負債	\$ -	\$ 4,984	\$ -	\$ 4,984			
預提折讓	8,451	(3,933)	-	4,518			
存貨跌價及呆滯損							
失	6,564	(1,596)	-	4,968			
合約負債	1,114	-	-	1,114			
退休金精算損益	38,701	-	(332)	38,369			
應付休假給付	6,091	287	-	6,378			

(接次頁)

(承前頁)

	年初餘額	認列於損益	綜合損益	認列於其他	年底餘額
未實現兌換損失	(\$ 5)	\$ 63	\$ -	\$ 58	
其 他	238	-	-	238	
	<u>\$ 61,154</u>	<u>(\$ 195)</u>	<u>(\$ 332)</u>	<u>\$ 60,627</u>	
遞延所得稅負債					
暫時性差異					
確定福利退休計畫	\$ 7,457	\$ 3,253	\$ -	\$ 10,710	
土地增值稅準備	4,520	-	-	4,520	
	<u>\$ 11,977</u>	<u>\$ 3,253</u>	<u>\$ -</u>	<u>\$ 15,230</u>	

(五) 所得稅核定情形

本公司截至 107 年度以前之所得稅申報案件業經稅捐稽徵機關核定。

二四、每股盈餘

單位：每股元

	109年度	108年度
基本每股盈餘		
基本每股盈餘合計	<u>\$ 5.77</u>	<u>\$ 4.26</u>
稀釋每股盈餘		
稀釋每股盈餘合計	<u>\$ 5.73</u>	<u>\$ 4.19</u>

計算每股盈餘時，無償配股之影響業已追溯調整，無償配股基準日訂於 109 年 8 月 24 日。因追溯調整，108 年度基本及稀釋每股盈餘變動如下：

	追 溯 調 整 前	追 溯 調 整 後
	108年度	108年度
基本每股盈餘	<u>\$ 4.84</u>	<u>\$ 4.26</u>
稀釋每股盈餘	<u>\$ 4.76</u>	<u>\$ 4.19</u>

用以計算每股盈餘之盈餘及普通股加權平均股數如下：

本年度淨利

	109年度	108年度
歸屬於普通股股東之淨利	\$ 744,366	\$ 818,705
具稀釋作用潛在普通股之影響：		
員工分紅	-	-

<u>股　　數</u>	單位：仟股	
	109年度	108年度
用以計算基本每股盈餘之普通股加權平均股數	129,036	192,109
具稀釋作用潛在普通股之影響：		
員工分紅	927	3,101
用以計算稀釋每股盈餘之普通股加權平均股數	<u>129,963</u>	<u>195,210</u>

若本公司得選擇以股票或現金發放員工酬勞，則計算稀釋每股盈餘時，應假設員工酬勞將採發放股票方式，並於該潛在普通股具有稀釋作用時計入加權平均流通在外股數，以計算稀釋每股盈餘。於次年度決議員工酬勞發放股數前計算稀釋每股盈餘時，亦繼續考量該等潛在普通股之稀釋作用。

二五、資本風險管理

本公司之資本管理係依據本公司所營事業之產業規模，考量產業未來成本及產品發展，設定適當之市場占有率，並據以規畫相對應之資本支出，再依財務營運計畫計算所需之營運資金，最後考量產品競爭力所能產生之營業利益與現金流量，以決定適當之資本結構。相關負債及資本化比例請詳各期資產負債表。

二六、金融工具

(一) 公允價值之資訊—非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工具

本公司非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工具帳面金額係公允價值合理之近似值，故未揭露其公允價值。

(二) 公允價值之資訊—以重複性基礎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工具

1. 公允價值層級

109 年 12 月 31 日

	第 1 等 級	第 2 等 級	第 3 等 級	合 計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非金融資產				
研發投資協議	\$ _____ -	\$ _____ -	\$ 23,868	\$ 23,868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權益工具投資				
未上市（櫃）股				
票	\$ _____ -	\$ _____ -	\$ 42,809	\$ 42,809

108 年 12 月 31 日

	第 1 等 級	第 2 等 級	第 3 等 級	合 計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權益工具投資				
未上市（櫃）股				
票	\$ _____ -	\$ _____ -	\$ 59,660	\$ 59,660

109 及 108 年度無第 1 等級與第 2 等級公允價值衡量間移轉之情形。

2. 金融工具以第 3 等級公允價值衡量之調節

109 年度

金 融 資 產	透 過 損 益 按 公 允 價 值 衡 量 之 金 融 資 產	透 過 其 他 綜 合 損 益 按 公 允 價 值 衡 量 之 金 融 資 產	合 計
期初餘額	\$ _____ -	\$ 59,660	\$ 59,660
新 增	23,868	-	23,868
處 分	-	(10,020)	(10,020)
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未實現評價損益）	_____ -	(6,831)	(6,831)
期末餘額	\$ 23,868	\$ 42,809	\$ 66,667

108 年度

金 融 資 產	透 過 損 益 按 公允 價 值 衡 量 之 金 融 資 產	透 過 其 他 綜 合 損 益 按 公允 價 值 衡 量 之 金 融 資 產	合 計
期初餘額	\$ -	\$ 43,714	\$ 43,714
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未實現評價損益）	-\$ -	15,946	15,946
期末餘額	\$ -	\$ 59,660	\$ 59,660

3. 第 3 等級公允價值衡量之評價技術及輸入值

109年12月31日 之 公 允 價 值	評 價 技 術	重 大 不 可 觀 察 輸 入 值	區 間 (加權平均)	輸 入 值	與 公 允 價 值 關 係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非衍生金融資產投資	\$ 23,868	最近投資價格	-	-	-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42,809	可類比上市上櫃 公司法	P/B 不具市場流動性 折價	0.54-4.43 35	乘數溢價愈高，公允價值愈高

108年12月31日 之 公 允 價 值	評 價 技 術	重 大 不 可 觀 察 輸 入 值	區 間 (加權平均)	輸 入 值	與 公 允 價 值 關 係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權益工具投資	\$ 59,660	可類比上市上櫃 公司法	P/B 不具市場流動性 折價	0.06-2.38 35	乘數溢價愈高，公允價值愈高

(三) 金融工具之種類

	109年12月31日	108年12月31日
<u>金融資產</u>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強制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	\$ 23,868	\$ -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註 1）	1,905,797	1,796,701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註 2）	42,809	59,660
<u>金融負債</u>		
以攤銷後成本衡量（註 3）	2,753,012	2,773,696

註 1： 餘額係包含現金及約當現金、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應收票據、應收帳款、應收帳款一關係人、其他應收款、受限制資產及存出保證金（帳列其他非流動資產）等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註 2： 餘額係包含分類為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註 3： 餘額係包含短期借款、應付票據、應付帳款、應付帳款—關係人、其他應付款及長期借款（含一年內到期）等以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負債。

(四) 財務風險管理目的與政策

本公司日常營運可能產生之財務風險包含市場風險（包括匯率風險及利率風險）、信用風險及流動性風險。本公司整體風險管理政策秉持穩健管理態度，並無積極尋求可降低對本公司財務狀況及財務績效之潛在不利影響，而使用相關衍生金融工具以規避特定暴險。

1. 市場風險

本公司之營運活動使本公司承擔之主要財務風險為外幣匯率變動風險（參閱下述(1)）以及利率變動風險（參閱下述(2)）。

本公司有關金融工具市場風險之暴險及其對該等暴險之管理與衡量方式並無改變。

(1) 匯率風險

本公司於資產負債表日主要之非功能性貨幣計價之貨幣性資產與貨幣性負債帳面金額，參閱附註三一。

敏感度分析

本公司主要受到美元貨幣、人民幣貨幣以及日元貨幣匯率波動之影響。

本公司之敏感度分析僅包括流通在外之外幣貨幣性項目，並將其年底之換算以匯率變動 1% 予以調整。

下表之正數係表示當新台幣相對於各相關貨幣升值 1% 時，將使稅前淨利減少之金額；當新台幣相對於各相關外幣貶值 1% 時，其對稅前淨利之影響將為同金額之負數。

損 益 之 影 韻	109年度	108年度
美 元	\$ 464	\$ 271
人 民 幣	65	163
日 哥 幣	245	249

管理階層認為敏感度分析無法代表匯率固有風險，因銷售具有季節性，故資產負債表日之外幣暴險無法反映年中暴險情形。

(2) 利率風險

因本公司同時以固定及浮動利率借入資金，因而產生利率暴險。

敏感度分析

下列敏感度分析係依衍生及非衍生工具於資產負債表日之利率暴險而決定。對於浮動利率負債，其分析方式係假設資產負債表日流通在外之負債金額於報導期間皆流通在外。

若利率增加／減少 10 基點，在所有其他變數維持不變之情況下，本公司 109 及 108 年度之稅前淨利將分別減少／增加 887 仟元及 1,325 仟元。

(3) 其他價格風險

本公司因上市櫃權益證券投資而產生權益價格暴險。該權益投資非持有供交易而係屬策略性投資，本公司並未積極交易該等投資。本公司係採用敏感度分析衡量權益證券價格風險。

敏感度分析

下列敏感度分析係依資產負債表日之權益價格暴險進行。

若權益價格上漲／下跌 1%，本公司 109 及 108 年度稅前其他綜合損益將因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公允價值之變動分別有利／不利變動 428 仟元及 597 仟元。

2. 信用風險

信用風險係指交易對方拖欠合約義務而造成本公司財務損失之風險。截至資產負債表日，本公司可能因交易對方未履行義務造成財務損失之最大信用風險暴險主要係來自於個體資產負債表所認列之金融資產帳面金額。

本公司應收帳款之對象涵蓋眾多客戶，分散於不同產業及地理區域。本公司持續地針對應收帳款客戶之業務及財務狀況進行評估，並監控應收帳款的回收情況。

另因流動資金及衍生金融工具之交易對方係信用評等機構給予高信用評等之銀行，故該信用風險係屬有限。

本公司係以公司角度建立信用風險之管理。對於往來之銀行及金融機構，設定僅有獲獨立信評等級至少為「A」級者，始可被接納為交易對象。依內部明定之授信政策，公司與每一新客戶於訂定付款及提出交貨之條款與條件前，須對其進行管理及信用風險分析。內部風險控管係透過考慮其財務狀況、過往經驗及其他因素，以評估客戶之信用品質。個別風險之限額係董事會依內部或外部之評等而制訂，並定期監控信用額度之使用。

本公司採用 IFRS 9 提供以下之前提假設，作為判斷自原始認列後金融工具之信用風險是否有顯著增加之依據：

當合約款項按約定之支付條款逾期超過 60 天，視為金融資產自原始認列後信用風險已顯著增加。

當設定獨立信評等級之投資標的調降二個級數時，本公司判斷該投資標的係屬信用風險已顯著增加。

本公司採用 IFRS 9 提供前提假設，當合約款項按約定之支付條款逾期超過 90 天，視為已發生違約。

本公司按產品類型及客戶評等之特性將對客戶之應收帳款及合約資產分組，採用簡化作法以準備矩陣為基礎估計預期信用損失。

本公司納入對未來前瞻性的考量調整按特定期間歷史及現時資訊所建立之損失率，以估計應收帳款的備抵損失，109 年及 108 年 12 月 31 日之損失率法如下：

	109年12月31日			
	個	別	群	組 合 計
預期損失率	-		0.31%	-
帳面價值總額	\$	-	\$ 685,912	\$ 685,912
備抵損失		-	2,108	2,108

	108年12月31日			
	個	別	群	組 合 計
預期損失率	-		0.36%	-
帳面價值總額	\$	-	\$ 769,470	\$ 769,470
備抵損失		-	2,737	2,737

應收票據及應收帳款之備抵損失之變動資訊如下：

	109年度			108年度		
	應收票據	應收帳款	合計	應收票據	應收帳款	合計
期初餘額	\$ 513	\$ 2,737	\$ 3,250	\$ 1,046	\$ 4,957	\$ 6,003
本年度減損損失 (迴轉利益)	(36)	(526)	(562)	(533)	(2,220)	(2,753)
本年度實際沖銷	-	(103)	(103)	-	-	-
期末餘額	<u>\$ 477</u>	<u>\$ 2,108</u>	<u>\$ 2,585</u>	<u>\$ 513</u>	<u>\$ 2,737</u>	<u>\$ 3,250</u>

3. 流動性風險

融資額度

	109年12月31日	108年12月31日
銀行透支額度（每年重新檢視）		
一已動用金額	\$ 1,750,000	\$ 1,850,000
一未動用金額	<u>650,000</u>	<u>550,000</u>
	<u>\$ 2,400,000</u>	<u>\$ 2,400,000</u>

現金流量預測是由本公司內各營運個體執行，並由本公司財務處予以彙總。本公司財務處監控集團流動資金需求之預測，確保其有足夠資金得以支應營運需要，此等預測考量本公司之債務融資計畫、債務條款遵循、符合內部資產負債表之財務比率目標。

流動性及利率風險表

下表詳細說明本公司已約定還款期間之非衍生金融負債剩餘合約到期分析，其係依據本公司最早可能被要求還款之日期，並以金融負債未折現現金流量編製。

109 年 12 月 31 日

<u>非衍生金融負債</u>	<u>短於 1 年</u>	<u>1 至 2 年</u>	<u>2 至 5 年</u>	<u>5 年以上</u>	<u>合計</u>
無附息負債	\$ 1,003,012	\$ -	\$ -	\$ -	\$ 1,003,012
租賃負債	4,385	3,335	3,983	49	11,752
短期借款	1,452,731	-	-	-	1,452,731
長期借款(含一年內到期)	2,340	301,032	-	-	303,372
	<u>\$ 2,462,468</u>	<u>\$ 304,367</u>	<u>\$ 3,983</u>	<u>\$ 49</u>	<u>\$ 2,770,867</u>

108 年 12 月 31 日

<u>非衍生金融負債</u>	<u>短於 1 年</u>	<u>1 至 2 年</u>	<u>2 至 5 年</u>	<u>5 年以上</u>	<u>合計</u>
無附息負債	\$ 923,696	\$ -	\$ -	\$ -	\$ 923,696
租賃負債	2,770	2,710	4,555	-	10,035
短期借款	1,652,464	-	-	-	1,652,464
長期借款(含一年內到期)	2,101	200,900	-	-	203,001
	<u>\$ 2,581,031</u>	<u>\$ 203,610</u>	<u>\$ 4,555</u>	<u>\$ -</u>	<u>\$ 2,789,196</u>

二七、關係人交易

本公司間之交易、帳戶餘額、收益及費損於合併時全數予以銷除，故未揭露於本附註。本公司與其他關係人間之交易如下。

(一) 關係人名稱及其關係

<u>關係人</u>	<u>名稱</u>	<u>與本公司之關係</u>
永信國際投資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本公司之母公司
永甲興業股份有限公司		子公司
Chemix Inc.		最終母公司相同
恩達生技股份有限公司		最終母公司相同 (清算中)
永鴻國際生技股份有限公司 (永鴻)		最終母公司相同 (註)
YSP INTERNATIONAL CO.,LTD		最終母公司相同
CARLSBAD TECHNOLOGY, INC. (CTI)		最終母公司相同
YUNG SHIN CHINA HOLDING COMPANY LIMITED		最終母公司相同
永信藥品工業 (昆山) 股份有限公司		最終母公司相同

(接次頁)

(承前頁)

關係人名稱	與本公司之關係
上海永日藥品貿易有限公司	最終母公司相同
香港永信有限公司（香港永信）	最終母公司相同
佑康貿易（上海）有限公司	最終母公司相同
江蘇德芳醫藥科研有限公司	最終母公司相同
Y.S.P. SOUTHEAST ASIA HOLDING BHD.	關聯企業
Y.S.P. INDUSTRIES (M) SDN. BHD. (YSPI)	關聯企業
永日化學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關聯企業
台灣味群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關聯企業
世信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關聯企業
永信育樂事業有限公司	實質關係人
財團法人永信社會福利基金會	實質關係人
財團法人永信李天德醫藥基金會	實質關係人
永信松柏園養護中心	實質關係人
百歐仕科研股份有限公司	實質關係人
永鼎開發股份有限公司	實質關係人
鴻諭生物科技顧問股份有限公司	實質關係人
李芳全及李芳裕等人	實質關係人

註：本公司於 109 年 7 月 1 日辦理減資，將本公司之子公司永鴻國際生技股份有限公司之 100% 股權退還本公司之母公司永信國際投資控股股份有限公司，故於該日後與本公司之關係為最終母公司相同。

(二) 營業收入

帳列項目	關係人類別／名稱	109年度	108年度
銷貨收入	母 公 司	\$ 14	\$ 178
	子 公 司	-	244,687
	最終母公司相同	288,792	100,677
	關聯企業	85,155	104,621
	實質關係人	1,119	4,915
		<u>\$ 375,080</u>	<u>\$ 455,078</u>

商品銷售之交易價格係考量各關係人所在地區市價及議定價格訂定之，除 CTI、YSPI、永鴻及香港永信之交易無相同類型交易可資比較外，餘按一般銷貨價格辦理，收款條件與一般銷貨並無重大不同。國內外非關係人收款條件係出貨後 30~180 天內收款；國內外關係人收款條件為出貨後 45~135 天內收款。

(三) 進 貨

關係人類別／名稱	109年度	108年度
子公司	\$ 3,913	\$ -
最終母公司相同	62,746	95,049
關聯企業	24,762	33,013
實質關係人	<u>3,764</u>	<u>1,447</u>
	<u>\$ 95,185</u>	<u>\$ 129,509</u>

本公司對關係人之進貨，無相同類型交易可資比較，其係按約定進貨價格及條件辦理，其付款條件與一般進貨月結 30~120 天內付款並無重大不同。

(四) 營業費用

關係人類別／名稱	109年度	108年度
子公司	\$ 1,831	\$ 1,865
最終母公司相同	2,990	271
關聯企業	279	516
實質關係人	<u>7,095</u>	<u>20,571</u>
	<u>\$ 12,195</u>	<u>\$ 23,223</u>

主要係檢驗、研究原料費、權利金支出及其他營業費用。

與其他關係人另有約定部分，請詳附註二九(二)。

(五) 捐贈支出（帳列營業費用）

關係人類別／名稱	109年度	108年度
實質關係人	<u>\$ 8,300</u>	<u>\$ 8,870</u>

(六) 其他收入

關係人類別／名稱	109年度	108年度
母 公 司	\$ -	\$ 88
子 公 司	111	1,535
最終母公司相同	1,667	923
關聯企業	3,068	1,954
實質關係人	<u>1,690</u>	<u>648</u>
	<u>\$ 6,536</u>	<u>\$ 5,148</u>

(七) 董事酬勞（帳列營業費用）

關係人類別／名稱	109年度	108年度
母 公 司	\$ 8,468	\$ 10,467

(八) 應收關係人款項

帳列項目	關係人類別／名稱	109年12月31日	108年12月31日
應收帳款	永鴻國際生技股份有限公司	\$ 84,422	\$ 96,411
	Y.S.P. INDUSTRIES (M)	18,498	42,977
	SDN. BHD.		
	CARLSBAD	17,723	16,192
	TECHNOLOGY, INC.		
	母 公 司	-	3
	子 公 司	818	517
	最終母公司相同	13,829	18,971
	實質關係人	18	1,081
		<u>135,308</u>	<u>176,152</u>
其他應收款	CARLSBAD	9,023	10,384
	TECHNOLOGY, INC.		
	母 公 司	7	360
	子 公 司	26	440
	最終母公司相同	935	-
	關聯企業	76	3,959
	實質關係人	58	46
		<u>10,125</u>	<u>15,189</u>
		<u>\$ 145,433</u>	<u>\$ 191,341</u>

應收關係人款項主要來自銷售商品，該應收款項並無抵押及附息。

(九) 應付關係人款項

帳列項目	關係人類別／名稱	109年12月31日	108年12月31日
應付帳款	永日化學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 10,343	\$ 14,351
	上海永日藥品貿易有限公司	2,391	1,897
	子 公 司	81	41
	最終母公司相同	1,831	2,399
	關聯企業	144	-
	實質關係人	711	930
		<u>15,501</u>	<u>19,618</u>

(接次頁)

(承前頁)

帳列項目	關係人類別／名稱	109年12月31日	108年12月31日
其他應付款	母公司	\$ 8,468	\$ 10,467
	子公司	8	6
	最終母公司相同	318	6
	關聯企業	55	-
	實質關係人	<u>1,000</u>	<u>732</u>
		<u>9,849</u>	<u>11,211</u>
		<u>\$ 25,350</u>	<u>\$ 30,829</u>

(十) 出租協議

本公司以營業租賃出租土地及房屋之投資性不動產予關聯企業及實質關係人，租金係參考類似資產之租金水準，並依租約按月收取固定租賃給付。

關係人類別／名稱	109年度	108年度
母公司	\$ 1,080	\$ 360
子公司	204	761
最終母公司相同	557	-
關聯企業	656	656
實質關係人	<u>181</u>	<u>181</u>
	<u>\$ 2,678</u>	<u>\$ 1,958</u>

(十一) 取得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關係人類別／名稱	取 得 價 款	
	109年度	108年度
子公司	\$ 974	\$ -

(十二) 處分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關係人類別／名稱	處 分 價 款	
	109年度	108年度
最終母公司相同	\$ 416	\$ -
實質關係人	3	-
	<u>\$ 419</u>	<u>\$ -</u>

關係人類別／名稱	處 分 利 益	
	109年度	108年度
最終母公司相同	\$ 416	\$ -
實質關係人	3	-
	<u>\$ 419</u>	<u>\$ -</u>

(十三) 主要管理階層薪酬

關係人類別／名稱	109年度	108年度
短期員工福利	\$ 12,293	\$ 18,645
退職後福利	83	35
	<u>\$ 12,376</u>	<u>\$ 18,680</u>

董事及其他主要管理階層之薪酬係由董事會依照個人績效決定。

二八、質抵押之資產

本公司下列資產業已質抵押作為履約保證及其他信用融通之擔保品：

	109年12月31日	108年12月31日
土地	\$ 395,835	\$ 395,835
房屋及建築	41,621	47,764
存出保證金	50,196	111,653
受限制資產（帳列其他非流動資產）	<u>4,000</u>	<u>4,000</u>
	<u>\$ 491,652</u>	<u>\$ 559,252</u>

二九、重大或有負債及未認列之合約承諾

(一) 已簽約但尚未發生之資本支出：

	109年12月31日	108年12月31日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u>\$ 63,055</u>	<u>\$ 118,761</u>

(二) 本公司委託其他生技公司進行技術授權、移轉與研究開發，已簽約但尚未發生之費用：

	109年12月31日	108年12月31日
技術授權、移轉與研發費用	<u>\$ 67,470</u>	<u>\$ 76,596</u>

除前述費用外，未來尚須依議定之產品銷售額百分比支付權利金。

(三) 本公司因使用中國大陸浙江華海製藥公司製造之具基因毒性疑慮成分之原料藥，於 107 年 7 月起配合食品藥物管理署進行預防性下架作業。截至 110 年 3 月 26 日止，尚無與此事件相關之法律起訴求償案件。

(四) 針對台中市大甲區賢仁段 311、314、315、316、316-1、317 及 325 號共七筆土地由永信藥品工業股份有限公司與多數人共有，其中一共有有人請求分割共有物，向台灣台中地方法院提起分割共有物訴訟。本案於 107 年 5 月 24 日經一審判決，土地由永信藥品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單獨所有，永信藥品工業股份有限公司並應補償其他共有人。後永信藥品工業股份有限公司於法定期間提起上訴二審，全案經台灣高等法院台中分院審理後於 108 年 5 月 15 日宣判。本案二審判決於法定上訴期間無人提出上訴，業於 108 年 6 月 24 日判決確定，由永信藥品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單獨所有系爭七筆土地並應補償其他共有人，上述土地已完成過戶，且土地價款已支付完畢。

三十、其他事項

本公司就新型冠狀病毒肺炎疫情造成之經濟影響進行評估，經評估截至本個體財務報告通過發布日止，對本公司並未有重大影響。本公司將持續觀察相關疫情並評估其影響。

三一、具重大影響之外幣資產及負債資訊

以下資訊係按本公司各個體功能性貨幣以外之外幣彙總表達，所揭露之匯率係指該等外幣換算至功能性貨幣之匯率。具重大影響之外幣資產及負債如下：

109 年 12 月 31 日

外 幣 資 產	外 幣 匯	率	帳 面 金 額
<u>貨幣性項目</u>			
美 元	\$ 3,006	28.48 (美 元：新台幣)	\$ 85,610
人 民 幣	2,286	4.36 (人民幣：新台幣)	9,977
日 圓	95,570	0.28 (日 圓：新台幣)	<u>26,405</u>
			<u>\$ 121,992</u>

外 币 负 债

外 幣 負 債	外 幣 匯	率	帳 面 金 額
<u>貨幣性項目</u>			
美 元	4,633	28.48 (美 元：新台幣)	\$ 131,973
人 民 幣	796	4.36 (人民幣：新台幣)	3,473
日 圓	6,874	0.28 (日 圓：新台幣)	<u>1,900</u>
			<u>\$ 137,346</u>

108 年 12 月 31 日

	外 幣 資 產	匯	率	帳 面 金 額
<u>外 币 資 產</u>				
<u>貨幣性項目</u>				
美 元	\$ 4,308	29.98 (美 元：新台幣)	\$ 129,154	
人 民 幣	3,771	4.31 (人民幣：新台幣)	16,253	
日 圓	88,997	0.28 (日 圓：新台幣)	<u>24,919</u>	
			\$ 170,326	
<u>外 币 負 債</u>				
<u>貨幣性項目</u>				
美 元	3,405	29.98 (美 元：新台幣)	\$ 102,082	

本公司於 109 及 108 年度外幣兌換損失分別為 1,282 仟元及 925 仟元，由於外幣交易金額非屬重大，故無重大影響之外幣別揭露兌換損益。

三二、附註揭露事項

(一) 重大交易事項及(二)轉投資事業相關資訊：

1. 資金貸與他人：無。
2. 為他人背書保證：無。
3. 期末持有有價證券情形（不包括投資子公司、關聯企業及合資權益部分）：附表一。
4. 積累買進或賣出同一有價證券之金額達新臺幣 3 億元或實收資本額 20% 以上：無。
5. 取得不動產之金額達新臺幣 3 億元或實收資本額 20% 以上：無。
6. 處分不動產之金額達新臺幣 3 億元或實收資本額 20% 以上：無。
7. 與關係人進、銷貨之金額達新臺幣 1 億元或實收資本額 20% 以上：附表二。
8. 應收關係人款項達新臺幣 1 億元或實收資本額 20% 以上：無。
9. 從事衍生工具交易：無。
10. 母子公司間及各子公司間之業務關係及重要交易往來情形及金額：無。
11. 被投資公司資訊：附表三。

(三) 大陸投資資訊：

1. 大陸被投資公司名稱、主要營業項目、實收資本額、投資方式、資金匯出入情形、持股比例、投資損益、期末投資帳面金額、已匯回投資損益及赴大陸地區投資限額：無。
2. 與大陸被投資公司直接或間接經由第三地區所發生下列之重大交易事項，及其價格、付款條件、未實現損益：
 - (1) 進貨金額及百分比與相關應付款項之期末餘額及百分比：無。
 - (2) 銷貨金額及百分比與相關應收款項之期末餘額及百分比：無。
 - (3) 財產交易金額及其所產生之損益數額：無。
 - (4) 票據背書保證或提供擔保品之期末餘額及其目的：無。
 - (5) 資金融通之最高餘額、期末餘額、利率區間及當期利息總額：無。
 - (6) 其他對當期損益或財務狀況有重大影響之交易事項，如債務之提供或收受等：無。

永信藥品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期末持有有價證券情形

民國 109 年 12 月 31 日

附表一

單位：新台幣仟元

持 有 之 公 司	有 價 證 券 種 類 及 名 稱	與 有 價 證 券 發 行 人 之 關 係	帳 列 科 目	期					備 註
				股 數 / 單 位 數	帳 面 金 額	持 股 比 率 (%)	公 允 價 值 (註 1)		
永信藥品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股票—敏盛醫控股份有限公司	無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3,161,052	\$ 31,081	2.17%	\$ 31,081	—	
	股票—敏盛資產管理股份有限公司	無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1,338,947	11,706	2.11%	11,706	—	
	股票—有限責任台中市環保科技處理設備利用合作社	無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1,000	8	0.07%	8	—	
	股票—國際綠色處理股份有限公司	無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1,567	14	0.07%	14	—	
	股票—永信國際投資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最終母公司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58,059	1,958	0.02%	2,595	—	
永甲興業股份有限公司									

註 1：未上市（櫃）股票係採第 3 等級公允價值衡量之評價技術及輸入值計算之，請參閱附註二六。

永信藥品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與關係人進、銷貨之金額達新臺幣 1 億元或實收資本額 20%以上
民國 109 年度

附表二

單位：除另予註明者外
，為新台幣仟元

進(銷)貨之公司	交易對象名稱	關係	交易情形				交易條件與一般交易不同之情形及原因		應收(付)票據、帳款		備註
			進(銷)貨金額	佔總進(銷)貨之比率	授信期間	單價	授信期間	餘額	佔總應收(付)票據、帳款之比率		
永信藥品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永鴻國際生技股份有限公司	最終母公司相同	銷 貨	\$ 217,482	4.60%	出貨後 60-120 天 內收款	-	-	\$ 84,422	10.31%	

永信藥品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被投資公司資訊、所在地區…相關資訊
民國 109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附表三

單位：新台幣仟元

投 資 公 司 名 稱	被 投 資 公 司 名 稱	所 在 地 區	主 要 營 業 項 目	原 始 投 資 金 額		期 末 持 有			被 投 資 公 司 本期損益（註 1）	本 期 認 列 之 投 資 損 益（註 1）	備 註
				本 期 期 末（註 1）	去 年 底（註 1）	股 數	比 率	帳 面 金 額（註 1）			
永信藥品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永鴻國際生技股份有限公司	台 灣	藥品製造及買賣	\$ 805,555	\$ 805,555	-	-	\$ -	\$ 107,892	\$ 54,947	註 3
	永甲興業股份有限公司	台 灣	進出口貿易	3,675	3,675	3,675	73.50	9,627	2,029	1,491	子公司
	世信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台 灣	生物製劑技術之研發及技術服務	66,500	66,500	8,750,000	35.00	195,451	69,012	24,154	關聯企業 註 2

註 1：係含沖銷側、逆流交易之投資損益。

註 2：採權益法評價之轉投資公司。

註 3：本公司於 109 年 5 月 7 日董事會並代行股東會決議通過減資以長期股權退還股款。於 109 年 7 月 1 日為減資基準日，將子公司永鴻國際生技股份有限公司 100% 股權退還股款予唯一股東（永信國際投資控股股份有限公司）。減資完成後，由永信國際投資控股股份有限公司直接持有永鴻國際生技股份有限公司 100% 股權。

§重要會計項目明細表目錄§

<u>項</u>	<u>目</u>	<u>編號 / 索引</u>
資產、負債及權益項目明細表		
現金及約當現金明細表		明細表一
應收帳款明細表		明細表二
存貨明細表		明細表三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變動明細表		明細表四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成本變動明細表		附註十二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累計折舊變動明細表		附註十二
使用權資產變動明細表		明細表五
短期借款明細表		明細表六
應付帳款明細表		明細表七
長期借款明細表		明細表八
租賃負債明細表		明細表九
遞延所得稅資產明細表		附註二三
損益項目明細表		
營業收入明細表		明細表十
營業成本明細表		明細表十一
營業費用明細表		明細表十二
其他收益及費損明細表		附註二二
本年度發生之員工福利、折舊及攤銷費用功能別彙總表		明細表十三

永信藥品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現金及約當現金明細表

民國 109 年 12 月 31 日

明細表一

單位：除另予註明者外
，係新台幣仟元

項	目	摘要	金額
	庫存現金及週轉金		\$ 204

銀行存款

銀行支票存款及活期存款	830,607
銀行外幣活期存款（註）	<u>32,679</u>
	<u>863,286</u>
	<u>\$863,490</u>

註：

外幣明細如下：

幣別名稱	外幣金額（仟元）	兌換新台幣匯率
美金	491	28.4800
日圓	31,590	0.2763
人民幣	2,286	4.3648

永信藥品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應收帳款明細表

民國 109 年 12 月 31 日

明細表二

單位：新台幣仟元

名稱	金額
非關係人	
捷盟行銷（股）公司	\$ 54,927
其他（註）	630,985
減：備抵損失	(2,108)
	\$ 683,804
關係人	
永鴻國際生技股份有限公司	\$ 84,422
Y.S.P. INDUSTRIES (M) SDN. BHD.	18,498
CARLSBAD TECHNOLOGY, INC.	17,723
CHEMIX INC.	11,995
其他（註）	2,670
	\$ 135,308

註：各戶餘額皆未超過本科目餘額百分之五。

永信藥品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存貨明細表

民國 109 年 12 月 31 日

明細表三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 目	金額		
	成 本	淨 變 現 價 值	價 值
製成品	\$ 463,430	\$ 1,208,630	
在製品	165,284	609,520	
原 料	1,083,623	2,327,224	
物 料	140,562	141,303	
在途存貨	23,800	23,800	
減: 備抵存貨跌價損失	(26,379)		-
	<u>\$ 1,850,320</u>		<u>\$ 4,310,477</u>

永信藥品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採權益法之長期股權投資變動明細表
民國 109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明細表四

單位：除另予註明者外
，係新台幣仟元

	股 票 面 額	採 權 益 法												市 價 或 股 權 淨 值				備 註
		年 初	餘	額	本 年 度	增 加	本 年 度	減 少	額	認列之子公司及關聯企業	子 公 司	年 底	餘	額	單價(元)	金 額		
非上市(櫃)公司																		
世信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10	8,750,000	35.00	\$ 197,547	-	\$ -	-	\$ -	\$ 24,154	(\$ 26,250)	8,750,000	35.00	\$ 195,451	\$ 22.34	\$ 195,451	-		
永甲興業股份有限公司	1,000	3,675	73.50	11,076	-	-	-	-	1,491	(2,940)	3,675	73.50	9,627	2,620	9,627	-		
永鴻國際生技股份有限公司	10	55,000,000	100.00	<u>1,199,656</u>	-	<u>_____</u>	(55,000,000)	<u>(1,254,603)</u>	<u>54,947</u>	<u>_____</u>	<u>-</u>	<u>-</u>	<u>_____</u>	<u>-</u>	<u>_____</u>	<u>-</u>	註 1	
		<u>\$ 1,408,279</u>		<u>\$ _____</u>		<u>(\$ 1,254,603)</u>		<u>(\$ 80,592)</u>	<u>(\$ 29,190)</u>				<u>\$ 205,078</u>		<u>\$ 205,078</u>			

註 1：本公司於 109 年 5 月 7 日董事會並代行股東會決議通過減資以長期股權退還股款。於 109 年 7 月 1 日為減資基準日，將子公司永鴻國際生技股份有限公司 100% 股權退還股款予唯一股東（永信國際投資控股股份有限公司）。減資完成後，由永信國際投資控股股份有限公司直接持有永鴻國際生技股份有限公司 100% 股權。

註 2：截至 109 年底止，本公司採用權益法之投資並無任何質押或擔保之情事。

永信藥品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使用權資產變動明細表

民國 109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明細表五

單位：新台幣仟元

	年初餘額	本年度增加	本年度減少	年底餘額
成 本				
土地	\$ 3,652	\$ -	\$ -	\$ 3,652
建築物	8,086	476	-	8,562
運輸設備	-	4,255	-	4,255
機器設備	<u>-</u>	<u>251</u>	<u>-</u>	<u>251</u>
	<u>11,738</u>	<u>4,982</u>	<u>-</u>	<u>16,720</u>
累計折舊				
土地	749	749	-	1,498
建築物	1,211	2,137	-	3,348
運輸設備	-	118	-	118
機器設備	<u>-</u>	<u>251</u>	<u>-</u>	<u>251</u>
	<u>1,960</u>	<u>3,255</u>	<u>-</u>	<u>5,215</u>
	<u>\$ 9,778</u>	<u>\$ 1,727</u>	<u>\$ -</u>	<u>\$ 11,505</u>

永信藥品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短期借款明細表

民國 109 年 12 月 31 日

明細表六

單位：新台幣仟元

債 權 人	借 款 種 類	期 末 金 額	借 款 期 間	利 率 區 間	融 資 額 度	抵 押 或 擔 保
台北富邦銀行	信用借款	\$ 550,000	109/12/15~110/06/11	0.80%	\$ 600,000	無
日商瑞穗銀行	信用借款	400,000	109/07/22~110/01/22	0.80%	400,000	無
國泰世華銀行	信用借款	300,000	109/07/20~110/01/15	0.75%	300,000	無
彰化銀行	信用借款	<u>200,000</u>	109/12/31~110/03/31	1.00%	<u>400,000</u>	無
		<u><u>\$ 1,450,000</u></u>			<u><u>\$ 1,700,000</u></u>	

註：109 年底止無借款餘額之往來銀行融資額度為 400,000 仟元，故本公司之長短期借款融資額度共計 2,400,000 仟元。截至 109 年 12 月 31 日止，減除長短期借款 1,750,000 仟元，尚未動用之融資額度為 650,000 仟元。

永信藥品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應付帳款明細表

民國 109 年 12 月 31 日

明細表七

單位：新台幣仟元

名稱	金額
非關係人	
裕元興業股份有限公司	\$ 20,539
新歷芳企業股份有限公司	44,010
其他（註）	<u>319,344</u>
	<u>\$ 383,893</u>
關係人	
永日化學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 10,343
上海永日藥品貿易有限公司	2,391
CARLSBAD TECHNOLOGY, INC.	1,544
其他（註）	<u>1,223</u>
	<u>\$ 15,501</u>

註：各戶餘額皆未超過本科目餘額百分之五。

明細表八

永信藥品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長期借款明細表

民國 109 年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債 權 人	摘 要	借 款 金 額	借 款 期 間	利 率 區 間	融 資 額 度	備 註
日商瑞穗銀行	信用借款	\$ 300,000	109/06/10~111/06/10	0.78%	\$ 300,000	無

永信藥品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租賃負債明細表

民國 109 年 12 月 31 日

明細表九

單位：新台幣仟元

名 土 地	稱 租 賃 期 間	折現率 (%) 1.05%	期 末 餘 額 \$ 2,176
建 築 物	107/4/1~114/10/31	0.90%~1.05%	5,249
運輸設備	109/12/3~112/12/2	0.78%	<u>4,138</u>
			11,563
減：列為一年內到期部分		(<u>4,294</u>)	\$ <u>7,269</u>

永信藥品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營業收入明細表

民國 109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明細表十

單位：除另予註明者外
，係新台幣仟元

項	目	數量(個)	金額
人用藥品：			
栓劑類	15,236 千粒	\$ 39,834	
膠囊類	819,269 千粒	1,214,109	
顆粒類	16,277 公斤	36,007	
針劑類	15,742 千支	537,943	
軟膏類	80,310 公斤	110,239	
粉劑類	11,446 公斤	24,365	
液劑類	110,584 公升	52,166	
錠劑類	1,328,569 千粒	<u>1,352,711</u>	
小計		<u>3,367,374</u>	
動物藥品：			
針劑類	330 千支	30,144	
粉劑類	28,090 公斤	<u>14,394</u>	
小計		<u>44,538</u>	
化妝品：			
液劑類	5,186 公升	9,037	
霜劑類	1,321 公斤	6,841	
面膜類	59 千片	647	
其他	1 千組	<u>1,549</u>	
小計		<u>18,074</u>	
健康食品：			
膠囊類	49,592 千粒	281,582	
顆粒類	451 公斤	2,967	
粉劑類	14,312 公斤	28,513	
錠劑類	70,162 千粒	<u>177,664</u>	
小計		<u>490,726</u>	

(接次頁)

(承前頁)

項	目	數量(個)	金額
代理產品：			
其 他		16,800 盒	\$ 290,686
醫療器材		75 千支	<u>28,503</u>
小 計			<u>319,189</u>
			<u>4,239,901</u>
加工產品：			
原 料 藥		158 公斤	5,018
人用膠囊		3,756 千粒	9,755
人用針劑		1,576 千支	76,206
人用錠劑		2,676 千粒	2,810
動物粉劑		931 公噸	150,910
化妝品液劑		9,220 公升	3,652
化妝品霜劑		1,323 公斤	1,578
健康食品膠囊		12,678 千粒	47,451
健康食品粉劑		43,530 公斤	89,248
健康食品錠劑		31,999 千粒	<u>82,695</u>
小 計			<u>469,323</u>
其他營業收入			<u>15,038</u>
合 計			<u>\$ 4,724,262</u>

永信藥品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營業成本明細表

民國 109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明細表十一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	目	金	額
產銷成本			
原 料			
年初原料		\$ 828,700	
本年度進料		1,274,987	
原料盤盈		1,111	
調撥轉入		56,089	
原料報廢		(9,322)	
出售原料		(9,102)	
轉列各項費用		(16,223)	
年底原料		(<u>1,106,213</u>)	
原料耗用		1,020,027	
物 料			
年初物料		97,240	
本年度進料		352,583	
物料盤盈		1,404	
物料報廢		(5,372)	
出售物料		(816)	
轉列各項費用		(3,652)	
年底物料		(<u>141,772</u>)	
物料耗用		299,615	
直接人工		157,208	
製造費用		<u>850,842</u>	
製造成本		2,327,692	
年初在製品		202,808	
委外加工		843	
調撥轉入		59,745	
出售半成品		927	
在製品盈虧		(17)	
在製品報廢		(2,240)	
調撥轉出		(5,064)	

(接次頁)

(承前頁)

項	目	金額
轉列費用及其他		(\$ 250)
年底在製品		(165,284)
製成品成本		2,419,160
年初製成品		441,132
本年度購入成品		193,698
製成品盤盈		121
製成品報廢		(20,146)
調撥轉出		(110,770)
轉列費用及其他		(100)
年底製成品		(463,430)
產銷成本減項		(158)
產銷成本		2,459,507
存貨備抵跌價損失		1,541
其他營業成本		<u>60,442</u>
營業成本合計		<u>\$ 2,521,490</u>

永信藥品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營業費用明細表

民國 109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明細表十二

單位：新台幣仟元

名稱	推銷費用	管理費用	研究發展費用	合計
	\$ 408,914	\$ 153,662	\$ 118,723	\$ 681,299
薪資費用				
廣告費	99,957	2,953	-	102,910
交際費	44,715	3,836	52	48,603
折舊	8,956	15,686	15,267	39,909
稅捐	2,553	2,983	17,496	23,032
委託研究費	-	-	36,440	36,440
其他（註）	<u>256,451</u>	<u>79,615</u>	<u>115,439</u>	<u>451,505</u>
小計	<u>821,546</u>	<u>258,735</u>	<u>303,417</u>	1,383,698
預期信用迴轉利益				(<u>562</u>)
合計	<u>\$ 821,546</u>	<u>\$ 258,735</u>	<u>\$ 303,417</u>	<u>\$ 1,383,136</u>

註：各項金融皆未超過本項目金額百分之五。

永信藥品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本年度發生之員工福利、折舊及攤銷費用功能別彙總表

民國 109 及 108 年度

明細表十三

單位：新台幣仟元

	109 年度					108 年度					
	屬於營業成本者	屬於營業費用者	屬於營業外 收入及支出者			計	屬於營業成本者	屬於營業費用者	屬於營業外 收入及支出者		
			合	計	合				合	計	
員工福利費用（註）											
薪資費用	\$ 435,263	\$ 649,220	\$ -	\$ 1,084,483		\$ 429,197	\$ 671,124	\$ -	\$ 1,100,321		
勞健保費用	34,594	44,330	-	78,924		33,661	44,318	-	77,979		
退休金費用	15,863	19,447	-	35,310		15,608	19,622	-	35,230		
董事酬金	-	9,548	-	9,548		-	10,467	-	10,467		
其他員工福利費用	<u>15,287</u>	<u>19,923</u>	<u>-</u>	<u>35,210</u>		<u>13,545</u>	<u>24,781</u>	<u>-</u>	<u>38,326</u>		
	<u>\$ 501,007</u>	<u>\$ 742,468</u>	<u>\$ -</u>	<u>\$ 1,243,475</u>		<u>\$ 492,011</u>	<u>\$ 770,312</u>	<u>\$ -</u>	<u>\$ 1,262,323</u>		
折舊費用	<u>\$ 175,177</u>	<u>\$ 39,909</u>	<u>\$ 1,167</u>	<u>\$ 216,253</u>		<u>\$ 179,394</u>	<u>\$ 40,715</u>	<u>\$ 1,101</u>	<u>\$ 221,210</u>		
攤銷費用	<u>\$ 3,792</u>	<u>\$ 10,719</u>	<u>\$ -</u>	<u>\$ 14,511</u>		<u>\$ 2,086</u>	<u>\$ 6,673</u>	<u>\$ -</u>	<u>\$ 8,759</u>		

註：本公司於 109 及 108 年度之員工人數分別為 1,269 人及 1,256 人，其中未兼任員工之董事人數皆為 6 人。

六、公司及其關係企業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如有發生財務週轉困難情事，應列明其對本公司財務狀況之影響：無。

柒、財務狀況及財務績效之檢討分析與風險事項評估

一、財務狀況：

財務狀況比較分析表

單位：新臺幣仟元

項目	年度	109年度	108年度	差異	
				金額	%
流動資產		3,843,309	3,825,726	17,583	0.46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2,396,972	3,671,055	(1,274,083)	(34.71)
其他資產		546,715	592,123	(45,408)	(7.67)
資產總額		6,786,996	8,088,904	(1,301,908)	(16.09)
負債總額		3,360,542	3,615,659	(255,117)	(7.06)
股本		666,484	1,691,098	(1,024,614)	(60.59)
資本公積		530	530	0	0.00
保留盈餘		2,753,180	2,762,562	(9,382)	(0.34)
其他調整項目		2,789	15,062	(12,273)	(81.48)
非控制權益		3,471	3,993	(522)	(13.07)
股東權益總額		3,426,454	4,473,245	(1,046,791)	(23.40)

增減比例變動分析說明：

-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及股本差異原因主要係以長期股權充抵減資股款所致。
- 其他調整項目差異原因主要係因透過其他綜合損益之權益工具投資評價利益減少所致。

二、財務績效：

財務績效比較分析表

單位：新臺幣仟元

項目	年度	109年度	108年度	增減金額	變動比例%
營業收入		5,182,380	5,509,794	(327,414)	(5.94)
營業成本		(2,803,690)	(2,942,349)	138,659	4.71
營業毛利		2,378,690	2,567,445	(188,755)	(7.35)
營業費用		(1,487,361)	(1,611,516)	124,155	7.70
營業淨利		891,329	955,929	(64,600)	(6.76)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		30,811	72,704	(41,893)	(57.62)
繼續營業單位稅前淨利		922,140	1,028,633	(106,493)	(10.35)
所得稅費用		(177,236)	(209,471)	32,235	15.39
本期淨利		744,904	819,162	(74,258)	(9.07)

增減比例變動分析說明：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差異原因主要係因本期減少權利金收入及前期結清舊制退休金帳戶。

三、現金流量：

(一)最近年度現金流量變動情形分析：

1. 營業活動：本期營業活動之淨現金流入較上期增加 62,735 仟元，主要係應收帳款現金流入較上期增加 49,158 仟元及其他流動資產增加 20,207 仟元所致。
2. 投資活動：本期投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出較上期減少 533,756 仟元，主要係取得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淨減少 433,471 仟元及存出保證金減少 118,497 仟元所致。
3. 籌資活動：本期籌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出較上期減少 418,280 仟元，主要係舉債借款減少 585,000 仟元、現金股利發放減少 250,913 仟元及長期股權減資現金流出 87,940 仟元所致。

(二)流動性不足之改善計劃：無此情形。

(三)未來一年現金流動性分析：

單位：新臺幣仟元

期初現金餘額 (1)	預計全年來自營業活動淨現金流量(2)	預計全年現金流出量(3)	預計現金剩餘 (不足)數額 (1)+(2)-(3)	現金不足額之補救措施	
				投資計劃	理財計劃
873,424	997,488	996,352	874,560	-	-

四、最近年度重大資本支出對財務業務之影響：無。

五、最近年度轉投資政策、其獲利或虧損之主要原因、改善計畫及未來一年投資計畫：

(一)轉投資政策：

永信集團持續全球佈局，設立轉投資事業，以掌握各地資源與市場為目標，整合各投資事業資源，由原料藥、製劑、保健品到動物用品的生產到銷售，達成大健康產業為主的相關多角化經營。整合集團公司能量，各事業體合作連橫相互支源，以擴張版圖搶攻世界市場。

(二)獲利或虧損原因：

為利於集團布局發展與提高競爭力，於106年度開始將永信藥品動物用品相關業務陸續整併至永鴻國際生技股份有限公司，以整合國內動物保健事業與資源，並發揮綜效與創造佳績，轉投資事業永鴻國際生技股份有限公司也健康發展於成長，並積極擴張且進入寵物保健市場。

而虧損兩岸臨床試驗公司，鴻諭生物科技顧問股份有限公司已出售全部股份，未來不再認列任何虧損。而江蘇崇信醫藥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佑康貿易(上海)有限公司的運作也進行縮小規模和集團其他事業合併尋求綜效，而實體公司則進行清算，以節省開支並發揮綜效。

(三)改善計畫：

對於營運成果未如預期的轉投資事業，將會依環境變化與集團發展目標，調整營運策略與實施計劃。

(四)未來其他投資計畫：

未來本公司除持續強化各投資事業核心競爭力外，再本業相關領域不排除和國內外相關公司進行策略聯盟、合資或收購之可能性。

六、風險事項分析評估：

(一)利率、匯率變動、通貨膨脹情形對公司損益之影響及未來因應措施：

1. 本公司不從事高風險投資，如有資金需求，以金融機構融資為主，並爭取優惠利率，以降低成本。
2. 因應匯率變動採自然避險及設立各種外幣帳戶，以預購或換匯方式因應，並取得往來銀行提供之匯率變動相關資訊，充份掌握最新的匯率走勢，及因外銷比重不高，故匯率變動對損益不會有重大影響。
3. 近年度物價指數變動程度不大，故本公司營運並未受通貨膨脹之影響。

(二)從事高風險、高槓桿投資、資金貸與他人、背書保證及衍生性商品交易之政策、獲利或虧損之主要原因及未來因應措施：

1. 本公司以製藥本業為主，不從事高風險、高槓桿投資等業務。
2. 本公司依主管機關規範訂有「資金貸與他人處理準則」及「背書保證處理準則」，並對資金貸與及背書保證對象隨時風險評估，並依據相關作業程序辦理，以保障股東權益降

低經營風險。

3. 衍生性商品交易依據本公司訂定之「取得或處分資產處理準則」辦理，未來將視公司需要，於適當風險及辦法規範下安排避險。

(三) 未來研發計畫及預計投入之研發費用：

由於醫藥品產業的特性，在產品開發上需要較長的研發時程，但相對的醫藥產品的生命週期也較其他產業來得長。因此，本公司每一年均持續投入平均年營業收入6~10%的研究經費，並依據所制定的研究發展計劃，從事產品的研究開發工作。期能開發具市場潛力之高品質創新型產品，並配合多角化的經營方針，以降低公司在經營上的風險。本公司將以優良的製藥技術，持續為客戶提供最佳的服務，替股東創造最大的價值。

1. 短期目標：

- (1) 以國際市場為目標，垂直加水平的整合，確保原料藥供應與通路掌握，發展利基學名藥，強化品牌形象。
- (2) 引進具差異化及臨床價值之專利藥，透過共同行銷及技術授權，提升現有產品線之互補性及市場佔有率。

2. 中期目標：發展新劑型及新適應症處方藥創造產品差異化；以整合外部資源提升產品開發效益；強化製程專業團隊，發展大型化、自動化及專業化製造生產、精進品質管理系統並提升競爭力。

3. 長期目標：開發新藥，奠定品牌價值。

4. 研發策略：

- (1) 整合永信集團關聯公司的資源，進行原料藥與製劑的垂直整合，外銷歐美先進國家，以自行開發或購入產品技術等方式，達到Time to Market的目標，謀求以經濟規模的優勢，進一步降低成本。
- (2) 開發利基型新藥，從市場性、智慧財產構面與研發技術等整合角度切入，開發新劑型、新劑量、新適應症等產品，並妥善保護智慧財產。
- (3) 與國內外研發單位合作開發，引進並發展新製劑與原料技術。

(四) 國內外重要政策及法律變動對公司財務業務之影響及因應措施：

我國為與國際接軌及持續提升管控藥品質質，學名藥相關法規持續修訂與增訂中，加上，全民健保藥價政策，持續壓縮藥價，對多數藥廠而言，營收與獲利均受到壓縮。因此，本公司以完整銷售通路為優勢，提供即時服務來增加醫師與藥師的藥品信心，並透過未列入給付之醫療支援產品，如保健食品、醫美保養品等產品，來擴大市場競爭力，以增加業績與獲利。

(五) 科技改變及產業變化對公司財務業務之影響：無。

(六) 企業形象改變對企業危機管理之影響及因應措施：

永信集團創業精神：『永信做藥~是給家人吃的、養護中心~是給家裡長輩住的、企業責任~是兼顧社會公益』，秉持創辦人的信念，永信將持續落實維護國人健康、關懷社會的企業形象，由臺灣到國際，成就人類健康與企業永續發展的願景。如遇突發狀況，本公司將迅速成立危機小組，以因應各種潛在的企業危機。

(七) 進行併購之預期效益及可能風險：無。

(八) 擴充廠房之預期效益及可能風險：無。

(九) 進貨或銷貨集中所面臨之風險：無。

(十) 董事、監察人或持股超過百分之十之大股東，股權之大量移轉或更換對公司之影響及風險：無股權大量移轉或更換之情事發生。

(十一) 經營權之改變對公司之影響及風險：無。

(十二) 訴訟或非訟事件：無。

(十三) 其他重要風險及因應措施：

本公司為持續強化資訊安全之管理，針對各式資訊風險，如：裝置管理、硬體防護、端點防護、應用系統安全監控、上網及行動安全等，均規劃及加強管理措施，保護客戶與利害關係人之最佳權益。

七、其他重要事項：

(一)與財務資訊透明有關人員，其取得主管機關指明之相關證照情形：

109年12月31日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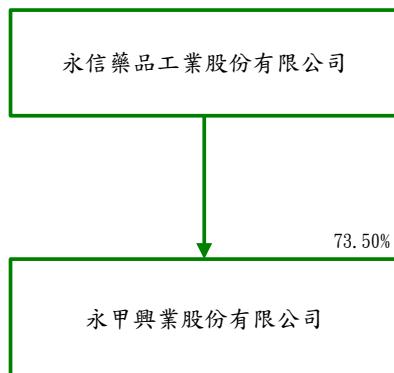
職稱	姓名	所受訓練課程名稱	訓練時數	受訓結業證書字號	備註
稽核主管	李文倩	企業合約管理及執行之進階案例研析	6	(109)證基企業內稽在職訓練字第01331號	
	李文倩	企業風險管理架構之建置及管理重點研討	6	稽協北證發字第1092551號	
	李文倩	企業與員工相處之道：從勞資爭議、員工舞弊等個案談起	6	(109)證基企業內稽在職訓練字第00217號	
稽核人員	紀慈庭	內稽人員如何因應編製 IFRS 財務報告常見缺失	6	(109)會教(稽)字第1068011號	
	紀慈庭	如何偵防隱匿的舞弊跡象及實例研討	6	稽協北證發字第1092705號	
	紀慈庭	不誠信行為風險之營業活動及案例解析	6	稽協北證發字第1092601號	
會計主管	李育宜	發行人證券商證券交易所會計主管持續進修班	12	(109)會教(財)字第6016017號	
財務人員	林柔米	客戶信用風險與應收帳款管控實務	6	(S1-訓)CPCT83876010	

捌、特別記載事項

一、關係企業相關資料

(一)關係企業合併營業報告書：

1. 關係企業組織圖



註：資料截止日：109.12.31

2. 關係企業基本資料

企業名稱	設立日期	地址	實收資本額	主要營業或生產項目
永甲興業股份有限公司	63.02.08	台北市松山區民權東路3段181號12樓	NTD 5,000,000	進出口貿易業

3. 推定為有控制與從屬關係者其相同股東資料：不適用。

4. 整體關係企業經營業務所涵蓋之行業：本公司及關係企業所經營之業務包括：藥品製造業、販賣業、進出口業、化妝品、食品、醫療器材等。

5. 各關係企業董事、監察人及總經理資料：

109年12月31日

企業名稱	職稱	姓名或代表人	持有股份	
			股數	持股比率
永甲興業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長/董事	永信藥品工業股份有限公司代表人：李玲津	3,675	73.5%
	董事	永信藥品工業股份有限公司代表人：李芳裕		
	董事	永信藥品工業股份有限公司代表人：湯偉珍		
	董事	永信藥品工業股份有限公司代表人：吳秀莉		
	監察人	李芳全		

201

(二)各關係企業營運概況

單位：新臺幣仟元

企業名稱	資本額	資產總值	負債總額	淨值	營業收入	營業利益	本期損益 (稅後)	每股盈餘(元) (稅後)
永甲興業股份有限公司	5,000	15,603	2,506	13,097	5,717	238	2,029	405.80

(三)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表：



本公司 109 年度（自 109 年 1 月 1 日至 109 年 12 月 31 日止）依「關係企業合併營業報告書
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表及關係報告書編製準則」應納入編製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表之公司與
依國際會計準則第十號應納入編製母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之公司均相同，且關係企業合併財
務報表所應揭露相關資訊於前揭母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中均已揭露，爰不再另行編製關係企
業合併財務報表。

特此聲明

公司名稱：永信藥品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負責人：李 芳 裕



中華民國 110 年 3 月 26 日

(四)關係報告書：不適用。

二、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私募有價證券辦理情形：無。

三、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子公司持有或處分本公司股票情形：無。

四、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發生證券交易法第三十六條第三項第二款所定對股東權益
或證券價格有重大影響之事項：無。

五、其他必要補充說明事項：無。

永信藥品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長

李芳裕



我們的使命 | 提供最佳的藥品，增進人類的健康



我們的願景 | 護衛健康 · 創造美麗 · 傳遞快樂